雨花

《雨花》

我蹲在门角，使劲地擦小弟的鞋子，不出声。

大妈过来了，一看见我这样子，就笑出来。

「怎么？又与你妈吵了？你这孩子，也真是。」

我看她一眼，低头擦另外一只鞋。小弟上学，总不能叫人看低他，不但衬衫要白，鞋子也要与别人一样亮。

「怎么不出声呢？你这孩子。」大妈也蹲下来。

妈刚自厨房里回来，见到大妈，先是一呆，然后招呼道：「大妈，你来啦？请坐，别客气，我刚掏了米。」

「这孩子怎么了？」她问妈，「又气鼓鼓的不出声。」

妈嚷起来，「你问她？也是多余，根本不要去理她！」

我连忙站起来，站到床边去，将凳子空出来。

妈高声道：「想读书，也不当初投个好胎，既然生到我们这种人家来，就注定做到死的，什么福气读书？」

「算了算了。」大妈劝解她，「还是老问题呀！」

「气死人，家里什么都等钱，她却有工不做，偏偏玩这个花样，读她的鬼书！」妈用手指着我，使劲地骂。

「她读的是夜校，你怎么能连夜校也不让她读？」

听到大妈这样说，我哭了起来，连忙掩住脸。

「还哭呢！你爹已经给你哭死了！」妈向我喝道。

说到一半，她自己也哭起来，大妈有点手足无措。

「快别这样，我给你们带好消息来了！」

「什么好消息？」妈用衣角揩眼泪，「总之是没钱，有也不需要这样，一个儿子是必须读书的，我一双手挣得了多少？她大了总想她帮帮，却又心野，三日两头不赚。」

「读书也不是坏事。」大妈只好那样说。

「她气不过，你看她那样子，像恨死了我。」妈叫道。

我看看窗外，忍耐看，窗户外一条路，把我们这层房子托得更高了，从底下爬石级上来，总得十五分钟。

「我看阿绢倒是好孩子，别冤枉了她。」

「哼！」妈当然不赞成。

「我倒替她找了份工作，不知道她肯不肯。」

「你跟她说去！」妈又到厨房去了。

大妈看她走了，趋前拍了拍我的肩膀。

「来！别难过，听我讲，回过头来。」她劝我。

「大妈。」我叫了她一声。

「坐下。」

我们坐在床沿。

「别生闷气了，你妈也很疼你的，只不过脾气急躁点。」

「我知道。」我低声说：「而且爹死了。」

「可不是？你也要体谅她，别气她的。」她说。

「我知道了。」

「今天怎么不去上工？」大妈细细问我：「嗯？」

「明天要考试，我请了一天假，刚拿起书，妈就一把抢掉，扔到街下去了，把我骂了个臭头。」我说。

大妈笑了。「不是我大妈多嘴，你们母女俩都是一样。」

我默默无言。

「你也是，到夜校去，认得几个字也算了，何必当真？」

「要不不读，要读就须读好它。」我的想法不同。

「我佩服你的志气，阿绢，所以我替你出主意来了。」

「什么主意？」

「替你找了一份半天的工作。」她高兴的说。

「半天？赚多少钱？」我问：「是哪间厂？」

「不是厂，是住宅工作，我原来的那份。」

我怀疑，「住宅工作是更不行了，哪有时间温习？」

「跟你说是半天的，整个下午随便你做什么。」

「真的那么好？」

「大妈骗你作什么？」她笑了，「一个月也有二百二十。」

「没错吧？那么多？才半天呢，做些什么事情？」

「有钱人多着，」大妈说：「现在人又难请，所以人工才越抬越高了，这是优差，工作也简单。」

「做些什么？」我说。

「你每天等主人家出了门，就去打扫地方，收拾东西，将要洗的洗一洗，要熨的熨，就这么多了。」

「那太容易了，不用煮饭？」我奇问。

「不用，那是个单身汉，多数在外边吃的。」

「大妈，你怎么晓得那么清楚？」我问她。

「咦，不是跟你说了？这份工作本来是我做的呀！」

「那么让了给我，你怎么办？」我看看她。

「我找了另外一份，替人家看孩子，工夫虽然吃重点，但是薪水高了差不多一倍呢！」

她笑得眼眯眯的。

「谢谢你，大妈，那可好了。」我高兴起来。

「我就是想过了，这份工作最适合你。」她说。

「我几时可以上工呢？」我问：「下个月？」

「明后天都可以的，你要好好的做，知道不？」

「知道了。」

「其实你妈如果不用照顾你弟弟，也可以做工。」

妈是比较疼小弟的。大妈说得对，没有小弟她就舒服得多。

大妈又再三叮嘱我，「你手脚要干净，勤勤快快的做。」

我点点头。

「去告诉你妈吧，让她也高兴一下。」大妈说。

「她会让我去吗？我在厂里能赚三百多。」

「会的，你究竟是她女儿。去说去，」她笑。

「不用说了，」妈进来，「我全听见了，你就去吧。」

「是的。」我低声说。

「这可不如了你的愿了？快谢王大妈！」妈喝我。

「谢谢大妈。」我连忙说。

「客气什么呢？」

妈又哽咽了，「多亏你照顾我们，我心里是知道的。」

「说这些话来作什么？」大妈客气着，「都一样。」

「阿绢，你得好好的做，给你一个机会！」

「是的。」我又低下了头。

「阿绢，我带你上工去。」大妈拉起我的手。

「现在就去？」我惊问：「我……我换件衣裳。」

「不用了，就这样也可以，穿双鞋子好了。」

「见主人，」妈说：「总得体面一点，要换的。」

「现在主人根本不在家。」大妈笑了，「没关系。」

妈怔怔的，「不在？那你们怎么进屋里去？」

「我有钥匙。」大妈说：「自己开门进去就好了。」

妈吃惊地问：「主人家这么相信你？真好！」

「我做了一年半，他连针都不掉一根，当然相信我！」

「你听见了，阿绢，别坏了王大妈的名头。」

「知道。」我又答。

「走吧。」大妈叫我。

「妈，我去了。」

「马上回来。」妈白我一眼，「别待在外头。」

「是，知道了。」

「陆嫂，」大妈开口，「不是我讲你，阿绢已经够柔顺啦，这样的女儿不可多得，别对她太严了，反而不好。」

妈也只好不出声。

我看她一眼，她脸色黄黄的，精神显然不好，于是连忙噤声，跟着大妈走出房间，拉好布门帘。

一路走向大门，都是一间间的格子房。

大妈问我，「这里一共有多少户人家？」

「六户。」我答。

「太繁杂了。」

「不过同屋的人都很好。」我补充道：「不算什么。」

大妈看着我笑笑，「你真是好孩子，阿绢。」

我笑了一笑，「我们三个人住一间房，还有窗呢！前面那一间，住了六个，连透气的地方也没有。」我说。

「你爹要是还在，你们也可以舒服点。」大妈看我。

我不出声，替她开了门。「大妈，那家人住在哪里？」

「在住宅区，我带你去，你把路记清楚了。」

「我会的。」我答。

她带我上巴士，我沿路注意着，巴士驶了近二十分钟，只见两旁的树木多起来了，空气清新了不知道多少。

「真是好地方，大妈。」我回头称赞道。

「还没有到呢。」她笑着。「在终站下车，很容易。」

车子又驶了一程，停了下来。看清形是到了。

「到了？」我问：「大妈，是不是？」我笑着。

「下车吧。」她答：「从总站走过去几百步便到了。」

她带我走到一层房子门口，有门房替她开门。

「大妈，你真威风。」我笑道：「管门的都不问你。」

「傻子，我做了多久了，难道他不认识我？」

我才想起来，「哎呀，我竟弄糊涂了。」我笑。

「来吧。」她向我招招手，「别尽是看东看西的。」

「大妈，你看这些花，真漂亮，不知道是怎么种的。」

「是张伯种的，张伯看门口，也种花。」大妈答。

我钦佩的对张伯看看，那老头顶和蔼的样子。

大妈提高声音道：「这孩子叫阿绢，明后天便来替我。」

「好好，」张伯点点头，「这么多工夫，她做得了？」

「做得，」大妈答：「她什么都做得，做惯了的。」

我低下了头。是的，我们是什么都做惯了的。

大妈说得对，她心直口快，我们穷，什么都得做。

煮饭、打扫、洗衣服、擦皮鞋，什么都行。

人穷就得做，一双手比机器还粗，不做就没吃的。

「张伯，你得替我照顾这孩子。」大妈笑着道。

「得了。」张伯笑笑，我看他总有七十上下了。

「阿绢很有志气，晚上还在念书呢！」大妈说。

「大妈！」我有点不好意思，她什么都讲出来了。

「好了，不讲了，你跟我进屋子里看看吧。」

大妈自里袋取出钥匙，缓缓的开了几重锁。

「大妈，张伯住哪儿？他不住里面吗？」我问。

「当然不住里面，他住车房后面的小屋子。」

「地方这么大？」我睁大眼睛，有点不相信。

「阿绢，」大妈微微笑，「跟你说有钱人多着呢。」

我笑了。

她推开门，「来，进来吧，当心楼梯，慢慢走。」

我一进门，就呆住了，那个客厅大得吓人！

「大妈，这么大的地方……才一个人住？」我问。

「是呀！」

「大妈，太浪费了！」我摇着头，「你说是不？」

「有钱人嘛！」大妈说：「有什么关系？」

一进门，便有三级楼梯，这客厅很奇怪，凹下去的那块地方放着沙发，铺地毡，近大窗门处，又凸了起来，摆着吃饭的桌子，我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形容才好了。

「你别担心，阿绢，地方虽大，可是有吸尘器。」

「吸尘器？」

我看得入神，给大妈一说，回头问她。

「是呀，我会教你用的。」大妈拉开一个壁橱。

「这就是吸尘器吗？」我问：「有它便不用扫地？」

「当然啰，把灰尘统统一吸，还扫什么？」

我笑，「真好，有钱真什么都想得到。」我说。

「我现在做一遍给你看，你要留心了。」她道。

「知道，大妈。」

我看着大妈把插头插好，一开开关，她拿着吸尘器的部位一上一下地摆动着，不到二十分钟便做好了一个客厅。

「快吧？」她笑了，「会不会？很简单的事。」

我点点头，「会的，房间也一样做，是不是？」

「是的，然后把屋子里的烟灰缸倒干净，洗好。」

我接下去说：「放在原来的地方，原封不动。」

「是的，你真聪明。还要把杂志书报理妥。」大妈教我。

我点看头，非常高兴，大妈说得不错，这确是份优差。

「总之一切收拾好，你的工作也就完毕了。」

我看着沙发，式样与质地都好得令人难以置信。

「大妈，这沙发真好看。」我赞不绝口，「颜色多美。」

「书房里那套还要好呢！」大妈说：「不信你去看。」

「书房在什么地方？是这一间吗？」我问。

「不，那间是睡房，你进去，把窗门开了透透气。」

我推门进去，见到一张铜柱床，倒是很普通的样子。

我把长窗门推开了，拉开窗帘，见到了刚才的花圃。

外头传来一阵花香。这主人也太奇怪，这么好的环境，他却把窗门关得紧紧的，拉密了窗帘。

我转头，发觉被褥很乱，随手替它整了起来。

大妈也在外头干活，她大声问我：「喜欢这里吗？」

「喜欢。」我高声答。

「最好便是没有主人在一旁噜噜嗦嗦的。」

「他在哪儿呢？」

「上班去了。现在才两点多，他要五点半才回来。」

「这么好的屋子，也不留在家里。」我笑着说。

「有时候他根本不回家睡！」大妈说道。

「你怎么知道了？」我问：「你又不留在这里。」

「第二天我来，一切都整齐，这不证明了？」

我拿起一个枕头，闻到一阵幽香。奇怪。

不过人家说现在的男人也用香水，杂志上头说的。

但是香也不该香成这个样子，我想。我放好了枕头。

床的旁边有一只式样古怪的茶几，上头的一束玫瑰已经凋谢了，我拿起它们，看了看，决定丢掉。

睡房隔壁有洗手间，地板上有换下来的衣裳。

另外一道门，我推开它，发觉是一间书房。

报纸杂志都堆了一地，还有几只空酒杯、酒瓶。

电视机、唱机都放在一个角落，书架又高又大。

这个人真有办法，把屋子在一夜之间弄得如此凌乱。

我尽量拣起有用的物件，一样样的放好。

我又不清楚什么应该放在哪里，很是为难。

大大的书桌上有一张照片，我看了看，是个女人。

那女人很美；笑得像个电影明星似的。

大妈进来，「怎么样？今天你不用帮我，光看着就行了。」

「大妈，你来看看这张照片！」我笑道。

「你这孩子，有什么好看的呢？快到外面去坐着吧。」

我走到厨房去，一切设备都很好，但是都脏。

总共才一个人，住偌大的地方，就弄得那么脏。

我们那里，好几个人挤在一间小房间里，反而弄得干干净净，人是分好几等，不是从人格品德来分，而是从贫富来分的。穷人不见得就比有钱人笨，但是……

这样豪华的房子我真的才第一次看见，觉得很新鲜。

我虽没见识过，但也晓得这房子并不俗气。

这里没有大红大绿，一切都是黑色与米色的。

住在这里的主人，该是什么样子的呢？我在想。

一定是个老头子，或是中年人，所以这么豪华。

也许我做好了事情，还可以留下来做功课。

大妈说主人要等五点半才回来，我可以有好几个钟头。

这太好了，我越想越兴奋，又奔回书房去。
「大妈！」
「吓了我一跳。」大妈拍着胸口：「怎么了？」
「你把书房整理好了？」我问：「让我看看。」
「阿绢，你明天来吧，我也可以多休息一天。」
「好的，大妈。」我满意的说：「谢谢你。」
「谢什么呢？做得好，我也有面子。」她说。
「是的。」我说。
「有时候也可以马虎点，这个人什么都不懂的。」
「什么都不懂？」我问：「大妈，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他？」大妈笑看说：「他……」
电话铃响了。
大妈过去接听，「喂？啊，端木先生还没下班。」
她放下了电话，又向我走过来，「找主人的。」
「他姓端木？」我问：「很少人姓这个姓呢。」
「是。我工作也做得差不多了，你先回去吧。」
「我先回去？」
「是，免得你妈挂念你，你明天中午时分来吧。」
「就这样吗？」我问：「我知道了，明天我来。」
「钥匙给你，接住，放好了。」她交给我。
「是的。」
「阿绢，」她想了想，「不是我噜嗦，我想再交代几句。」
「请说，大妈。」
「阿绢，这里也许有点名贵的东西，你可别眼红。」
我知道大妈指的是什么，她怕我偷东西。
「大妈，你放心。」我说：「我不会的，你相信我好了。」
「是的，你确是好孩子。」她笑了一笑，「你别见怪。」
「怎么会呢？」我低声的答。

「你先回去吧。」她又道。

我开了门，外边的那个张伯对我笑了笑。

我照样的搭上了车子，不一会儿就到家了。

妈问我：「去了这么久？讲成了没有？」

「大妈要我看她工作，明天我就上工。」

「好好的做。现在总算有份固定工作了。」

我不出声。隔了一阵我问：「妈，你还生气吗？」

「生什么气？」她说：「反正做事了，书不念也算了。」

「为什么老是针对我读书呢？」我小声的问。

「我看见书本就讨厌！有什么用？」

「虽然是做工，可是读书与做工无关。」我说。

「这可不成了傻子？读书是为了出人头地，你看我们这个家，再读也是白读，小弟是男孩，没办法，你又是为了什么？始终是做工，将来嫁了人，更派不到用场。」

「是的。」我说：「可是我觉得有知识总比较好。」

「好什么？」妈问：「什么样的人家出什么孩子，状元决不是我们家里的人，白白的浪费了钱，不如缝几件衣服穿吧，看看你身上，裤子衣衫都嫌短啦！真是。」

我低头看看，妈说得不错，是真的，都嫌短了。

「小弟还没放学？」我问：「应该到家了。」

「这个也是，不知道溜到什么地方去了。」

弟弟掀开布帘进房间来。「我在学校里做完功课才回来。」

妈看了看我，又看了看他，才没话讲了。

不一会儿开了饭，三个人边吃边说，妈又开口。

她问：「那家人，有几个？事情忙不忙？」

「才一个主人，家里常没人在的，没有什么。」

小弟看我一眼，又埋头吃饭。

「啊？那么奇怪？」妈向小弟道：「你姊姊找到工作了。」

小弟笑一笑。

「那间屋子极漂亮，真想不到会有那么好的地方。」

「真猜不到他们的钱是怎么赚回来的。」妈笑了。

我试探的问：「那样有钱的人，不知道有没有烦恼？」

小弟呆了一会儿。「我想有的，人都有烦恼。」

「你有什么烦恼？」我笑问：「说得像大人一样。」

「他们又有什么烦恼呢？」妈问：「那些有钱人？」

「我也不知道，」我摇摇头，「我觉得他们像神仙一样。」

弟弟笑了起来，放下了碗筷，站起来刚想跑。

我叫住他，「喂！你做完了功课，该你洗碗。」

「让让小弟吧。」妈说：「你去洗，男孩子做不好。」

我也不出声，每天都是我做这些，妈老帮小弟。

她的偏心有时候实在太明显，使我心中不悦。

「让我帮姐姐吧。」小弟倒良心发现了。

「不用，你温习功课好了。」妈收拾着桌上的东西。

我向他笑一笑，表示羡慕他，走进了厨房。

厨房里都是洗碗的人，七、八家用一个厨房，当然是挤的。

第二天，过了九点，我就出门了，到那边还很早。

我怕见主人，所以故意等他上了班才去。

张伯替我开门，向我说早，他很和善的样子。

我小心的用钥匙开了门，那地方比昨日更见乱。

不过做一些收拾的功夫并不是太难，不算一回事。

我照着大妈的指导，一件件都做妥了。

后来我发觉厨房地上的碎磁砖很脏了。大妈虽然没吩咐做，但是似乎也应该洗一洗，她究竟年纪大，做这些吃力。

拉开冰箱，里面的水瓶都是空的，得一一装满。

我不会用那种新式炉子，弄了半天，才烧开了水。

厨房的设备这样好，却没有主妇，太可惜了。

我做得很快，做完了锁上门马上走，张伯替我开门。

做做便做惯了，更见妥当，完全是机械式的。

不需要动脑筋的工作，做起来都是容易的。

我想将来小弟毕了业，可能会看不起我。

他慢慢结识的女朋友，当然也是有知识的。

有一个干粗活的姊姊，未免是不妙，他会怎样？

我不敢想像，我怕他会觉得我多余，又没知识。

很快过了一个月，我已经做得很快很熟了。

每隔一个星期，我做一次大扫除，平常的小功夫一点也不漏，我有信心，觉得自己比大妈做得好。

也许主人看不出来，不过我自己倒是很满意。

我把薪水交给妈，妈很开心，替我买了两套新衣服。

我始终没见过那个姓端木的主人，薪水是张伯给我的。

钱放在一个信封中，由张伯交给我，很安全。

有一日，我开门进去，客厅是一团糟，好几十只杯子堆在地上，茶几边，饮料、酒瓶也到处是，还有烟灰缸，台灯也都打破了，看样子好似有几十个人来过。

他请过客了？真是叫人为难，怎么收拾呢？

后来张伯对我说，叫我不用收拾得太干净，反正已经叫人来打蜡，可是我又得在旁边看守着，更忙。

第二天，张伯给了二十块钱，说是打赏的。

我问他为什么。

张伯说：「少爷说你做得很好，他一向是这样的。」

我只好收下。

「他还问是不是换了人，」张伯笑道：「做得比以前更好了。」

我吃惊，「难道他以前是不知道的？怎么会？」

「当然与他说过，不过，他也忘了。」张伯答。

我笑笑。

「我与他说新来的是一位小姑娘。」张伯笑嘻嘻的。

我摇摇头，心里倒是怪这位少爷够糊涂。

这工作很舒服，我发觉那里静，连书本也带了去。

妈最近好像也不对我那么噜嗦了，这是值得高兴的。

我每天在主人家里温习两个钟头，才回家去。

妈不见我在家中念念有辞，也开心得多。

我与她似乎有点和解了，这都得多谢大妈。

我很会享福，坐在客厅软绵绵的沙发上，又为自己倒杯水，这样温习，当然比在家中自在好几百倍。

因为主人不在，做什么都自由，所以我绝不偷懒，否则也太不好意思了，假如做工都有这么轻松就好了。

夜校里功课不紧，我想我也应当有初中程度了。

有些科目不太明白，也只好随它去，又没地方问。

夜校老师都是兼职的，匆匆忙忙，我又没有发问的胆子。

我想总得想个法子多谢大妈才好，送她什么呢？

妈说已经送了两块衣料了，叫我不必操心。

屋子里，我最感兴趣的是那帧女人照片。

每天我揩灰尘的时候，总要仔仔细细的看看它。

这女人是谁呢？当然不可能是这里的女主人。

大概是主人的女朋友，长得十分美丽。我说过她像女明星，一双眼灵活得出奇，像在凝视人。

每天一样的工作，使我习惯得像做功课一样。

每逢客厅大乱的时候，张伯说他是开舞会，他真是一个怪人，这么忙的工作，有休息的时间，也不静一会儿，闹得天翻地覆的，这样子怎么会有精神呢？

不过有时候地方乱，也不一定是请客。一天我发觉连那幅照片也摔在地上，玻璃框子全碎了。

我相一定是有人在这里吵了架，可是也不该摔破照片。

我问起张伯，张伯说他在车房后面睡，没听见。

我觉得真可借，好端端的弄破了一张照片。

张伯又说：「他与赵小姐常常是这样的。」

「赵小姐？」

「是呀，那位小姐姓赵，」张伯说：「有时候他们两个一块儿好端端的出去，过了一阵，少爷独个儿回来了，铁青着睑，这不是又吵架了吗？再笨的人也猜得着。」

「这样说，」我非常有兴趣，「赵小姐是他的女朋友？」

「当然啰，」张伯笑，「否则她的照片怎么会在这里？」

「她常来吗？」我问：「我怎么没有见过她？」

「她要晚上才来的，现在又没人，来看谁？」

「她真人比照片好看吗？」我问道。

「那可比照片还要好看，长得极美。」张伯说。

「啊！」我惊叹一下。「真的？张伯，你见过她？」

张伯又笑了。

「少爷怎么没有父母？」我想了想问：「只有他一人？」

「都去世了，留下一大笔遗产给他，还有这屋子。」

「张伯，你在这里做了多久的门房？」我问。

「五、六年了。」

「端木先生的年纪大吗？」我忍不住又问。

「也不太大，三十多一点的样子，我不太清楚。」

我心中苦苦的想像他的样子，他可会像电影中有些男人那样，留看小鬍髭？头发蜡得光光亮亮？

「阿绢，你别理这么多了，只管做你的事。」

「是的。」我笑。

「大妈说你在念书，」张伯道：「那倒是正经的。」

「我初中就快毕业了。」我告诉他，「老师说我成绩好。」

「阿绢，你今年几岁了？」张伯问我。

「过了年就十七足岁了。」我说：「我是一月生的。」

「真的还是孩子。」张伯摇摇头，「听大妈说，你家中也不太好吧？早就没爹了？靠你妈一个人是苦了点。」

「是的。」

「不过自己努力一点，也是一样。」张伯说。

「你呢？张伯？你的孩子呢？」我也问他。

他说：「都在乡下。这里只我一个人，我的子女都比你大了，现在每个月，我寄钱回去给他们，没法子。」

「那么，」我忽然问：「你寂寞吗？张伯。」

张伯垂下了头，不出声。他一向是个神气的老头子，很乐观的，不过一提起了家人，居然马上垂头丧气。

我有点不好意思，触动了他的心事，使他难过。

于是我站起来，「我的功夫还没做完呢，我进去了。」

一大间屋子，白天只有我与张伯两个人，有时候与他谈谈，也是不错的，他很健谈，又没有一般老人噜嗦。

说起寂寞，他也的确真寂寞，所以见到我，他总有点喜悦。

我对于这份工作满意到不能再满意，多谢大妈。

那张照片的框子因为烂了，所以给我扔掉，把照片搁在书桌上。第二天却发觉它在垃圾桶里。

他们两个大概真的闹翻了。我很替他们难过。

一间这么大的屋子，工作有时候的确很琐碎。

大妈叫我把笨重的衣服拿到洗衣店去洗，我觉得没有必要，反正有洗衣机，我也已经会用了，何必多麻烦，问主人拿洗衣钱？况且熨几件衣服也很简单。

一个人服侍一个人，并不能说难。前一阵子，妈做的那份人家，才真可怕，一家大小，有五个，单是三个大孩子的校服，就得每天换，把妈做得什么似的。

她终于换了工作，在家织毛衣，又好照顾弟弟。

现在是好多了，我们的生活要是可以这样下去，我会很心满意足，这样的情形总不能算太坏了吧?

过了没多久，又拿到了一个月薪水。我交了给妈。

妈笑道：「我倒希望那位少爷多请客，上个月你多拿了六十块外快，也不过多洗几只杯子而已。」

我也笑了，「是的，其实那也不算是额外工作。」

「男主人总比女主人好，男人爽快一点。」妈说。

「不过我从来没见过他。」我说：「不知道他是什么样子。」

「到现在还没有看见过？」妈问：「都两个月了。」

「我猜他是很高的，我熨他的裤子时候发觉裤管好长！」

「难怪了。做工不用见主人，我还是头一次听见。」妈说。

「我还趁空档留在那边读书，妈，你不反对？」

「你这会儿可享起福来了。」妈看我一眼。

我低下头继续看书。

妈隔了一会儿说：「好去剪头发了，遮着险不好看。」

她给我三块钱，我收下，妈喜欢我与弟弟留短发。

做了两个月，还没有见过主人。大概这么奇怪的例子，只有我一个了。

第二天我照常打扫好地方，利用他那里做了些功课。

刚做完了，张伯说有人送花束来，我便让他进来。

「谁送来的花？」我拿着问张伯，「太香了。」

张伯道：「我也不知道。大概是少爷的朋友。」

我只好将花全部插在一只大花瓶里，注了一半的水，搁在客厅里明显的地方，好让他一回来就看见。

「做得真伶俐。」张伯在一旁称赞我，「真快。」

我脸都红了，「这种小事，也这么说。」

「事情做完了？」张伯问我，「一块走吧。」

「你要去什么地方？」我问：「买东西？」

「是的。」张伯答。

我便锁上了门，与张伯一道离开了。

一直到晚上，我才发觉一本书忘了带回家。

偏偏这本书又是当夜要用的，我急得不得了。

唯一的办法便是去那边拿，否则就没书上课。

没有书是不方便的，况且又会受老师责备。

想了半天，我决定回去拿。但是主人在这个时候，应该在家，叫我怎么办呢？希望运气好一点，他出去了。

于是我告诉母亲提早去学校，其实是回去拿书。

我按铃，张伯来开门。

他一见是我，奇怪的问：「阿绢，你怎么又来了？」

「我忘了拿课本，」我低声说：「回来取的。」

「你进去拿好了，」他开了铁闸，「进来呀。」

「不了，张伯，麻烦你替我进厨房去拿吧。」

「这倒奇怪了，我一向不进屋里去的，又不知道你的书搁在什么地方，别傻了，自己去取吧，你怕什么？」

「少爷在吗？」我希望他不在就好得多了。

「在，他一个人，快去拿吧。」张伯催我。

「张伯，你替我去拿。」我恳求他，「好不好？」

「真是怪，我去反而显得麻烦，叫我怎么解释？」张伯摊摊手，「我是门房，我很少进屋子里的。」

那我只好自己去了，我鼓起勇气走近大门去。

这门我自己有钥匙，每天进去的，可是现在反而怕了起来。

我犹疑了半晌，总算按了一下门铃，等着。

我听见里面有脚步声，接着门开了，我真有点心跳。

「谁？」里头问。

「是阿绢，就是打扫的女孩，忘了点东西，想进来拿。」张伯替我回答。

「进来好了。」脚步声又传远了。

我推门，听见有一阵音乐声，里面灯光很暗。

张伯说：「进去好了，你怕什么？」他推我一下。

我闪闪缩缩的进去，看见他坐在张沙发上，背着我。

他像在欣赏音乐，我更不能打搅他了。

我静静的进厨房，看见那本课本好端端的在桌子上，他在厨房要也放了一张桌子，可能是方便用饭的。我就在那里做功课。我走进去，取了那本书，又退出厨房。

刚想松口气，厨房的灯忽然开亮了，我吓了一跳。

我看见他站在厨房门口，我瞪大了眼不知所措。

「我进来倒一杯水喝。」他反而向我解释。

「少爷……」我舌头打结，呆在那里，「我……」

他倒了一杯水，「以前我要自己烧开水，现在你替我烧了，省下我不少事，谢谢你，你叫什么？阿绢？」

「不，叫阿绢。」

「阿绢。」他笑笑。「要出来坐坐吗？」他问。

他很可亲，但是他是那么高大，我有点害怕。

「我要回去了，我要去上课。」我鼓起勇气说。

「啊，你要去上课，」他上下打量我一下，「很好。」

我的脖子在发烧了。

「你在这里的功夫做得很好，真的。」他说。

我不好意思的低着头，眼睛看着自己的鞋尖。

「你有事，就去吧。」他笑了，又为自己倒了杯水。

「是的，少爷。」我松下一口气，走向大门。

张伯在大门口等我，见我出来就问：「找到了？」

我点点头，「找到了。」我说：「在厨房里。」

「张伯！」里面传出来的声音，「张伯！」

「是少爷叫你。」我又急起来。「你快去吧，张伯。」

「那么我进去一下，出来替你开铁闸。」他说。

「好的。」

我在花园等了十分钟左右，张伯出来了。

地摸出钥匙，笑着说：「你猜刚才少爷说什么？」

我紧张起来，「他说什么？是重要的话吗？」

「他问我，你是不是每天替地打扫的那个女孩子。」

「你刚才不是已经告诉他了？」我奇怪的问。

「他不相信，他说你才十二、三岁！做不了那么多的事。」

我急得脸都红了，「但是他自己也说我做得好！」

「是呀，所以他才奇怪，他没想到你那么能干。」

我担心的问：「他会不会嫌我小，不要我做了？」
张伯笑。「怎么会呢？他说你做得比大人还干净。」
「真的？」我还是很忧虑，「他别辞掉我就好了。」
「你这孩子，心事太多，早知道我就不告诉你。」
「张伯，你要为我说说好话，你说我可以应付。」
张伯大笑。「阿绢，快去学校吧，不然要迟到了。」
我再补上一句，「不过他没有什么少爷架子。」
「是的是的。」他说：「明天再见吧，好好走。」
张伯替我开了铁闸，我向他道谢，跑到车站去。
我很后悔，我是不该回去拿书的，以致碰上了主人。
我为这个担心了好几天，他会将我解雇的，我一路在担心，他会的，他见过了我，知道我太小，怕我靠不住。
我每天回去工作，都担心张伯会给我一个信封。
信封里面放着我的薪水，告诉我第二天不用回去了。
要是他真的开除了我，妈一定会很生气。
她会气得连学校也不让我去，那时我怎么办？
我实在太担心了，好几夜没睡，害怕着这件事。
过了两个星期，我才安下心来，因为一切都正常。
张伯笑我傻，他把端木少爷形容成一个好人。
他问我：「你说你一直没见过少爷，现在可见到了。」
我说：「他是怎么样的，我也没有看清楚。」
「怎么会呢？」张伯诧异的问：「你明明见过的。」
「没看仔细，我都给吓坏了，只觉他高大。」
「你这孩子，胆子怎么这样小？」张伯笑道。
「我也不知道。」我的脸热辣辣的。「我就是怕。」
「出来多见见世面，就不怕了。」张伯说。
「是的。」我低声说：「我是很土的，我妈也这样说我。」
「常出来花园坐坐，我说些故事给你听，怎么样？」
「好呀。」我笑了，「我每天都出来陪你谈谈。」

「你要听什么故事，我都会讲，你要听什么？」

「那位赵小姐，不再来了吗？」我问张伯。

「嗳，这些有什么好听的？」他有点不高兴。

「告诉我，我喜欢听这个。」我笑说：「好不好？」

「吵完又好了。」张伯说：「昨天赵小姐还在这里。」

「是吗？」我问：「他俩倒真奇怪。少爷还把她的照片扔到垃圾桶里了，给她知道，可真要气坏了。」

张伯道：「可是你不说，谁也不会知道。」

「是的。」我点点头。「我又怎么会说呢？」

「小孩子管那么多干什么？」张伯说：「多事！」

我也有点不好意思，以后并没有再问赵小姐的事。

又再过了半个月，我才完完全全的放下心来。

我想我是不会被开除的了，因此我格外小心工作。

我尽量想办法记起他的样子，可是总没有什么印象。

我只与他打了一个照面，以后便低着头。

厨房里那盏灯又不太光亮，但是他的确很高大。

我彷佛觉得他很年轻，头发长长的，打扮很时髦。

当然他人很好，对我客气，好像我不是他的佣人。

这一样我记得很牢，由此可见他对下人是很好的。

大妈来看过我们，她问起我的工作，我说很好。

「你妈现在对你好点了没有？」大妈笑问。

我说：「妈对我一直是这样子，不过最近开心了一点。」

「那就好。」大妈说：「你要待她好一点，知道不？」

我点点头，「当然了，妈最近的身体也不太好。」

「没有什么病吧？」大妈关心地问：「看医生没有？」

「我想是她心情不好，」我低声的说：「她工作又辛苦。」

「所以说你别惹她生气；做女儿总要听母亲的。」

「是，我知道。」我说。

「但是你有了固定收入，她可高兴了，说不定就此身体会好了起来。」大妈好心的安慰着我。

「是的。」

「你见了那边的少爷没有？」大妈问：「他对你没有意见吧？做了这么些时候，应该事事都摸熟了。对不对？」

「是。工作很简单，他也说我做得不错。」

「那就好了，你依我的话，是不会有错的。」

「谢谢你了，大妈。」我说：「我会记着的。」

「张伯对你好吗？」大妈又问：「那老头子人是不错的。」

「不过他也爱教训我。」我冲口而出。「话很多。」

我的意思是除了他，大妈也爱噜唆我。

但是大妈没听出来，我也有点懊悔出口太快，因为大妈实在是太关心我们，而张伯也的确是个好人。

大妈看了我一眼，「张伯年纪大了，是那样的。」

「大妈，你一切都放心，我会做得很好的。」

我再三向她保証，她才走了，非常开心。

让大妈一说，我也发觉妈的身体很差，可是这又有什么办法，她又不肯休息，去看医生，更是不必谈。

想了一会儿，我也把妈的事情搁下了。

去上工的时候，张伯说有个好消息要告诉我。

「什么好消息？」我问他，「是不是你请我吃东西？」

「看你，就是记得吃的。」张伯笑了，「真是！」

我摸摸头，「那么是什么事呢，告诉我。」

「我先来问你，你会不会煮饭菜？」张伯问。

「煮饭？那当然会的，谁不会煮呢？」我笑。

「那就行了，少爷想叫你做饭呢，做全日工。」

「什么？做全日工？」我一时听不明白。

「做全工，薪水当然有得加了，你说这是不是好消息？」

「那么我不是没有空闲了？」我呆呆的问。

「你当然有空闲的，反正少爷也不大回家，工作也是轻松的，你只需弄一顿早餐而已，是个好机会。」

「不，」我反而不高兴。「我不做全工。」我说。

张伯诧异了，「为什么？你这孩子真有点怪怪的。」

「那不是变了女佣人了吗？我不想做女佣。」

「做女佣也没有什么不好呀，你要做什么？」

「我不知道。反正我不愿意做女佣人。」

「那么你现在做的是什么呢？不也一样？」

「不一样。」我说。

我说：「现在我是赚点钱帮妈，是暂时的，或者过了一阵子，家里情形好了，我就可以不做了。」

张伯摇摇头。「阿绢，不是我说不好听的话，你又没父亲，只靠你妈一个，总要你帮她的，是不是？」

张伯说得很对，我沉默了，我低着头不出声。

「现在是一个好机会，我想少爷会加你不少工钱的。」

「可是我读书怎么办呢？」我失望的说：「我还要上夜校，我马上要考了，再过两年，我可以毕业。」

「你要出人头地？」张伯问我：「做那些高尚职业？」

我怔怔的，这叫我怎么答呢？我究竟要做什么？

「唉，阿绢，什么样家庭出什么样的孩子，你自己想想吧。」张伯摇摇头，回到铁闸门口处去了。

我静静的回转大门处，用钥匙开了门进去。

我想了老半天。做一整份的工作，多拿点钱呢，还是继续念夜校？我想我不是为了什么高尚职业，张伯这回可猜错了。这是另外一回事，多点知识总是好的。

还是让妈去决定吧，她怎么说我就怎么办。

那一天的功夫我做得很粗，连衣服也没熨。

做完以后，我匆匆的赶回家，将这件事告诉了妈。

妈迟疑了很久，她问我：「做全日的，不就成了女佣人？」

我点点头。

她忽然有了决定。「不要答应，我不会让你做的。」

我有点意外，我以为妈是会答应的，我呆着。

「我自己干过这种工作，你才十多岁，应该读多点书，不能就此误了你的前程，没有钱，可以另外想法子。」

我看着妈，我的眼前渐渐模糊了。「妈！」我叫。

「我要是稀罕那么一点薪水，不如将女儿卖了。」

「妈！」我说：「我愿意做的，你不要替我想。」

「妈以前骂你，不过是气头上，你放心，阿绢，那家人要你做下去，最好。不然……」

「妈，那么家中开销……」我担心的说。

「你不用为这个费心。」妈说：「由我来弄妥。」

「妈，」我说：「我从不知你这样爱护我的。」

妈不答我。「快收拾课本吧，事情就这样办。」

「啊。」我答应着。

不一会儿，小弟回来了，揹着书包，看见我与妈都眼红红的，也不出声。他乖乖的不出声，不知道出了什么事。

妈等钱用，我知道得非常清楚，可是她为了我，并不再提这件事，她是爱我的，以前我误会她偏心小弟，实在太不晓得妈的心意了，我为这件事哭了一夜。

第二天张伯又问我的意思如何，他说该有回覆了。

我把妈的话全数告诉了他，张伯有点感动。

他呆了半晌。「你妈很宠你啊！」他说道。

我有点高兴，是的，妈是为我着想的。

「那我与少爷说一声吧，我想没问题的。」

「你请他别生气，张伯。」我补充一句。

「啊，他不会的，他也不过想帮你忙而已。」

「帮我忙？」

「是的，」张伯难为情的道：「是我对他说的。」

「说了什么啊？」

「我说你家境不太好，他想了想，就叫你做全日。」

「啊。」我恍然大悟，原来是这么一回事。

张伯说：「现在既然不需要这样，岂不是更好？」

「张伯，不过还是谢谢你了。」我说。

张伯连忙道：「哪里哪里，是我多事。」

我很高兴，这回一切都可以如常了。

所以我特别起劲，把昨天做漏了的全做妥，又抹干净了客厅的玻璃窗。

但是回到了家里，小弟说妈有点发烧。

妈妈躺在床上，我看她双颊有点红红的。

她显得特别瘦，而且容易发寒热，这并不是头一次了，我也不太紧张，反正躺一、两天就没事的。

妈说话是有气无力的，不过火气特别大。

看见我回来了，她就说：「快点弄饭给弟弟吃吧。」

「菜买了没有？」我愣愣的问：「要去买吗？」

「昨天还有点菜与豆腐在厨房里！也不会自己去看看的，这么大了，还像没头苍蝇！」

她向我喝道。

说了几句话，她又躺下了，累得在喘气。

我看她情形比平时较为严重，不禁有些担心。

「妈，」我说：「不如去看看医生吧！」

不料妈听了我这话，更加暴怒。「看医生，看医生！嘴不离口就是医生，你要咒死我呢，好端端的看什么医生？快去弄饭！」

我看她额上青筋也露了出来，又连连的咳嗽。

近年来妈老是咳嗽，听惯了不觉得，到这个时候我才有点担心，不会是什么病吧？我向妈走过去。

「妈，医生也有便宜的，我陪你去看看。」

「看什么？」妈真的生气了。「你要气死我？」

「妈……」

「不用多说！」

「妈……」我终于忍住了。「妈，我下去买点吃的。」

我胡乱买了些熟食，与小弟吃了饭。但是妈也得吃点，我替她煮了粥。

夜间叫她起来吃，妈推说肚子不饿，我扶起妈，让她喝了一点水，她的额头滚烫。我有点害怕，又有点心寒。

我有预感，觉得妈这次病不比往日，我一定要替她去找医生。我想与大妈去商量，后来还是决定由自己。

我找到了一家教会诊所，向护士说明了来意。

那护士很好，尽快通知了医生，医生与我一起返家。

妈一见到医生，又气又急，向我大喝大叫。

医生本来已经预备走了，后来经我恳求，才留下来。

我说：「妈是怕没有钱，所以才这样的。」

医生看我一眼，替妈诊病。

他怪异的看着妈，问她：「你知不知道你患什么病？」

妈呆呆的看着地。我有点紧张，也看着医生。

「你患肺病。」医生冷静的道：「马上送医院。」

妈整个人怔住了，一句出不得声，小弟吓得脸色青白。

医生说：「你应该多谢你女儿，你的病情已经不轻了，钱虽然要紧，但是性命却更重要，是不是？」

妈一直呆呆的，她看着我，眼光哀愁而无助。

我紧紧的抓住了妈的手。「妈，不要怕。」

「对了，不必怕，这是很普通的病，我帮你写张纸条进医院，去休养一个时期，恢复了健康，便没事了。」

「是的，妈，听医生的话就可以了。」我说。

「还有，」医生道：「你的两个孩子，也需要去检查肺部，看看有没有受传染，一切都会很好，放心。」

他是个年轻的医生，他写了一张纸条给我们。

后来我才知道，那张字条太不容易获得了。

他等于是救了妈的性命，我们凭着那张纸，将妈送了入医院。妈哭得很厉害，她口口声声的说她没有用了。

我没有说什么，医院里的环境好，比起我们那层挤得不像话的旧楼，好得多了。妈在医院要会好起来的。

小弟也不说话，我们知道那家医院是不收费用的。

小弟还照常去读书，是我叫他去的，我则暂停几天。

我总得照顾母亲。我不照顾她，还有谁呢？

问题是妈不能再工作，家里的收入有了问题。

而且同屋住户也知道了妈患病的消息，他们打听得很清楚，知道母亲患的是传染病，包租婆脸色很凶，她要把我们赶走，我不与他们争辩，这种人不会讲理。

趁着有空，第二天我与小弟去照了肺部。

我希望我们俩会没有事，不然就真祸不单行了。

我垂头丧气的回到了张伯那里，张伯一眼看出我的不快。

他问我：「你怎么了？阿绢？」他打量着我。

我垂下了头，不想回覆他，静静的走过。

「阿绢，你没什么事吧？不是生病了吧？」

我看着他好一会儿，忽然间忍不住了。

「我妈进了医院！」我掩脸哭道：「昨夜进去的。」

「什么病？」他大吃一惊，「是急病吗？」

「是……肺病！」

「肺病？那不是传染病吗？」张伯更吃惊了。

「是的，叫我怎么办呢？我与小弟都去检查过了。」

「是的是的，不过肺病容易治得好。」

「你不会嫌我吧？我身上可能有细菌。」

「没关系！」张伯拍拍胸日，「别看我老，我身体好。」

我掩脸痛哭。「房东还要请我们尽快搬家。」

「别哭了，阿绢，一切都可以想办法。」

「怎么想呢？妈在医院里，我每天要去看她，小弟要读书，要吃饭，如果无家可归，叫我们住在什么地方？」

张伯耐心的道：「你先回去，看看检查结果如何再说。」

「我还要做工作呢！」我六神无主的说。

「暂停一天吧，我代一代你。没关系。」

张伯又向我说了不少好话，安慰了我很久。

他说只要他的能力做得到，是没有问题的。

他答应帮我们的忙，使我很是感激，我又哭了。

我终于强忍着眼泪回到了家中，看见大妈在等我。

她紧皱着眉头。「你妈这一回可糟糕了。」

「大妈，你都知道了？」我怯怯的问。

「怎么不知？你们房东告诉我的。」大妈道。

「她要叫我们搬走，将屋子消毒。」我低下头。

「你妈不听我的话，累出事来了！」大妈说。

「大妈……」

「早在我与她同一个主人打工的时候，我已经警告过她，可是她不相信，」大妈气道：「看现在！」

「大妈……」

「现在把两个孩子甩在这里，怎么办呢？」

「大妈，请别怪她了，她也是迫不得已的。」

大妈长长的叹了口气，摸着我的头发，「可怜！」

我低下了头。

「今日不用去上工吗？」她忽然想了起来。

「张伯代我请了假。」我说：「我要到医院去一趟。」

「我也得去，我要去看看你妈，我请了上午假。」

「谢谢你的关心，大妈。」我看看她。「谢谢你。」

「看你这孩子，我与你妈是老朋友了，还说这个？」

我与大妈到了医院，叫她先到六楼去看妈。

我自己请护士告诉我检查的结果，谢天谢地，我与小弟都一点事也没有，这使我心中放下一块大石。

我将这好消息告诉母亲，她也有了点欢容。

妈躺在病床上，热度已经退了不少，她握住大妈的手，我知道她一定在诉苦了。我不怪她，说说话人可以轻快一点。

她说她在那里很舒服，一天吃五餐，比家里轻松。

只是放心不下我们两个，她说，怕我们照顾不了。

我没把逼迁的那回事告诉她，我不想她受刺激。

妈说：「医生正式替我看过了，他们说要我躺好几个月，这怎么可能呢？家里的事谁去做？」

大妈开导她。「阿绢不是行了吗？你少担心。」

「阿绢？」她看了我一眼，「阿绢自己也要上工。」

「那么把小弟交给我！」大妈问：「好不好？」

「你也没有空呀！」妈担心着说：「怎么办呢？」

「小弟又不是婴儿，他也有十二岁了吧？总而言之你放心在这里休养，阿绢每天来看你，好不好？」

「大妈……」妈哽咽地道：「真谢谢你了。」

「你们母女俩都不用客气，我听不惯这些。」

大妈真是好人，我们有她帮忙，真是安心了不少。

妈讲了那么多，有点累，于是我们便走了。

大妈说：「既然你们俩都没事，也不必搬家，我去替你们解释一番，必定无事了。」她很有把握似的。

「大妈，要是不行，我们也不要与他们争。」

「当然，大不了搬到别处去住也就是了。」

我点点头。

「你弟弟还小，别告诉他最好。」大妈又吩咐道。

「知道了。」

「你休息一天吧，我陪你回家去。」大妈说。

经过大妈的解释，包租婆犹疑的答应我们住下去。

但是不准我们欠租，她说：每个月初一定要交。

大妈去了以后，我算了算钱，实在不够用。

除非我的收入可以增加一点，但是这可能吗？

妈进了医院，外头就靠我一个，我要负责任。

我忽然想起张伯说起，我可以在那处做全日工作的话来。

我应该是答应的，但是那时候也不知道会发生这样的事，不知道现在嫌不嫌迟。我想明天去问一问。

假使我做全日，必不能回家来，小弟又怎么办？

谁照顾他的日常生活？谁打点他呢？我真担心。

小弟虽然很懂事，也不太小了，但是任他一个人，也是不行的，他不会煮饭，不会洗衣服，而且要上学。

也有不少男孩子像他那么大的，很会操作，但是因为妈很疼他，所以从来不叫他做这种女人做的事。

我伤透了脑筋，不知道怎么才睡得着。

过了半晌，我起床去看小弟，小弟也没睡。

第二天我一早便去找张伯，我把我的意思告诉他。

他想了半天。「好是很好，」他说：「不过你弟弟怎么办？」

「就是呀！」

「你也不必愁眉不展，要是钱不够，我借点给你。」

「我不喜欢向人借，越欠越多，几时还得了呢？」

「这也是实话，靠自己总胜靠别人。」

「我要靠自己，你与少爷去讲一声，行不行？」

「少爷现在就在房里，你自己问他去。」

「又要我进去了，你帮我讲不是可以了吗？」

「你自己讲更清楚，不是吗？」张伯问。

「这样吧，你先帮我提一提，我再去。」我说。

「也好。」

张伯进去了。

今天我来得早，少爷也许还没去上班。

看他进去说成怎么样我才能放心行事了。
我坐在花坛旁边闷闷的想着心事，眉头打结。
忽然张伯自长窗处探头出来，他叫我：「喂！」
我连忙回头，站起来，走到窗口那边去。
「阿绢，少爷叫你进去。」他用手招我去。
「好的。」
我马上从大门处进去，我看见张伯在书房。
「你与少爷谈，我出去看住门口。」他走出去。
我没法子，只好走进书房。「少爷。」我说。
他回转头来，「叫我先生好了。」他笑笑说。
我看清楚了他的脸，他长得很好看，像个书生。
他正在吃早餐，有麵包与牛油在书桌上头。
我低下头，站在他前面，不知道如何开口才好。
「怎么样？张伯说你妈病了，对不对？」
「是的。」
「你想多赚一点钱？是不是？」他问我。
「对。」
「张伯以前也提过了，那么你就正式上工好了。」
「谢谢你，少爷。」
「你可以替我弄早餐，晚饭不必弄了。」
「是。」
他拿起外套，「你会弄晚饭吗？」他问。
「会的。」我答：「我会弄得很好的，少爷。」
「那么也好，我有时候也回来吃。」他穿上外套。
「几时开始呢？」我问：「是不是下个月？」
他看了看我，「从今天开始吧。我加你八十块钱。」
「谢谢少爷。」
他笑了，「其实我也不知道多少，是张伯说的。」

「是的。」我低声说。
「张伯那边，大概还有一间空房间，你去问他。」
「知道了。」
「你还有个弟弟是不是？」他问我。「多大了？」
「十二岁。」
「那还好。」他说。
他对着镜子看了看他的头发，用手摸了摸。
「我出去了，下班回来，下班是五点多一点。」
「我晓得。」
「今天我在家吃饭，你弄几个菜吧。」他吩咐。
我点点头。
「菜钱向张伯拿，我会与他算的。」他说。
他用手扶了扶领带，便开门出去了，还向我一笑。
我看看钟，差不多是九点，他上班的时候。
我想一切还算顺利，他人极好，我够运气。
我听到他开汽车马达的声音，越去越远。
张伯走进来，问我：「怎么样？成不成功？」
「说成功了，加我八十块，我们家那边的房租是六十块钱，弟弟学费二十块，刚刚好。」我展出笑容。
「那你可不用担心了！」张伯拍拍我的肩膀。
「少爷人真好。」我说：「他一直都是笑着的。」
「嗳，他不像他爹，他爹整天板着脸。」
「他爹呢？」
「死啦，我不是告诉过你了吗？」张伯问。
「他说买菜的钱向你拿。」我说：「是不是呢？」
「是的，每天六块钱总够了吧？才弄一顿呢。」
「够了，太多了。我家才两块半一天。」我说。
「不能与你家比，这里的菜得丰富点的。」
「是。」

张伯把钱交给我，又吩咐我小心点什么的。

他说杂物都往铺子里先挪着用，每个月结一次。

一切都很容易，不过我担心小弟的几餐饭。

我也不能再上夜校了，母亲的病破坏了计划。

张伯说：「他也不常回来吃饭，你别担心。」

我说：「他不回来吃才糟呢，显得我没用，已经没有什么工作做了，再不煮饭，他一定会把我辞掉。」

「你怎么老担心被辞呢？阿绢。」张伯问。

「我也不知道。」我说：「我就怕自己做不好。」

「不会的，像你的手脚，到处有人请呢。」

「真的？」

「当然啰，现在女孩子都往厂里跑，缺人。」

「我做得好吗？」我问：「你不骗我？张伯。」

「你收拾地方够快够干净，到处都顾得到，又勤快，主人没吩咐的，也照应了，这就是好，对不对？」

我想起来。「假如少爷没下班，我偷偷去医院瞧瞧母亲，不知道可不可以呢？」我问。

「你做好了事，我想没什么关系。」张伯说。

我点点头。现在我一个月赚三百，不算少了，才服侍一个人呢。我要好好的干下去，我不住的告诉自己。我收拾好了屋子，预备去买菜，我又忽然想起可以去看妈，然后顺便回这里来，我拿了菜篮出去。

妈在医院里，一切都有好转，她问长又问短的。

我告诉她我在正式工作了，她听了也不响。

这虽然会使她难过，但也可以让她安心下来。

至少她知道家中没问题，可以安心休养。

「小弟呢？」她问：「谁做给他吃？」妈很担心。

「我想让他在三婶处包饭。」我问：「好不好？」

三婶是我们隔壁房的，人也不错，喜欢小弟。

妈点点头。「也好，有什么办法呢？只好这样。」

「不过小弟一个人住一个房间，可舒服了。」我笑。

妈说：「医生准我钩织一点东西，也可以赚点。」

「妈，你不必这么辛苦了。」我说：「尽量休息。」

「我喜欢动动，整天躺着显得没有用了。」

我笑笑。「妈，我要走了，买菜去。」我说。

「阿绢。」妈叫我。

「什么事？」

「这都是暂时的，等妈出了医院，一定让你读书。」

「得了，妈，我知道，我明天会再来看你的。」

我安慰妈，妈也安慰我。我觉得轻松了一点。

带了菜回家，我便弄了起来，时间也不算早。

我叫小弟放学到我这里来，他果然来了。

我叫他与三婶去说，在她家吃饭，也是每月结算。

衣服我隔几天回去替他洗一次，自己要睡好。

他一直听着，后来他问：「姊姊，那么你是不是不上学了？」

我一呆，低下了头，然后我再抬起头来。

「是的，不过没有关系，你赚了钱，分点给我用不就行了？」我笑说：「你将来可不能小气啊！」

「妈妈呢？她会好吗？」小弟又问我，「我明天去看她。」

「她当然会好的，她已经好多了。」我说。

小弟笑了。

「你现在回家去吧，记住，要乖啊！」我说。

「知道了。」

「还有，有什么重要的事，到这里来找我。」

他点点头，背着书包走了，我看着他过马路。

张伯说：「你弟弟，是个不错的孩子，长得好。」

我笑。「谢谢你。」

「是真的，我虽然不会看相，也知道那是个有出息的孩子。」张伯得意洋洋的说：「我不会看错。」

我转身。「我得去弄菜了，」我说：「不陪你。」

「啊，你那间房间，我替你收拾，一会儿见。」

我点点头，回到厨房里去。真感激张伯。

他闻到我做菜的香味，已称赞了半晌。

少爷是在五点十五分回来的，我听到他的车声。

他带了她的女朋友回来，我赶去开门时看见的。

一开门我便闻到一阵香味，很熟悉的香味。

是在哪儿闻过的呢？我问自己，又想不起。

她人长得比照片要漂亮得多了，我一眼就认了出来。

她向我看了一看，很诧异的问：「这是谁？」

「啊，」少爷笑道：「是阿绢，新来的佣人。」

「这么小？」她上下打量我，「会做事吗？」

「做得不错。」少爷说：「你先进屋子里来再说。」

她脱下了皮大衣，随手搁在椅背上，然后坐下。

我想替她把大衣挂好，但又怕她嫌我。

于是我只进厨房，替她倒了一杯香片茶。

她接过喝了一口，又看了我几眼，我只好低头。

她笑了。「叫阿绢？」她问：「是不是呀？」

我点头。

「几岁了？」

「十六。」

「才这么小，」她摇摇头。「今天你煮饭吗？」

我又点头，给她说得极不好意思，只能站在一旁。

「好了，仙蒂，你别逗她了，我们说我们的。」

听见少爷这么说，她才放我走了，这位什么小姐？我也没听清楚，但是我知道她姓赵，是赵小姐。

少爷问她？「要不要留在这里吃饭？试一试。」

「唔，」她答：「也好，看看那个小姑娘的手艺。」
「她做得很好，出乎我意料之外。」少爷道。
「你也真是，怎么叫小孩子来做粗活了。」
「没法子，是她自己上门来的，不是我找的。」
他们讲的话我全听见了，听着有点难过。
「怎么她倒没给你茶？」那位小姐笑了。
「嗳。」少爷也陪着笑，「真的，多有趣。」
糟了。
我怎么这样笨，茶是应该有两杯的呀！
我赶紧又泡了一杯出来，搁在少爷前面。
我看他们俩都忍着笑，我难过得垂下了头。
「阿绢，你随时可以开饭了。」少爷吩咐。
「是。」
我连忙退进厨房，反正我也已经弄得差不多了。
赵小姐说：「你别回家吃饭算了，真是天晓得！」
「你不明原委的，过来，我说给你听。」
他们的声音低了下来，我也不高兴再听下去。
我准备好了饭，便提高声音叫了他们一声。
他们在书房里，我忽然又想起那张相片了。
他们俩闻声出来，看了看菜，又看看我。
我想哭，从来没有这么难堪过，连忙逃回厨房。
一坐下来我的眼泪就忍不住了。我想到了很多委屈。
我想到了妈，想到小弟，还有自己在这里。
在这里连弄一顿饭都没人相信，太难受了。
我掩脸哭了一会儿，才觉好点，我抬起头——
「少爷！」
我大吃一惊，我竟没察觉他站在我面前。
也不知道他进来有多久了，情形与第一次一样。

他手中拿着空饭碗。「我要添饭。」他说。
「我来，少爷。」
他将碗给我，我七手八脚的替他盛好了。
「菜弄得很好。」他笑了一笑。「你很能干。」
我低下了头。
「真的。」他说。
我还是低着头。
「你怎么不开心了？我们跟你说着玩的。」
我向他看一眼，充满不信任与怀疑的神色。
他摇摇头。「你真是个小孩，不过菜弄得好。」
他留在厨房那么久，使我手足无措，有点怕。
「你看我，吃两碗饭。」他还在说下去。
我呆呆的瞪着地，不知道应该怎么办才好。
「饭后你给我们弄两杯咖啡，就可以休息了。」
「是。」我答。
外边传来赵小姐的声音。「端木……端木！」
少爷这才走出去，我松下一口气，又坐下来。
他刚才说的，是好意吗？我想是的，张伯说他是好人。
我找到了咖啡，看了看罐子上的说明。
幸亏识字，我想，可以依着照做，不然怎么办？
看他们吃得差不多了，我把咖啡端出去。
这次我想可做对了吧？牛奶、糖，什么都不少。
回到厨房。我赶紧将剩饭吃了一碗，也没什么菜。
我胃口不好，也许是太紧张了，听人使唤真不容易。
也许妈的身体就是这样长年累月弄坏的吧？
我收拾好东西，也不管他们还会不会叫我，就出来了。
张伯看我呆呆的，知道我大概在不高兴了。
「怎么？」

我不响。
「不惯？」
我摇摇头。
「那是为什么？」张伯问：「来看看你的房间。」
我一看，都布置好了，打扫得很干净的样子。
「别不高兴，好不好？张伯说个故事给你听。」
他哄我，像哄孩子，但是我的心沉重得像铅。
「生什么气！」
「没有生气。」我说着便一边坐在床沿上头。
那张床可能是张伯为我新铺的，但是我没心思问。
「慢慢你就惯了。先做做再说吧。」张伯道。
「少爷与那位小姐都嫌我小。」我告诉他。
「是吗？」
「他们取笑我，我都听见了。」我低下了头。
「他们不会有恶意的，赵小姐人也不错。」
「我想大概也是不惯。」我说：「对不起。」
「咦，怎么对我道起歉来了？无缘无故的。」
「没什么，张伯，因为我好不领你情的样子。」
「胡说，早点睡吧。」他拍拍我的肩膀，说道。
「我还没洗碗呢。」我担心的说：「行不行？」
「明天还有许多时间，你急什么？唔？」
我听他话，睡了，陌生的床躺了很久才睡熟。
然后我一醒来，天已经很亮了，我吓了一跳。
看看钟，才七点半，于是匆匆梳洗，赶进屋内。
我不知道少爷拿什么当早餐，只好又是咖啡。
他穿着睡衣出来，拿起报纸，看见有咖啡，呆了一呆。
他向我笑道：「早，我差点忘了你在这里了。」
「少爷早。」

「有没有面包？」他问：「烤两块给我。」

「有。」

原来他吃面包，那还容易得多，我马上弄了。

「有鸡蛋吗？」他又问。「替我煎两个。」

我又替他煎了。以后他每天的早餐都一样。

我做做也惯了。我猜我是天生的女佣胚子。

做完早餐，就洗昨夜的碗筷，然后去看妈。

自医院出来；把菜也带回来，弄饭、洗衣服、收拾，总而言之，做妥了便算数，偶尔我会把小弟叫来。

少爷对我不错，他笑得很多，态度很好。

早上起来的时候，头发乱乱的，我觉得他还很年轻。

赵小姐来了两、三次，也不对我太注意了。

少爷有一次问我：「你是不是有点怕我？」

「没……没有。」我结结巴巴的答得很不自然。

「真的？」他问我。「我的感觉错了？」

他又笑了，露出雪白的牙齿，很可亲。

「真……的。」我答得更慌忙了，几乎说不出口。

「那你为什么老不跟我说话？」他问我。

「我，我觉得没有什么好说的。」我答。

「那当然，可是你也不必有什么难堪。」

「我没有。」

「你虽然是在这里做事，但是这并不表示你的身份低，所以你的举止应当大方一点。」他笑着说。

「是的。」我松了一口气，原来他的意思是那样的。

从此以后，我的自卑感减少了很多了。

我觉得我对少爷很倾慕，他的举止，一切都像个高尚人，虽然有钱，但是没有颐指气使的样子。

他以后也没有与我多讲什么话，我多数躲在厨房里，他则在书房中，他叫我时我才出去。

赵小姐是常来的。
赵小姐也对我很好，并没有当我是下人看待。
小弟搬了到近走廊的小房间去，房租少了二十元。
就在这差不多时候，医院说母亲可以出院了。
因为病床少，她的病又没危险，所以请她出来。
这使我很头痛，她与小弟可以挤一个房间。
但是她的病还没恢复过来，要补身体，又要休养。
而且又要人照顾她，她也不能再工作了。
所以这几天我一直是闷闷的，脸上也不好看。
我端饭菜出来的时候，少爷在看报纸。
「怎么了？阿绢？」他问：「有什么心事？」
「没有什么。」对他我是难以启齿的。
「说出来听听，有什么关系呢？」他看着我。
他的脸容很严肃，而且又相当关心的样子。
「我妈要出院了。」我只好告诉他说。
他放下了报纸，「那恭喜你了。」他说。
「你不会明白的，少爷。」我低声说。
「怎么了，你倒解释给我听听。」他说。
「出了院，我妈还是得休息，负担增加了。」
「啊，原来如此。」他才恍然大悟。「怪不得。」
「看样子连我弟弟都得辍学了。」我懊恼的说。
「那是很可惜的事，不过你也不必担忧。」
我看着地。
「你们的环境总是会慢慢好起来的。」他说。
「除非妈可以很快的复元。」我低下了头。
「阿绢，你坐下，我们慢慢想法子。」他说。
「所有的办法都想尽了，我们又没有亲戚。」
「让我看看，我是否可以帮你们忙。」他表示。

「不不，少爷，你已经帮我太多了。」我摇手。

「别胡说。」少爷微笑着。

「真的，我在这里拿那么多钱，做一点点事，已经很过意不去了，怎么可以再要你帮忙呢？」

「那没有关系，你的困难我既然知道了，就得帮忙，总不能袖手旁观吧？」他笑着说。

「可是……」

「你们家一个月的开销，现在还差多少才算理想？」

「还差……」我迟疑着，讲不出。

「没关系，说好了。」他摆摆手，「不怕的。」

「还差两百多，就好了。小弟也不用辍学。」

「你母亲的病还得养多久？」他又问我。

「大概半年到九个月左右吧。」我告诉他。

「那好，我每个月帮你两百五，帮九个月，直到你母亲病癒，你看可好？」他微笑着。

我怔住了。「你，你为什么待我们那么好？」

「小意思，九个月下来只不过两千块钱左右，你们可以慢慢还给我。」他笑了，「你别担心了。」

「我们已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抵押。」我说。

「不用那些，」他摆摆手。「你也别提了。」

我还是有点不相信。「少爷，我们以前也不认识……」

「我会在张伯处存一笔款，你每个月向他支好了。」

「是。」

「你放心的做下去好了，赵小姐也说你不错，人老实，现在家中要找个好的人帮忙，也太难了。」

他故意不说起「佣人」两字，免得我不舒服。

「将来我们结了婚，希望你可以做下去。」

「赵小姐与你就要结婚了？」我问他。

「是的，」他笑。「想是这么想，不知道她肯不肯。」

「我想赵小姐一定肯的。」我抢着说。
「咦，你怎么知道了？」他笑问。「你又不是她。」
「我……我猜想的。你人是这么好。」我说。
他看了我一会儿。
「阿绢，」他像是想了起来。「你读书读到第几年了？」
「初中，念的是夜校。」我告诉了他。
「晓得『嬉皮』是什么东西吗？」他笑问。
我想了一会儿，很紧张的答：「是一种人。」
「怎么样的人呢？与普通人有什么不同？」
「穿得很烂，头发很长。」我担心自己说错了。
「他们主张什么？」少爷兴致勃勃的再问。
「主张？」我想了半天，想不起他们主张什么。
「怎么？不知道？」
「好像是反对打仗。是不是？」我作了个猜想。
「那就是和平了。」他笑。「你觉得他们怎么样？」
「我？我没见过他们呀。」我老老实实的说。
「喜欢他们吗？」

我摇摇头。

「为什么？」

「我不认识他们，我不敢说。」

「很对。那么讨厌他们吗？」少爷又问。

「不，他们又没惹到我，怎么可以讨厌他们呢？」

「说得很有意思，阿绢，许多人还不及你呢！」

我呆呆的。

「有许多人虽然学问不错，但是也有不认识的东西，于是盲目乱作批评，至少你不像他们。」

我不很明白他的意思，于是我只看着他。

「而且你的普通常识也不错。」他又说。

「少爷，」我站起来。「菜都冷了。」我说。

「你也吃吧。」他向饭桌走过去。

「不，我等一会儿吃好了。」我连忙说。

「别客气了，你要把我当朋友才行。来。」

朋友？那我是不敢梦想的。

但是我推辞不过，只好低着头与少爷同桌吃饭。

「你在想什么？」他问。「吃饭不要想事情，不消化的。」

「我在想，少爷，谁要是做你们的孩子，一定很幸福。」

「是吗？」

我不响，静静的吃完了饭，然后替他取来了毛巾。

他忽然说：「谁要是要你这样的孩子，也很幸福。」

我怔怔的。

「你又能干又懂事，不是吗？」他又笑了。

我低下了头。

「对了，如果你没有什么事情，可以休息了。」

「是。」

他站起来，想到书房里去，一手挟着报纸。

「少爷！」

「什么事？」

「少爷，我们一家都谢谢你。」我说道。

「叫你别提着这个了。」他又摇摇手。

我洗好了碗，便回到工人房去，将一切告诉了张伯。

张伯也有点意外，他说我特别得人缘。

妈很快就出院了，我叫她不必为生活担心。

她问起为什么，我就据实的告诉她了。

妈很惊异。「真的有那么好的好人？」

「是的，而且他又不认识你。」我说。

妈有点担心。「他没有什么企图吧？」

「我们有什么好让人家贪的呢？」我问。

「你这话也说得对，不过，你……」她看着我。

我有点不高兴。「妈，你想到什么地方去了？」

「这世界人心险恶，什么都要防一防。」

「怪不得做好事的人越来越少了，原来都不领情的。」我很不开心的说她。

妈不响。

「他有女朋友，而且快结婚了，钱我们迟早要还给他的。」

妈点点头。

自从她进医院以后，脾气好了许多，而且家中的事也不太理了，随我作主张。

「不过欠人家钱总不好，我们得想法子还。」

「嗯。」

「你也要知恩图报，晓得吗？」她告诉我。

我点点头。「妈，你尽管放心好了，病就快好的。」

她的情况比我想像中的要好，可以微微操作一下。

只要不太过劳累，就可以了。我没空常去看她，但是有小弟陪着，我是很高兴的，妈不会寂寞了。

自从少爷帮助了我们，我对他更是崇拜了。

他对我也不讨厌，有时候他看过的书报杂志，我也翻阅，这使我的知识很有长进，我常常看它们。

有一回他见到了，便对我说：「懂吗？」

我不知道怎么回答才好，红着脸很久。

「不懂问我好了。」他很爽快的说：「别怕。」

于是以后，我也常常把不认识的字问他。

我觉得少爷真是一个好人，不但长得很有气概，心也慈和，而且学识丰富，不用说，他定是大学毕业的。

他在我眼中，可以说是一个十全十美的人。

可惜我什么都不懂，我只是他的女佣人。

要是我爸妈有钱一点就好了，我与他的距离就不会那么大，但这又怎么可能呢？我不应该再梦想。

我每个月有两天假期，我每次离开一个下午。

而且多数挑少爷不在家的时候才走开的。

我一到家，就听见了大妈的声音在嘻哈大讲。

「大妈！」我也有几分高兴，连忙招呼。

她看我一眼，马上笑道：「你又长高啦！」

我笑笑。

「而且出落得更漂亮啦，」她说：「有男朋友没有？」

「大妈，你胡说些什么呢？」我白她一眼。

她笑了，问我：「手上的是什么东西呀？」

「水果，给妈吃的，医生叫她多吃这个。」

「好孝顺的孩子，」她说：「你妈身体好多了。」

妈含笑的说：「多亏你照顾我们，说真话。」

「别说这个，刚才我向你提的事，你答允了？」大妈问。

「还得看看阿绢怎么说才行。」妈这么说。

「什么事？」我问：「什么事要问过我？」

妈笑了，看看我，又看看大妈，没有说。

「快说呀！」我催她们。「是什么事？快讲。」

妈说：「大妈给你介绍男朋友呢！」她笑。

「什么？」

「男朋友，」大妈含笑，又说一遍。「好不好？」

「不好！」

「回绝得这么快？」大妈笑了。「阿绢怕难为情。」

我很懊恼。「这种时候，怎么可以讲这个？」

「为什么不行呢？」大妈问。「倒是奇了。」

「妈在生病，弟弟又小，我有什么兴趣交男朋友！」

「为什么？」

「你们家里也没有年长的男人，多个人照顾才好呢，你妈也答应了，这有什么不好的？」

她摊摊手。

「大妈，你平时什么都好，就是今天多事。」

大妈笑得弯腰。「你还真是不好意思！」

「没有的事！」

「将来多谢大妈还来不及呢，不相信？」

「大妈，你再说，我就把你赶走了。」我顿足。

「阿绢，不是与你说笑话，约个日子，你与他见见面好不好？」大妈问：「怎么样？答不答应？」

「不好，说了不好就不好！」我胀红了脸。

妈开口了。「阿绢，见见面也无所谓啦！」

「妈！」

妈又说：「你年纪也不小啦，认识个男朋友也好。」

「你别听大妈的，」我说：「她骗你的。」

「哈哈！」大妈又笑。「你这孩子真有趣。」

她一直以为我不认真，但是我板起了脸。

妈说：「让大妈约个时间见见面吧，看看好不好。」

「我不会去的，你们去好了。」我粗声粗气的说。

「那孩子今年二十五岁，人老实，是做水手的，有什么不好了？又是大妈的亲戚，靠得住。」妈说。

「水手？」我问。

「是呀，也算正当职业了，收入也不错。」

「那是粗人。」我说。

妈说我：「阿绢，我们也是粗人呀，你别忘了。」

「对，」大妈也说：「做水手凭劳力，有什么不好？」

「人家也会读书识字，不嫌你，你还嫌他？」

她们俩七嘴八舌的，把我说得不舒服。

「他又有点积蓄的，可以替你们还了欠的那笔债，以后你妈，你弟弟，都有个倚靠。」

大妈解释。

「什么？他的积蓄，与我何关？」我问。

「交朋友，有意思便可以结婚了。」大妈说。

我气得脸色发白。「谁说的？我不嫁人！」

「这孩子！」妈有点生气了。「不识抬举！」

我坐在一旁，气鼓鼓的，一语不发的背着她们。

大妈看出有点不大对劲了。「阿绢，你有了人啦？」

「没有。」我说：「我只是不想嫁人，你们别提了。」

妈说：「读什么书？读了几年，识了几个字，便心高气傲起来了，忘了自己是什么东西了，气人！」

大妈安慰她。「阿绢是嘴巴强，别怪她。」

「看不起水手，你自己又不是千金小姐！」妈说。

我眼睛红了。「不是千金小姐，也不是我的错！」

妈指着我。「你——你！」她猛然呛咳起来。

大妈慌忙地问：「你怎么了？不舒服？」

我连忙走过去看她，妈一手推开我。

「就气死我了！」她哭了起来。「生子女干什么？」

我僵在一旁。

大妈说：「唉，这件事慢慢谈吧，没关系的。」

妈却向她诉苦：「你不晓得，现在我靠她，她眼中哪儿还有母亲呢？」

我听了心中很气，于是一回头就走。

「阿绢！」

是大妈在背后叫我，但是我没有回头。

我匆匆忙忙的下了楼，心中越来越气。

要我嫁人？嫁一个水手？为什么？为什么？

难道我注定便不可以有较好的机会？

这一切都是注定的吗？注定我要这样？

大妈在我后面追了上来。「阿绢！阿绢！」

我站住了，慢慢的回转头来，看着她。

「回家去吧。」她说：「别惹你妈生气。」

我低下了头。「我要回去做工了，不回去。」

「你今天下午放假，做什么工啦？」大妈问。

我不出声。

「回去吧，我们不提那件事就是了。」

「大妈，你为什么会想到这种事的？」

「又不是我的主意。」大妈不乐的说。

「不是你提出来的？」我有点意外。

「我为什么那么多事？你倒来怪我。」

「那么是谁的主意？」我问大妈。

「是你妈！」

「妈？」

「是的。」大妈说：「是她先提出来的。」

「为什么？」

「当然是想你好好的嫁个人，也不用辛苦了。」

「嫁人？我惹妈讨厌了吗？她要把我嫁出去？」

「不是这个意思，嫁人又有什么不好？」

「一个人总得靠自己，靠别人有什么用？」

「靠丈夫是天经地义的事。」大妈说。

「靠得到是好，靠不到岂非更惨。」

「唉，阿绢，你怎么说这种话？」大妈说。

「这是事实，多少女孩子嫁错了人，弄得要死不能，要活不得的，不如一个人来得干净。」

我冷着脸。

「你抱定主意，终生不嫁了？」大妈问。

「那也没什么稀奇，大妈，你也没嫁过。」

「话虽然如此说，但是你妈与你的想法不同。」

我不出声。

「阿绢，你一定另有主意，告诉我听。」

「没有。」

「另外有了男朋友？」大妈试探地道。

「没有。」

「那是为什么？女孩子不爱交男朋友？」

「大妈，」我无可奈何的说：「回去吧。」

「是呀，站在马路上算什么？」她笑道。

回到家里，我一句话也不跟母亲说。

一个水手。然后生一群孩子，个个眼泪鼻涕的，吃不饱穿不暖，永远做下等人，爬不起来。

我不想这样。

妈也太过分了，一个水手能有多少收入？

她就贪图人家，想去靠人家，太没出息。

她不该利用我，我情愿做佣人，做一辈子。

但是妈不该叫我嫁给一个我不喜欢的人。

饭后大妈回去了。

妈看着我收拾碗筷，到厨房去洗，她跟了来。

「妈，」我说：「你回房去躺着吧，别动。」

「看你的手，都做粗了。」她忽然说。

我沉默了一会儿。

「妈，」我说：「嫁给水手，也是得做。」她呆了一呆。

「而且没有薪水，甚至可能吃力不讨好。」

她说：「阿绢，你怎么会这么说？」

「这是事实，妈，我觉得现在很好，你别再想这想那的了，好不好？」我揩干了手。

「嫁了过去，你会有自己的家了。」妈说。

「这里也是我的家。」我说：「不是吗？」

「可以有人照顾你。」妈又说：「对你好。」

「我自己对自己好，我自己照顾自己。」

「阿绢，见了那个男孩子再说，好不好？」

「我是不愿意，如果你要，好吧。」我说。

「阿绢，妈不会为难你的。」妈说。

「是的，我知道。」我看她一眼说。

妈总算有点满意，我暗暗的在为自己的命运伤心。

我还是默默的每天工作，像我们这种人，生来就工作，没有安定的份，有得做就好了。

事情是很奇怪的，生在有钱人家里，便是少爷小姐。

生在穷家，便该是下人婢仆，命运似乎不由自主。

我不是在埋怨，但是身不由己的时候太多了。

为什么少爷是少爷，我是我？我们之间隔得这么远。

我甚至不能对他多讲什么，我有自卑感。

一个女佣与主人说长话短，算什么呢？

虽然他和气，他可亲，但是距离还是有的。

如果我们家里也有点钱，情形恐怕就两样了吧？

但是事实是无法挽救的。我明白这点。

他与赵小姐才是一对，看上去真的相配。

赵小姐有个极好听的名字，叫兰心。

但是我仍好像生下来便准备做佣人的，连正式的名字都没有一个，就是叫阿绢。

我很烦恼。

过了没多少天，大妈便约了那个水手出来。

母亲带我去一家小茶馆，她很兴奋。

她的身体好像好多了，她说是人逢喜事精神爽。

喜在什么地方呢？我实在不知道，也没问。

她还叫我打扮打扮，叫我换套裙子。

她把小弟也带去了，小弟看看我，不出声。

到了小茶馆，大妈与一个男人早已到了。

大妈笑着说：「来了来了，请坐。」她拉着妈。

我默默的坐下，低着头，什么话都不说。

大妈笑道：「这是苏强，你妈早就见过了。」

我抬头，看到一个粗眉大眼的年轻人。

他在笑，脸方方的，头发短短，牙齿雪白。

「这是阿绢，阿强，你来见一见。」大妈说。

他站起来。「阿绢。」他说。

「苏先生。」我小声的说。

「别见外了，」大妈说：「就叫他阿强好了。」

我又低下了头，看看自己的鞋尖。

大妈自空椅子上拿起了一大包东西。

「这是阿强买给小弟的，」她说：「小意思。」

妈连忙客气。「怎么行呢？」她推辞着。

我抬头看，那些好像是玩具，又像衣料。

但是妈已经接过来了，我觉得羞愧万分。

「姊姊，」小弟推我一推。「他替你倒茶。」

我看苏强一眼，他的一双手很大很粗，拿着茶壶有点滑稽，他的手指甲上沾着污黑。

他是个粗人，一个水手，也许他不是坏人。

但是他的样子表现了他的身份——粗人。

他的头发粗而短，令我想起少爷软而服贴的发脚。

他的脏手令我想起了少爷细长的指节。

我不要嫁一个粗人，他是不是好人与我无关。

我低下了头，我脸上的表情是麻木的。

他也没有多讲话，只是笑着，笑得很傻。

小弟低声的说：「是一把枪。姊姊。」

「什么？」

「包裹里是一把枪。」小弟很高兴。

「啊。」他送了一把玩具枪给小弟，小弟便乐了。

这一顿茶吃得乏味之至，但是有四个人很高兴。

大妈滔滔不绝的在介绍苏强，说他规矩。

「别人家水手，」她说：「总爱寻花问柳，阿强不同。」

我看他一眼，苏强的脸红了，我听着大妈。

「阿强拿了薪水，便存在银行里……现在存款也有一万元了吧？有没有？阿强？」

阿强点点头。

妈说：「太不容易了！」她赞叹着。

「可不是？有几个男人像他？」大妈说。

她是说给我听的，但是她没有将苏强与端木少爷比。

少爷连一只手表都是与众不同的，薄薄的，又名贵又好看，就像他本人一样。

大妈不知道这些，她拚命在说这个水手好话。

一餐茶总算吃完了，我们一起离开茶楼。

走过一间小小的百货公司，大妈又有了意见。

「阿强，那块衣料不错，买给阿绢吧。」

「我不要！」我忙拒绝。「我有衣服。」

「别客气了。」大妈说：「阿强会买的。」

我固执地道：「我不要！」我声音有点凶恶。

但是阿强花了十分钟出来，手中便多了一个包裹。

大妈硬塞给我，由妈拿了过去，她笑着。

这是一个圈套，她们已经有了妥协，我知道。

事情并不只是见见面那么简单，她们骗我。

我板着脸。

阿强说：「阿绢……阿绢，你别客气。」

他的笨头钝脑使我厌恶，我不理睬他。

回到了家里，妈将礼物一包包拆开来看。

小弟手中拿着玩具枪，奔来奔去的玩。

妈说：「有了一万块，可以将钱还给人家，可以买一层唐楼，你们会生活得很好。」

「那是别人的钱。」我冷冷的告诉她说。

妈看了我一眼。

「而且我不会再见他了。」我又说。

「为什么？」妈放下了手中的衣料问。

「我不喜欢他！」

「他长得不端正？」妈问：「品行不好？」

「不是。」

「那么是为了什么？」她耐心的问我。

「妈，」我终于说：「他是个粗人，什么都不懂。」

「阿绢，我们也是粗人，我说过了。」

我低下了头。

「你爸不过是做工厂的，你母亲是女佣。」

我的头垂得更低。

「人家不嫌我们，阿绢，已经够好了。」

我不响。

「苏强没父母，没负担，他喜欢你。」

我呆着。

「他也喜欢小弟，他可以照顾我们。」

我一点表示都没有，我只是听着妈说话。

我的命运已经决定了吗？我能做什么？

「我要去上工了，妈。我说：「改天再来。」

「我替你拿衣料去缝一套短衫裤。」

「随便你。」

衣裳缝好了，她又硬叫我穿上它。

我穿上新衣服的第一天，赵小姐便看见了。

她诧异的问：「咦，阿绢，穿新衣服了？」

「是的。」我低声的说：「新缝的。」

「是你生日吗？」她有兴趣地问我。

「不是，是人家送我的料子。」我说。

「啊，」她笑了。「一定是男朋友吧？」

我不出声。

少爷笑道：「兰心，你别笑她了，她怕羞。」

我走过去拿起少爷的外套，替他挂好。

赵小姐笑道：「别的我倒不怕，现在人这么难找，我只怕笑走了阿绢，你可倒楣了。」

少爷看看她道：「就算找到人，也未必有阿绢好。」

我笑了一笑。

「阿绢，」赵小姐笑道：「你要是交男朋友倒无所谓，最怕结婚不干了，那时少爷可头痛啦。」

「赵小姐说笑了。」我低声道：「哪有这种事？」

「哟，怎么没有？」赵小姐笑得很厉害。

我决定退入厨房。

我听见少爷说：「兰心，她是个孩子，你笑她干么？」

「就因为是个孩子，才与她说着玩的。」

「把她弄急了，你没看到？」少爷道。

「你倒是很帮她啊？」赵小姐问道。

「正如你说，笑走了她，我可头痛了。」

「这倒是实话，将来我们也少不了她。

赵小姐在娇笑。

隔了一会儿，少爷说：「我用过这么多人，就没有比她更周到的，什么事都不用我开口。」

「这是实话，家中一切都服服贴贴的。」

「她也很谨慎，又不贪。」少爷继续说。

「看你把她称赞成那个样子！」赵小姐说。

我掩上了厨房门。怔怔的想着少爷的话。

吃完饭，赵小姐走了，她另有约会。

我出去收拾饭碗筷子，少爷看着我。

他的神情怪怪的，跟平时不同，不知为什么。

我在洗碗的时候，他进来站在我旁边。

「少爷……」我怔怔的抬头看看他。

「不要紧，你做你的。」他坐下。

我湿看手问他：「你要什么？少爷。」

「没有什么。」他笑了。

我看着他修得整整齐齐的下巴，有点呆。

「你洗碗好了，我们边洗边谈。」他说。

我看着少爷。

「阿绢，你有了男朋友啦？」他问。

「没有。」

他拿出一枝烟，但是摸不到打火机。

「少爷，打火机在你刚脱下的外套袋里。」

「你怎么知道？」他拿下嘴角的香烟。

「刚才外套重重的，我感觉得到。」我说。

「你很聪明。」他说：「算了，一会儿再抽。」

我洗碗，洗得很快。

「其实有了男朋友，也不是坏事。」他说。

「那不是我的男朋友，」我坦白说：「我只见过他一次，妈要我嫁给他，我不喜欢。」

「啊？」他看着我。「为什么呢？」他问。

「我不喜欢。」我简单的说：「就是那样。」

「你长得很漂亮，阿绢，交男朋友要小心。」

我抬起了头。「漂亮？」我问。

「没有人告诉过你吗？你实在长得漂亮。」

我摇摇头。我将一叠碗收入碗橱里去。

我擦干了手，拿茶叶替他冲茶。

「你做得很好，」他作一个手势。「很难得。」

我笑笑。

「我简直什么都不用说，西装永远挂得好好的。浴室里的手錶、戒指都拿来放在几头，书本收拾在原处，茶冲得热，早餐弄得快。」他笑了。

我看看他。

他耸耸肩。「有一天你要走了，我可糟啦。」

我低下头。「我不会走的。」

「那就好了。」他笑：「要是你丈夫不让你做呢？」

我看他一眼。「我不会结婚的。」我说。

他似乎吃一惊。「你说得很武断呢。」

「这是事实。」我说：「我不想结婚。」

「你坐下来说。」

我坐着。

他细细的打量了我一会儿，忽然之间，我也不怕了，我也看着他。

他说：「阿绢，你是个很奇怪的女孩子。」

我不出声。

「你比往日更沉默了。张伯说你也没跟他说话。」

我紧闭着双唇。

「年轻人要轻松一点，你看我，就快三十二了，还是这个样子，你应该学学我，什么都放松点。」

我看着他。他在笑，那种笑容真难形容，美得像个婴儿，毫无心事，毫无忧虑。它使我心跳。我低下了头。

「我老觉得你似乎不该……不该！」他说不下去。

「不该做女佣？」我问。

「是的。」他笑了。「你年纪是这么的轻。」

「很多年纪比我更轻的人，也在做这些工作。」

「是的。」

他好像想不出有什么好说的了，于是站起来。

「没什么事，你就休息吧。」他终于说道。

我点点头。

我在厨房待了很久，才回到后面去。

第二天傍晚赵小姐来了，我倒了杯茶给她。

她看了我一眼，眼色不很友善的样子。

我静静的走回来，放下了茶盘，不知道为什么。

过了一会儿，我听见赵小姐的声音了，比平常高过十几倍。

「你是干什么？我听张伯说你借钱给阿绢？」

「是的。」少爷答：「你怎么晓得？」

「哼，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她说。

「你这么说是什么意思？」少爷问她说。

「你自己知道！」

少爷一阵沉默。

「你对一个女佣，也太过分好了吧？」

「过分好？她家里有急用，帮忙总也不算过分吧？」

「你是开慈善机关的？」赵小姐狠狠的问。

「不要这么讲好不好？人家会听到的！」

「真是笑话！」

「你晓得现在佣人多难找？」少爷问她。

「我不相信有钱会找不到佣人。」赵小姐道。

我默默的坐着，一切都听在耳内，我不是想听，但是他们的声音实在相当高。我低下了头。

「也许不会比阿绢好。」少爷又说。

「不会比她漂亮才是真的，是不是？」

「你说得过分了，兰心。」少爷说。

「是吗？我不喜欢阿绢，辞掉她吧。」

「为什么？你以前也对她不错的。」少爷道。

「佣人总该像个佣人，我不喜欢她。」

「你这样做，一点意思也没有。」少爷说。

「又有什么坏处呢？」赵小姐的声音越来越僵。

「人家家境有问题。」少爷坚持这一点。

「穷人多着，少爷，」赵小姐说：「你可以去救济别人。」

「你这样讲，我真没法子了。」少爷说青。

「你可以照我说的办……」赵小姐的声音低了下去。

我呆了一会儿，但是我没有哭，我知道我自己在这里是做不长的了。赵小姐不喜欢我。

她将会是这里的女主人，她不喜欢，我没法留下来。

我忽然有种空虚的感觉，这里对我有什么好处呢？

早知道留下来没有益处，不如早点走吧。

爱上不能爱的人，应该是痛苦的，我告诉自己。

我很奇怪自己对自己会这么坦白，我一直不承认我爱上了他。

可是事实是这样。留在这里，只不过害了自己。

我应该回家的。他对我好，我会记着。

他为什么要关心我，借钱给我，我不敢想。

想得太多，又不安份，是不好的。

「阿绢。」

我抬头。「少爷，」我站起来。「是你。」

「是的。」他低着头，双手插在口袋里。

「是不是赵小姐要留下来吃饭？」我问。
「不是。」
「你们两位都出去吃？」我又问一声。
「不，赵小姐已经回去了。」他告诉我。
「啊。」我呆着。
「阿绢……」他似乎有点为难的样子，说不出口。
我知道他要说什么，我等着地开口。
这个时候我心里倒反而没有什么感觉了。
我看看他，他真的像很难堪，不知所措。
「阿绢……」
「是。」我应了一声。
「阿绢，你是知道的，我与赵小姐，就快结婚了。」
「是，知道。」我低下头，他想说什么呢？
「婚后我们打算去度蜜月……」他又说。
我看看他，等他说下去，讲个明白。
「所以家里没有人了——我想张伯可以照顾这屋子。」
所以就不需要我了，可以把我辞退，我想。
但是我没出声，我又低下了头，听他说下去。
但是他呆了半天，也没说下去，就咳了一声。
「没什么了，阿绢，没什么。」他说。
他既然不好意思说下去，我也就不提。
我点点头。
「没事了。」他走了出去。
他身上穿着的那件毛衣，是我昨天才洗干净的。
做了这几个月，我自问什么也没有错过。
他为什么要辞退我呢？我在想。
因为赵小姐不喜欢我，他就辞掉了我。
我弄明白了，再待下去也不会有什么好处。

我听人家口中说的镜花水月，大概就是这样了。

第二天我请了假，回到家中去，闷了半天。

我也不知道自己在想些什么，反正就是呆着。

妈走过来问我：「阿绢，你怎么了？」

我不响。

「阿绢，昨天苏强来找你。」妈又说。

「他明知我不会在家的。」我说。

「我说你出去了。」

「他不晓得我要睡在主人家里的吗？」我问。

「我没告诉他你是替人家做那个的。」

「那很不体面吗？为什么不告诉他？」

「我觉得……」妈迟疑了一会儿。「那没关系。」

「怎么没关系？不成了骗人？」我问。

「你自己告诉他好了。」

我不出声。

「今天不是放假的日子，你回来干什么？」

「想休息。」我答。

「我看你好像有点心事的样子呢。」妈说。

「是吗？」我反问。

「当然是啰，垂头丧气的，阿绢，你有心事，你瞒不了我，是什么事？」妈追问着我。

「没事。」

「真没还是假没？」她问。

「真没。」

「那就好了。」

我们两人沉默了几分钟。

「阿绢，前几日你弟弟陪我去复诊，医生说我差不多完全好了。」她告诉我。

「那很好。」

她又静了下来，我只看着窗外那条长长的石级。

「阿绢，刚才说那个苏强来过……」

我听着她的。

「……他想约你出去。」妈终于说。

「啊。」

「他的船泊了岸，有一星期可休息。」妈说。

「啊。」我还是回答一个字。

「已经过了两天，再隔几天，他又得上船了。」

「那怎么样呢？」我看着妈问。

「你陪人家到处走走，难道不可以？」

「不是说不可以……」

「那就好了，阿绢，与他去玩玩吧。」

「妈……」忽然之间，我的眼泪冒了上来。

「怎么了？」

「妈。」我哭了起来。

「你受了什么委屈？怎么伤心了？」妈问。

「没有，没有。」我摇头。

「那么你哭什么呢？嗯，告诉我。」

「我只是想哭。」我用手掩着脸。

「阿绢，你想得太多了。做人最好不要想，也许你生得太聪明，聪明的孩子没有什么好。像你妈，如果再想，巴不得跟你爸去算了。」

我还是哭。

「阿绢，与阿强出去散散心，好不好？」

我点点头。

我居然点了头。

妈大喜道：「我这就叫大妈去通知他去。」

我惨然的望着窗框。

妈挪出房门的脚又缩了回来。

她说：「阿绢，你怎么了？脸色这么白。」

我低下了头。

「阿绢，妈，只不过是为你好，并没有丝毫逼你的意思，你不要误会妈。」

「我没有。」我摇摇头。

「阿绢，你是不是做得太辛苦了？睡眠不足？」妈走到我身边，怜惜的问。

我疲倦地点点头。

「你坐一会儿，我去楼下打电话给大妈。」

她兴致很高的下楼去了。不一会儿又奔上来。

「大妈也很高兴，她说马上通知苏强，他一会儿就来。」

我于是就想，这世界真是奇怪的，爱的人不爱你，不爱的却爱你，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我想不通。

「阿绢，你休息一会儿吧，免得人家来了，看见你无精打采的，好不好？」

「我不用休息。」

「阿绢，听妈的话。」她再三的劝我休息。

我躺在她床上。

「阿绢，趁人家还没来，换件鲜艳点的衣服。」

她到底要我休息呢？还是换衣服？我看看她。

「来，换这一套，是新的，快穿上它。」

我没见过那套衣服，的确是她替我新缝制的。

「来，阿绢。」她作着手势。

我慢慢起床，照她所说，换上了那套新衣。

「梳梳头。」妈又说。

她递梳子给我，我没接，于是她只好替我梳。

「好，看上去有精神多了呢！」她称赞道。

我没看镜子，我根本不想看。

「阿绢，现在你可以去躺一会儿了。」

我觉得自己像木头娃娃，随人摆佈，但是我不介意有什么不好呢？反正自己不用动脑筋就是了。

妈说得对，什么事都少想一点，想得多，是自寻烦恼。

过了不到半小时，大妈便与那个阿强上来了。

我一直低着头。

她们说看戏好，我就去看戏，她们说饮茶好，我就去饮茶，我变得是这样的无所谓。

我没有选择的余地，做人一直是这样，有什么选择的吗？有时候根本出乎意料得令人不相信，这是命运，要不受命运安排，除非大家不干，不做人算了，既然人不做了，命运也只好徒呼荷荷，无可奈何。

不过人活着一天，就得受一天的拘束就是了。

苏强很有礼貌，他也坐着不出声。

我没正眼看他，我不喜欢看他。

他问我：「阿绢，要不要出去走走？」

我没点头，也没摇头。

大妈说：「我要走了，我有工作，走不开的，你们慢慢的谈谈吧。」她笑着。

她走了以后，房里只剩三个人。

妈说：「出去走走吧。」

于是我站起来。

妈很开心，苏强也很开心。我？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苏强问我要到什么地方去。

「随便走走。」我说。

他跟我走了很久，一路上逗我讲话。

「小弟，读书用功吗？」他问。

「你现在这样做事，辛苦不辛苦？」他又问。

「你母亲的身体，现在是好多了吧？」

我都没答。
我只是低着头走，走完了一条路又一条。
他跟着我，也不反对。
也许是有点累了，他问我要不要吃点东西。
我说不要。忽然之间我有种厌烦的感觉，于是我说我要回家了。
他也不反对，默默的叫了一部车子。
一路到家，我都没有再出声。
但是他好像很满意的样子，并没有看出我厌憎他。
到了家我便往床上一倒，什么也不说。
奇怪的是妈也很开心，彷佛我与他出去一趟，已经够开心的样子。
我心冷面冷的坐在床上，一语不发的呆着。
妈告诉我苏强明天会来的，问我好不好。
我说明天我还是要去上工的，没有空。
妈说：「请假一天，不去也算了。」她看着我。
「好。」我说。
她更高兴了。
她又说：「那份工作，你可以辞掉它了。」
「为什么？」我问。
「你与阿强……」她笑了。
我木着脸。
「多做也没有意思。」妈说：「太辛苦。」
我太累了。累得不想再与妈说什么了。
「好不好？」
什么好不好？我看着妈，不太明白。
「明天与阿强出去，好不好？」妈问。
「后天吧。」我说：「明天，我去辞工。」
「也别辞得太早。」妈笑得嘴都合不拢来。
「好的，那就请假好了。」我说。

「阿绢，这才是好孩子。」她说着拍拍我的肩。

「是的。」

小弟看着我，我躺在床上，居然睡着了。

第二天清早，我与张伯谈了一会儿。

「今天请假？」张伯问：「赵小姐可能要来吃饭呢。」

「不管了。」我说。

「有要事吗？阿绢，最近一个月来，你心事重重的，有难题，可以说出来听听，好不好？」

我缓缓的摇摇头。

「你妈……」他试猜着问。

「我妈很好。我只是想今天请假，张伯。」

「当然了，我跟少爷说去。我担心的是你，阿绢。」

我看着张伯。

「你在这里只做了半年，与初来的时候，完全不同了，为什么呢？」他问。

「没什么。」

「阿绢，你瘦了许多，知道吗？」他问。

我苦笑。

「阿绢，这个笑容，也不自然。」他又说。

我垂下了眼。

「你以前不是这样，阿绢，半年来，你像足足大了五、六岁，为什么？我很想知道。」

「没有什么，张伯，你别问了。」

「我不相信，阿绢，」张伯摇摇头。「我不信。」

我低下头，叹了一口气。「张伯，我……」

「说下去。」

「张伯，我是来辞工来的。」

他一震。「胡说，做得好好的，辞什么工？」

「少爷……就快结婚了。」我说。

「他结婚，就用不着你了？笑话，更要你帮忙呢。」

「不，不是那个意思。」我呆着。

「那么你想说什么？」他问我。

「我……我不知道。」

「阿绢，你有点失魂落魄似的。」张伯道。

「我，我不想干了。」我低下了头。「真的。」

「你认识一个男朋友是不是？」他问我。

「你怎么晓得了？」我抬头看住他。

「大妈说的。」

「大妈——她？」

「对了，是她介绍的，对不对？所以你不好意思开口，是不是？」张伯笑了。

我低下了头，张伯是永远没办法了解我的了。

「你有了男朋友，当然不想做这些事了。」

「不是。」我否认，「这与工作无关。」

「阿绢，你有点口是心非呢。」张伯道。

我歎一口气。

「那男孩子追求得你很厉害吧？」张伯还问。

「没有。」

「有男朋友是甜蜜的事，不过难免有点患得患失。」

「张伯，要是我喜欢一个人，他还不知道，那该怎么办？」我忽然问。

「咦，怎么会有这可能呢？」张伯睁大了双眼。

「譬如说。」

「那么你该让他知道。」张伯告诉我。

「我没有这个胆子。」我喃喃的道。

「你可以提起勇气。」张伯想了想说。

「提不起来。」我说：「真的，张伯。」

「有没有暗示过？」他问：「那个人是谁？」

「譬如说的。」

「啊，」张伯笑了，「这……」

「他并不知道。」我说。

「他有没有可能也会喜欢你呢？」

「不是我。」我说：「张伯，我是譬喻的。」

「啊。」他又笑。「那么那个人的心意如何？」

「他？他不知道，也不可能有结果。」

「这……这不成了单恋了吗？小说上头都那么说的。」

「也许是。」

「这就不应该了。」

「不应该？」我问：「当然，不过有的时候，事情发生得很难预料，就是这样了。」

「你怎么会知道这件事的呢？」张伯问。

我低头不语，他再也没猜到，那个人会是我吧？

但是那个人确是我。

「那样会是很痛苦的呢。」张伯道。

连张伯都知道会痛苦，所以我想我最好辞职了。

「我们再说你自己的事吧。」张伯说：「你妈好不好？」

「很好。」

「她希望你嫁给那个男孩子吧？」他问。

「是的。」

「那也很好，只要你喜欢他，大妈说那是个不错的孩子，你说怎么样？」他问。

「没有怎么样。」我黯然的答。

「啊。」张伯似乎没有什么话好讲。

「我欠了少爷差不多八百块钱。」我说。

「那是小意思，将来可以还他。」张伯道。

「张伯。」我叫他。

「什么事？」

「少爷，他为什么要借钱给我？为什么要对我好？」

张伯看了我几眼，「他一直对人都很好。」

「对每个人都很好？」我问。

「差不多。」

我颓然的低下头。是我自己多心了。

既然他对每个人都好，那对我好也没有什么稀奇，不值得我大惊小怪。但是对我好的人是那么少。

而他又对我特别好，我想，总有个道理吧?

但是现在张伯说不是。

「阿绢，你怎么了？想些什么？」张伯又问。

「我进去了，少爷在吗？」我问。

「你糊涂了，少爷去上班了呢。」张伯道。

「啊，对了，还要一个钟头才回来。」

「阿绢，你真的要辞工了？」他问我。

「是。」我说。

「决定了？不要那么冲动。」

「我没有冲动，想了很久，真的。」

「那么就这样了？」张伯说。

我点点头。「就这样了。」

「少爷昨天下班，才问起你为什么请假。」

「是吗？」我有点怕，怕会没勇气去见他。

就在这个时候，一辆车子转了进来。

那是少爷，他回来了，比往日早。

我很紧张，心跳得比往日都快。

少爷看见了我怔了一怔，开门下车。

他走过来，我看着地。

他身上穿着套深蓝色的西装，浅蓝的衬衫，我不敢再看他，我低下了头。

「阿绢，你来了？」他走过来问。

「是的。」我闷闷的答，心还是跳得很厉害。
「为什么不进屋子去？」
「进屋子？」我说：「好的。」
他奇异的看我一眼。「你应该早就进去了。」
「我在这里等你。」我说：「等你回来。」
「那么现在可以进去了？」他问我：「要讲什么？」
我跟着他进屋子里去，他用钥匙开了门。
屋子里是静的，一个人也没有，大厅黯黯的。
「现在天黑得快。」他说，开亮了一盏灯。
「是的。」我想走进厨房去冲茶。
「你做什么？」他脱了外套往沙发上一扔。
「冲茶。」
「算了，坐下再谈。」
我坐下，低着头。
「阿绢，有什么话？看着我说。」他道。
我抬起头来。他坐在沙发上，伸着手臂。
那件衬衫还是我熨的，蓝得有点透明。
他的头发有一绺垂在额前，软软的，但不造作。
他没笑，只是看看我，等我开口说话。
我想我开不了口，我愿意留下来，只是看着地。
只是看着他，我什么也不想，真的，天知道。
只要可以看着他，看上十年八年，我就满足了。
他动动一只手，手上的手錶闪了闪光。
「阿绢，你想说什么？再多请几天假？」
我的眼泪涌出来，我忍着。「不。」我说。
「那是什么？」他问。
「我……少爷，我不做了。」我终于道。
「不做？好端端的为什么要不做？」

他皱起了眉头问我，我呆呆的看看他。
「为什么？」他又问。
窗外的光投在他的脸上，在他脸上勾出一个阴影。
我就快要见不到他的脸了，我浑身在颤抖。
我喃喃的道：「少爷，我要辞工了。」我低了头。
他的头侧了一侧。「什么？」他像没听清楚。
「辞工。」
「为什么？」
「我……我要结婚了。」我低声的说。
「真的？」
「是的。」我的眼泪掉下来，我不自觉。
「恭喜你。」
「谢谢。」
「你的男朋友……干哪一行？」他很礼貌的问。
「行船。」我小声的答：「是水手，一个水手。」
「哦，那很好。」他点点头，不很了解的样子。
我看着他，他并不太关心。
我的心紧了一紧，当然，他没有必要关心。
「婚后不做事了？」他问我，「唔？」
「是，我母亲叫我别做了。」我又说。
「水手……多数长月不在家，其实做事也不错。」
他的声调，使我难过，他不愿意失掉佣人吧?
佣人。我只是他的女佣人，还有什么呢?
「那你下个月开始，就不干了？」他问。
「不是下个月，我想现在就不干了。」
「那……」
「我欠你的钱，少爷，会很快的还你。」
他站了起来，「不是那个意思。」他说。

「哦？」

「你哭了。」他看看我。「为什么呢？」

「我，我不知道，可能不舍得这里。」

他笑了。「不舍得？这间屋子有什么好呢？」

「不是这间屋子。」我忽然的说出来。

「不是这屋子，那是为什么？」他问。

「为了时间，为了花在这儿的时间。」

「阿绢，你说这些话，显得你太聪明。」他指我一指。「我一直不赞成太聪明的人，你晓得？」

「大妈第一天叫我来，我觉得很高兴。」

他听着。

「我觉得找到一份不错的工作。可以使家里舒服一点，现在我知道，我不该到这里来的。」

「什么道理？我不明白。」他摇着头。

他应该明白了，他彷佛与我没有交通。

「我觉得你们的生活，太快乐。」我说。

「真的？」他有点惊奇似的嚷起来。

「是。」我看着他。「你们活得像神仙。」

「不是吧？」

「是的，像神仙。」我又重複一次。

「因为这个你才不高兴了？」他问。

「没有，不是为这个。为了我自己。」

「你自己？你羡慕这生活？」他问我。

「嗯。」

「不应该这样，我有我的痛苦，你不明白。」

「也许是的，不过，我觉得你们好。」

少爷笑了一笑，有点勉强。「不过你辞工了。」

「是的，我妈叫我结婚，我想会很好。」

「当然。」他说：「阿绢，我始终觉得你不像做工的女孩子，你比一般人都想得多。」

「不过我会忘掉的。」我笑了一笑。「真的。」

「看来我无法挽留你了。」他微笑。

我再笑一笑，站起来，「我走了。」

「这么快就走了？」他问：「以后你可以常来。」

来？我来这里？干什么？有什么名堂？

我想不出来，多看一眼，也让我痛苦。

我不会再来了。像我这样身份的人，什么地方都不应该去，还要到处乱跑？我自己也受不了自已。

「是。」

我只说了一个字，我想那已经很够了。

少爷替我开门，他的手指是那么纤细，像女孩子。

手指在门框上，他那时刻离得我那么近。

我又低下了头。

「你明天不来了？」少爷问我。「是不是？」

「是。」

「东西呢？几时收拾回家？」他又问。

「现在就收拾。」我说：「张伯会帮我。」

「薪水呢？要不要现在补给你？」他问。

「少爷，这个月薪水，我不想要了。」

「这怎么可以？」他惊奇的看牢我。

「不，」我说：「我老请假，又欠你债。」

「这是另外一件事。」他笑了，笑得漂亮。

「少爷……」

「什么事？」

「少爷，以后请你别对下人那么好了。」

「为什么？」

「下人受不了，担当不起。」我声音有点麻木。

「这，阿绢，你简直是讲笑话吧？」他笑。

「少爷，祝你与赵小姐快乐。」我终于说。

「好，谢谢你。」

我低着头走出去。

「不送你了。」他还在客气着。

我没回头，我没有勇气回头了，那不是简单的事。

张伯替我收拾东西，有什么事情，他说他会来找我。

我不想再来这里了，这里对我没有好处。

我到晚上八点才弄好东西，张伯替我叫了车子。

我把所有的东西搁到车子后头的旅行箱去。

我发觉自己大了。我一直是大的，我还记得我小过。

这样的生活，使人容易老。世界是这样不公平。

有的女孩子，像我这样年纪，还在父母面前撒娇撒痴，装模作样，念大学，开开心心的，可是我就不同。

我快嫁人了。

嫁一个我并不喜欢的人，嫁一个水手。

我不希望这么快便结婚，但是妈说好。

她总有她的理由，我反对不了，她为我好。

是的，都为我好，我也知道是为我好。

但是我不希望就嫁人了，那好像一生已经完了。

以后我还可以干什么呢？还有什么好干，不过现在总有点一点。

回到家中，我拖着大包小包的上楼去。

妈见了，便问：「什么东西，咦？是衣服？」

「我不干了。」我清清楚楚的告诉她。

「不干？」

「是，妈，我听你话，我想结婚算了。」

「真的？」妈惊喜的问。

「当然，多做这种事，也没意思，还是听你的话好。」

「对了，苏强一直对你有意思，那太好了。」

「婚礼可以很快举行吗？」我问妈。

「当然可以，你说几时，就几时。」

「他会答应吗？」我问。

「当然会，他自相亲那天以来，就一直暗示着这件事，现在你答应了，当然再好没有。」

妈告诉我。

「相亲？」我问。

「那天我们去茶楼，就算是相亲了。」妈说。

「哦。」

我还是刚刚晓得，他们还安排得这么美妙。

「现在我去通知苏强，我们定个好日子。」

「好。」

「现在这一段时间，你就休息一下吧。」

「好。」

「阿绢，自从妈病了以后，这一段日子来，你也够苦的了，是不是？妈对不起你。」妈道。

「不要那么说。」我疲乏的道。「现在一切都过去了。」

「是的，」妈喜气洋洋的道：「一切都过去了。」

「我就趁这机会松一口气吧。」我说。

「阿绢，你们婚后，可以过很舒服的日子。」

我听着。

「我们一家子可以住在一起，大家有个照顾，苏强出海的时候，你也不愁寂寞。」妈在说。

是的，听她说起来，我还可以很幸福的样子。

「将来有了孩子，更会高兴，虽然他常出去，但是你不会觉得冷清。」

妈说了一大套，我静静的听着。

「阿绢，你这个选择是再聪明没有了。」她道。

我点了一下头。

「当然先要把钱还给那位少爷。」她忽然说。

我的心像被刺了一下。

「然后去物色一幢房子。」她道：「买家具。」

我不响。

「还有结婚所需的东西，一切我与大妈都会办妥的。」

她高高兴兴的走了。

她真的一样一样的办了起来。

苏强来过一次，我们没讲什么。

他说：「阿绢，我会对你好。」

我有点感动，但是我没出声说什么。

他不会晓得我心里面并没有他，他只以为我不出声。

事情决定了。

当苏强又出海之前，大妈与妈办事办得轰轰烈烈的。

苏强这次是往东南亚，去约两个月，回来以后，我们便举行婚礼了。

他们那样说，我也赞成。

房子是小小的，但有两间房间，妈与小弟住一间，我们两个人也住一间，苏强家里没人，所以事情简单。

这几个星期来我都很沉默，什么都不讲。

我就要结婚了。

我的命运似乎就是这样，自然而然的便走上了这条路，以后我会安安份份做人的，除了这样，还有什么办法呢？我想。

我会有一、两个孩子。我的生活会过得很正常，许多年后，我会想起当我年轻的时候，有一次我真的爱上了一个人，但是没有机会表示心意。

好像谁说过，爱和被爱都是困难的。不过，假如被人爱而自己却不知道也算是一种幸福的话，那么少爷该是一个幸福的人了。是的，只有他的幸福才是我最关心的。

有时我想，少爷爱上我又怎样？不见得必然会很好。世界没有必然的事；偏偏世界就有着太多「必然」的人，所以糊涂的事可多着

了。

我不是说风凉话，其实我活着就是一直在想着。我不能不想。生命，我多热爱它。而青春，看似多实在；但一回头，它却已不在。

我的心很酸，很不好过，但是没人怀疑我，他们以为我就快要嫁人了，所以心中才不好过。

日子还是这样过的。

我想明白了。

我就是这样的，会过了一辈子。

《我这样的爱她》

这是怎样发生的我不知道，反正我想我已经是爱上她了。这当然是件很蠢的事，我的意思是，每一年至少有两千多个男学生爱上了女教师，虽然我尽力与自己说我没有那两千个庸俗，但是，心里还是知道好不了多少。

我十六岁。

当她来的时候，我只有十五岁半。

学校很讲究实际，学生的年龄必须算十足。

我比很多十六岁的男孩子长得高大，不过十六岁总是十六岁。

一个十六岁的男人，可以做的事很少。

当然我可以读书，可以打球。

也许我可以约玛丽去看戏，家里不反对玛丽。

玛丽是个不错的女孩子，与我一样大。

但是她真是做作，我想所有那样年纪的女人都做作。

可她不一样，非常大方。

看见她已经是我的快乐，我的要求很低。

我已经是读第五班了，她进来的时候，我们都很震惊。

她很美丽。她的脸几乎是孩子气的。而且她没有办法忍得住笑，那种天真，与她的年纪不一样。

我猜有廿六岁，或者廿七岁。

她的学历需要那些年数去完成，没有法子。

对于她比我大，我不感觉伤心，这是事实。

对于她的不觉得我存在，我也无所谓。

我的要求很低，我说过，这是真的。

她教我们地理，事实上她教全校的地理。

她有她一个房间，学校里所有的学生都去见她。

地理房很脏，老学校总是脏的，坐椅都旧。

而且天花板上只有两把电扇，风力不足。

夏天的时候大伙出汗，房间里是臭的，她不好受。

但是她不管，她很开心。她有一个自己的地球仪。

她显然很喜欢它。每堂课，她都摆弄给低班的孩子看。

那是一个很不错的地球仪，有一个月亮附在上面，通上电源，可以表现日蚀月蚀。

她是一个有趣的女人。这年头，常常笑的女人可不多。

她的工作也很辛苦，我查过她的课程表。

有时候她一天要上足八堂课，没有休息。

有时候五六堂、七堂，真够辛苦的。

一个那样尺码的女人担任这样的工作，我佩服她。

她相当瘦，不过又相当高——

当一个男人形容他所喜欢的女人的时候，真是麻烦。

不过总而言之，她很美丽。

美丽的教师很重要，这会使学生们集中精神。

我们都喜欢它。我是稍微特别一点的。

我是一个用功的学生，为她，我做得更好。虽然心里很爱慕她，我的态度是自然的。

与她讲话的时候，我的脸绝对不红，我的书不会失手坠地，我不会结结巴巴。

我很镇静。男人不可以出丑，我是个男人。

我很光明正大的看着她，留意她每一个地方。

我注意到她有比谁都黑的头发，只长到肩。

常常把它缚在脑后，结一个深色蝴蝶。

那头发是发亮的，很少有女人有那么干净的头发。

干净是可以形容她的，她又异常健康。

平常她有一只漂亮的咖啡色皮包，很大，可以装得下一部课本。她的鞋子有低低的跟，擦得晶亮。

我知道那种鞋子走路很舒服。

我开始崇拜她，而且我也开始挑剔我周围的女人，因为我觉得她们不如她。

我跟我妈说：“你的丝袜为什么一直破？破了为什么还一直穿在脚上？”

我母亲狂怒，教训了我三小时。

我母亲并不是老女人，她只有卅八岁。

糟糕的是，母亲自以为摩登，不愿意接受批评。

我闯祸了。

但是在我的记忆当中，她的丝袜从来不走丝。

有时候我觉得闷，上课的关头太紧，下课的生活太无聊。

我开始奇怪她在下了课去做些什么。

她有一部小汽车，但她不是一个好的驾驶员，她常常忘记打灯号就转弯，给后面驾车的人骂她。

我看过好几次这样的情形，这倒是很可爱的。

倘若一个女人的手脚灵敏如机器，上帝就不必创造男人。

她那满头大汗的样子，使我觉得怜惜。

我猜喜欢一个人，是连她的缺点都喜欢。

她开车无疑是很胡涂的，我知道。

这几个月，我也在学车，过两年我就可以那车牌了。

她那部小汽车，是黄色的，相信挤得下四个人。

后座有很多作业本子，一迭迭的，还有一只藤篮。

藤篮有什么用？车头上没有挂洋娃娃。

她开得慢。

甚至有她这样的姊姊，都是很好的事情。

不过我没有姐姐。居于某种不明因素，母亲只生我一个。

我已经十六岁了。读过很多诸如此类的书本，看过这种电影，翻过杂志。我关心这类问题。

所以谁也别再告诉我，男女关系应该如何如何，我知道这些。

玛丽与我当然是不同的，她象那种妹妹。

玛丽搽太多的暗疮药。太不肯节食。

她穿的胸罩太尖，看上去象假货。

她说话又多又不好听，这些缺点，叫我无法忍受。

我见过其它同年纪的女孩子，都比她高明。

不过这些女孩子，都缺少一种……二种……我不知道，反正她们缺少一种东西。

而我那个老师，她就是有。当她走路的时候，从这个课室赶到那个课室，脚步是轻快敏捷的。

她有活力。但是玛丽没有。玛丽有时候还有点神经病。

忽然之间她会叫我在戏院门口等一个钟头。

她来了之后，我把她骂个半死，结果她哭了。

她告诉我，一个女朋友告诉她（真麻烦），女人赴约，非摆摆架子迟到不可。

我告诉她，叫她那个女朋友去死掉。

我不介意等十分钟。玛丽十四岁的时候我就认得她，等她十分钟可以，但是一个钟头就太过份了。

我这辈子不会等任何女人一个钟头，这是尊严问题。

玛丽事后非常懊悔，不过我还是认为她十三点。

拿玛丽去比她，当然是很苛刻的，但是我下意识里很可恶，这是我的错。

上课，上她的课，真是美妙的。

四十分钟走得比什么都快。她的教导方式，我很愿意接受。

她的正统英语，实在悦耳。唉呀我的天，功课要紧，但是有时候我还是想到：谁是她的男朋友？

她有男朋友？

我猜有的，看她那种脸色，那种神情，那种风采，她一定被爱得很厉害，她是应该如此的。

老天知道地理是一个很闷的科目。一切为了她。

即使她来教圣经，圣经也一定很不错。

不过教圣经的老太太总是穿着一件黑旗袍叫我们背背背。

我讨厌黑旗袍。

每个教师都应该象蔡小姐。穿姜红的毛衣，紧紧的，穿浅咖啡色长裙子，穿同色丝袜，穿擦亮的皮鞋。

这对学生比较健康。谁也没规定过做教帅必须要穿黑色旗袍，我们又不是色盲。

学生应该举一个抗议牌子，上面写着“我们要颜色”，在教育司面前示威。

有了颜色，再要求别的东西。这才比较合理。

不过蔡小姐的确给了我们颜色，不是脸上的颜色。

她穿衣服的才干，不在她教书之下。

整间学校的学生都叫她蔡小姐蔡小姐。

她姓蔡是毫无疑问的，只是不晓得她的名字。

知道了她的名字又有什么用呢？我又不可以叫她。

这就是痛苦，我的意思是，我只有十六岁。

所以我只好每天上课，在听课的时候看着她。

玛丽的想法不一样。

她说：“蔡小姐不错，但是她认为地理是她全部生命。”

“那也没有什么不好，每个人都得有寄托。”

“寄托在地理上？”玛丽的声音忽然尖了起来。

她很讨厌。

一脸的小疮，还到处去批评人，这女孩。

“我听人说她一家人都在学校里教地理。”

“你从哪里听来的？”我奇怪的问。

“她父母，她哥哥，她嫂子，每一个人……”玛丽说。

我也觉得有点奇怪，不过这是她的新闻，我喜欢听。

“如果一家人都要求寄托，信上帝是比较合理的。”

玛丽这样说。她无论如何认为蔡小姐怪。

“她是一个好教师，”我说：“我坚持。”

“噢，每个人都是，”玛丽说：“她们是拿薪酬的。”

但是她特别好。她从来不离开地理房。

小息，她坐在那里改卷子，一个女校役送一杯茶给她，她就慢慢的喝。午饭，她坐在那里吃三文治、牛奶。每一日如此。

她不出去散步，不与别人说话，但是她不是那种老处女。

她有很好的笑容。

她很早到课室，她喜欢教书，我看得出。

我认为教书是很闷的，这年头的学生又不太尊敬教师。

但是她是特别开心的，这也是好事之一。

冬天的时候，她穿长裤。居于某种不明理由，女教师不准穿长裤上课。但是她不理。

她怕冷，然后她就穿长裤上课了。

校长，那个老太大，对于这件事情不太高兴。

但是蔡小姐是独立的，她又不走来走去。

她只坐在地理房里，又不妨碍人。

校长想了又想，老太太并不过份专制。

如果一个教师样样都好，只不过爱在冬天穿长裤上课，还是随她去吧。

蔡小姐穿长裤的时候，才穿靴子。

当她坐下来的时候，大家都可以看得见。

象她所有其它的东西一样，靴子很干净。

我很喜欢看到她，只是喜欢，这半年来，我便是如此度过的，我的行为象个傻子。

玛丽说："你以前不容欢地理的，老天。"

玛丽认为我是讨好美美，全班功课最好的女生。

玛丽很愤怒，她不喜欢欢美美，因为美美骄傲。

事实上我连美美脸长脸短都不知道，从来没有好好的看过她，她只是个插班生罢了。

但是玛丽说我一定是迷她脸上的那颗痣。

我又叫玛丽去跳楼。她发狂似的哭了。

我想我不该常常叫她跳楼去，我道了歉。

我真的不喜欢美美。我告诉她，这是事实。

她又开心了。玛丽是个奇怪的女孩子。

她不是爱上了我。十六岁的女孩子肯为任何东西妒忌。

即使我是她的兄弟，她还是会妒忌的。

玛丽不可爱。但是玛丽是一个好朋友。

我不愿意得罪她。这年头好朋友是难找的。

所以玛丽真是一年比一年放肆起来了。

这真叫我吃不消，她变得这样霸道。

她又开始控制我的生活，她才十六岁。

谁娶她做老婆，真是倒霉，这些女孩子。

现在想起来，凡是娶老婆的男人，都倒霉。

老婆到底有什么用？男人需要的是女朋友。

我每个时期只需要一个女朋友就够了。

但是这个女朋友很重要，即使她象玛丽，也无所谓。

玛丽的家也不错，玛丽的功课很过得去。

和所有女孩子一样，她的算术不太好。

这就是她妒忌美美的原因？女孩子可以为任何东西妒忌得吃不下饭，我真不了解。

当然蔡小姐是与她们不同的。蔡小姐是女人。

她是一个成熟的女人，当然与这些不同。

蔡小姐是悠闲的、自然的，她充分享受生命，知道她在做什么，她已经过了胡涂的时期。

我实在羡慕她，活过了我们那个年纪。

至于我，我根本不知道几时才会到廿六岁。

三千多天。太受苦了。

如果一下子可以长大，不失为最好的梦想。

更好的梦想是蔡小姐可以停止不动的等我。

我奇怪过了十年，我会变成什么样子。

我希望我的喉核可以缩进去一点，使我细长的脖子较为美观，我又希望我不要再继续长高，因为篮球班已经使我高到六呎一吋了。

总而言之，使我害怕的事情很多。

我奇怪蔡小姐以前那些日子是怎样过的。

她象玛丽，还是美美，真是费人猜疑。

她有男朋友，怎么样的男朋友？

不是一个弱质书生，我希望，我也恨体育健将。一个男人必须要兼两者之长。

她的男朋友，我希望不是一个地理教员。

玛丽她们女孩子知道很多数员的秘密。

她们不知道是从什么地方打听出来的。

我没有法子，如果要知道消息，最好从玛丽身上着手。

当然我一定要装得很不经意。

“我们学校有五个女教员，两个结了婚，”我说：“一个老处女，一个在进行中，一个没有男朋友。”

不出我所料，玛丽问：“谁没有男朋友？”

“让我想……对了，蔡小姐！”我说。

“她？”

玛顺呶呶嘴，忽然之间一句话都没有了。

“怎么样？不是吗？”我问她。

“也许。”玛丽隔了半晌，把头点了一点。

“也许是什么意思？”我问玛丽，“从来没有见过他。”

“是的！从来没有见过她的男朋友。”玛丽承认。

“那就行了。”我高兴的说。

如果连玛丽都不知道蔡小姐有男朋友，那么她就是没有。

玛丽的消息太灵通了，她不会不知道的。

蔡小姐没有男朋友。这使我高兴。

她没有男朋友？为什么没有？男人的眼睛都睡了？

她那么可爱。可爱的女人都有男朋友。

我的疑心又回来。玛丽的消息也许很糟。

要不就是蔡小姐保密功夫做得十全十美。

我不可以走上去问："蔡小姐，你有男朋友吗？"

所以我只好猜测一番，把痛苦埋在心窝里。

（有时候流行曲的句子，足以形容我的心情。）

爱上一个人而不让她知道，已经不容易，不让全世界的人知道，更不容易。

我尽量避免用"单恋"这两个字。

在这几个月里，我也有个机会与她说话。

我的心没有跳，我的神经不紧张，但是我尴尬。

我没有说自己要说的话，她问我什么，我答什么。

学生与教师的关系就是这样子。

她问我前一任教师教到那一个程度。

我把教过的科目都列出来给她看。

"很好很好。"她说。

她稍微皱着眉头，正眼都没有看我一下。

然后她看见我还站在地身边，抬起头来笑了一笑。

她的笑容象阳光，"你可以回去了。"她说。

我感到快乐。于是我回课室去。

如果她有机会与我好好的谈一谈，她会发觉，我不是一个太闷的男人。

照情形来看，我们永远不会有这样的机会。

她的声音显得更明确。那是很普通的声音。

不过听在耳朵里舒服。唉。

但是我的机会终于来了，谢谢天。

那一日，我在操场上练球，迟了半小时回家。

当我穿著背心走回课室的时候，看见她。

"蔡小姐。"我说。

她向我点点头，走到走廊去，大声叫校役的名字，

“什么事？”我傻傻的问：“他在宿舍里。”

“我还是去找他的好，”她说：“我走不了。”

“干嘛走不了？”我还是问得很笨。

“我的车胎漏气，”她说：“真不幸。”

我笑，“我可以帮忙。”

“你懂得换车胎吗？”她偷偷地看我一眼。

她真象一个小女孩子，很不相信我。

在这以前我从来没有在课室外面与她讲过话。

忽然之间我的胆子大了起来，我笑。

“我可以一试，”我说：“你有没有备用的车胎？”

“备用的！”她吃惊的问。

“在行李箱里。”我作一个手势。

老天，她是一个好的地理教师，但是她实在对汽车一窍不通。

“是是……”她说：“好象有一个在那里。”

“好，我们去吧。”

我们到了学校的停车场，那辆小车子一个车轮漏了气。

我过去检查了一下，再看看她。

“行吗？”她蹲下来，“我可以叫一部出租车。”

“五分钟。”

“这么快？”她不相信，她象个多事的小女孩。

“蔡小姐，”我说；“请你坐到那边去。”

她笑笑，坐在石阶上。

我打开行李箱，把后备车轮拿出来，再取工具。

她在一边讪讪的说：“这车子不是我买的，我不知道它有什么东西。”她确然是不知道。

一定是她男朋友的车子。我想。但是我没有资格问。

我很快替她换好了车轮。我拿起那个破的对她说：“去补一补。以防下次再坏掉。”

“好的，”她点点头，“好了吗？”

“好了，你可以开车，绝对安全。”

“很幸运，你是地理优良的学生，否则的话我可不敢开车。”她先笑了。她显然很高兴。

我在一边唯唯诺诺，照规矩我们学生只好如此。

“你回去了吗？我送你回家。”蔡小姐说。

“不了，”我说：“找还要换衣服，有过一阵子。”

“我在这里等你好了，现在车子挤呢。”她坚持着。

“好的！”

我奔进去换长袖衬衫，我那双天杀的腿忽然抖了起来。

真不争气。

我只花了五分钟。我抱着我的书包，再奔过去。

她开了车门，“进来，你住在哪里？”

我说了地址。

“啊，顺路呢。”她又笑了。

她有两道浓而且顺的眉毛。她很是漂亮。

风吹着她头发，她伸手拨开它们。

她开车开得很紧张，我又不可以常常看她。

我呆呆坐在车椅上。

车子很快到了家，我说了大概十声“谢谢”。

事情并不太坏。我心里还是很高兴的。

她是我的偶像，我的希望所在，我的寄托。

她的小车开走以后，我回家去。

玛丽在等我。“我有一道算不出的代数题，”她说：“天，你的手怎么了？真脏。”

的确是。我忘了洗手，我忘了一切。

我连忙进浴室，玛丽跟着我。

“啊上帝，”我说：“玛丽，你怎么能进男厕呢？”

“这是家里。”她说。

“家里也不对！”我大叫，“滚出去。”

“你何必大声嚷呢？你不过在那里洗手罢了。”

“我的妈！”我用手巾擦干了双手。

“你不是与人打架吧？”玛丽一本正经的忧虑。

“乱讲！”

“是的，隔壁学校有三个男生打架，两个被开除了，还有一个女的也被开除，”玛丽说：“我不想这种事发生在你身上，你知道啦，将来我的丈夫得做一个好男人。”

“看，看！我与你的未来丈夫有什么关系？”

我两只手撑在腰上，眼如铜铃的瞪着她。

她脸红了一阵，结结巴巴的。

“我还是回家吧，”她说：“我把代数算出来了。”

“是的，你回家去！”我的声音又提高了。

她临出门时大声说：“你的衬衫也很脏。”

我脱了衬衫，玛丽说的话不足以影响心情。

得到了一个今天这样的机会，我很高兴。

我会换车轮，是的，我会。幸亏我会。

我拍了一下手，笑出来，现在她对我有印象了吧?

妈走过我的房间，她的目光怪异，以为我疯了。我把所有的功课飞快做好，然后躺在床上想。这种机会可不是天天碰得到的。我发誓。

不过这样快乐的日子也去了。明天又是明天。

蔡小姐好象忘了车胎事件。一定要原谅她。

她有五六百个学生。先生只得一个蔡小姐。

情形不同。

这一些都是为了蔡小姐。当一个男人为一个女人做这么多事情的时候，真不简单。

我这样爱她。

晚上有时谁不着，我听见我的心跳出真节奏。

它说：我这样爱她。我这样爱她。

心跳个不停，我害了失眠症，这对我的功课有影响。

玛丽说：“你担心什么？你的脸充满了忧虑。”

情人节就快到了，二月十四日，过新年的时候。

我想就可以去买一张情人卡，我看见过一张写得很好的，花生史诺比苦着脸说：“没有你的情人节……”翻过第二页，它站在雨里又说：“雨点一直落在我头上。”

那是一首歌的名字，真该死，这是我喜欢花生的原因。

这该是一张好的卡片。或者我应该隐名寄去。

蔡小姐收到的时候会怎么想？我不知道。

那么还有另外一张，也是好的。

史诺比在那里说：“我想你在国庆日星期日五月日失眠日假日情人日、每一日！”

这真是我要讲的，寄给蔡小姐不必多提。

情人节是很有意思的。好过端午节圣诞节。这些节日的庆祝很庸俗，我绝对不是不信上帝，只是笑。

情人节倒不是洋玩意儿，全世界都有情人。

放了学。我在书店里挑了很多张卡片。

很多都是很好的。蔡小姐有幽默感，她一定欣赏。

一个女人有幽默感，有情趣是很重要的。

蔡小姐的好处，真是不止一点点啊。

我把十二张卡片放在书桌上慢慢瞧。

挑哪一张好呢？

然后我想到那些幼儿园生，偷偷的送一个苹果给教师，表示爱慕，我也象他们吗？太难了吧？

于是我把所有的卡片放进抽屉里去。

挑了那么久，真是大大的可惜掉了。

那个书店的管理员以为我是神经病，买情人卡一打一打的算，要命。

或者我可以寄一张给玛丽，玛丽会开心。

令一个人开心一定是好事，我想做好事。

但是玛丽会误会。误会也好吧。

我在十二张中选了一张说："你是我的朋友。"

我写了玛丽的地址，写了自己的名字，寄出去了。

没有人送卡片给我，我痛恨圣诞卡。

每个人都寄圣诞卡，有些人还不会拼圣诞，有些人又不是教徒，恐怖。没有人平常寄一张卡说："谢谢"。没有人。

人通常都是这样，看看别人做什么，自己也做什么。

蔡小姐不是这样。她穿长裤上课。

她的裤子略宽，真是高雅，当她走动，裤脚略略摆动的时候，她真是性感。

性感不是一堆堆的肉，大胸肥屁股。

性感是蔡小姐雪白的牙齿，束起头发的后颈。

性感是她的微笑，天真烂漫，毫无用心。

当她发脾气敲地球仪的时候，涨红双耳，亦是性感。

我是一个男人，虽然十六岁，但知道好歹。

蔡小姐是好的。

最好的。

我真想寄她一张情人卡片。

但是我只是看牢她，眼睛不眨的看牢她。

我是一个懦夫，他但是我如果表达了心意，情形会更糟。

校长会说："请你另外找一个学校吧，我们此地不欢迎学生爱老师。"那个老太太。

蔡小姐会吓死。我呢？谁愿意在会考的时候转校。

父母亲会赶我离家，我不可以那么做。

还是做懦夫比较合理一点。爸妈对我不错。

现在很少家庭批准十六岁的儿子交女朋友。

我的父母是开通的父母，他们很不错。

爸妈只有我一个孩子，也很用心教育我的。

他们是负责的父母，我也想做负责的儿子。
做人便是这样，谁能得到真正的自由呢?
为这为那，总是牺牲很多的样子。
跑上去对蔡小姐说“我爱你”会使我快乐。
但是付出的代价格会这么大，我受不了。
于是我只好挖一个坑把感情理好。
在十六岁便得这样子，我不觉得人生由于什么意思。
那种奇异的感觉，有时候会升上来的。
我开始看怪里怪腔的东西。譬如象这首词——
“也想不相思，可免相思苦。再三细思量，情愿相思苦。”胡适的话。
我晓得多少胡适呢，不太多。除了他的钢笔字很美。
他的文章我没有看过。据说中文里的逗点句号都是他提倡的。
不过这首诗是很好的，至少他一定象我这样爱过一个人。
他形容得真是非常贴切，我感激他说了我心里的话。
好的人天下真是很多。我是一个没有用的人。
但是我爱蔡小姐的时候，我便觉得自己有用。
我能爱。
有些人连爱都不能，那就实在是差劲。
我怀疑我这一辈于是否可以忘记蔡小姐。
或者当我六十岁的时候，我还记得她。
在我记忆中她永远是这样年轻，一个地球仪在她桌子上，微笑着。
我会告诉我的孙儿，我曾经这样爱她。
我更怀疑我是不是还会爱另外一个女人，象我爱她这样。
大概很难了。
我只有十六岁。我用尽了我所有的爱。
爱会生长吗？我不知道，一些人说爱是会越长越多的，
一些人说爱象水一样，有一天会干涸掉。我不知道。

我是一个经验不足的毛小子，我懂的实在不多。

不过我想这些大人说的，实在是很有道理。

我的爱情是容易干涸的那种，毫无疑问。

等我到了三十岁，娶妻生子，我的妻子会抱怨我。

她会整天问："你怎么搞的？一点爱情也没有。"

我会说："啊，我的爱都给了蔡小姐了。"

我这样爱她，但是连她叫什么名字，都不知道。

我连她的照片也没有。

但是她的样子深深刻在我的脑子里。如果她离开学校，为了她，我不会再翻地理课本。

牺牲的代价，不在于得到什么，而是心里的满足。

为了蔡小姐，我肯的。自然这一切都显得戏剧化，年轻人都太紧张与似是而非，他们说。

但是"他们"过的又是什么日子。他们连笑都不肯笑，他们早上起来去上班，下了班睡觉，他们马上连生命也没有了，还说别人。

由此可知，能够戏剧化的时候，还是好的。

我有个舅父。妈妈的小弟弟。当他年轻的时候，他也是一个很冲动的家伙，有一次打篮球输了，气得哭起来。不久之前他结了婚。

然后两年不到，他就老了许多许多。

他有一个儿子，我的表弟，他买给儿子最好的东西，但是他忘了自己。

为了老板没有加他的薪水过年，他哭了。

这真令人颓丧，但是我很原谅他。

太早讥笑人是不对的，过了十年，我大概也会象他。

玛丽有一次笑她的表姐："廿二岁了，一直嫁不出去，到处送上门给男人。"

我说："不要笑她，说不定你廿二岁的时候，比她更急，更不择手段，更可怕。"

玛丽嘻嘻的笑，"我不会的。"

她有信心，我不怪她，如果女孩子在年轻的时候都没有信心，怎么办呢。玛丽觉得她很快会嫁出去。

蔡小姐廿多岁了，她还没有嫁人。

可喜的是，她不是那种饥不择食型的女人。

或者是死钉型。

或者是垂头丧气型。

这三大类的女人都很可怕。假使我是被追求的男人，我会拔腿飞奔，用尽我吃奶的力量逃走。

有些男人逃得不快，他们会反悔一辈子。

蔡小姐是个快乐的女人。她不担心婚姻。

世界上有那么多其它的事情，即使一个女人要担心嫁人问题，廿四小时内花一小时已经是浪费了。

但是有些女人花一整天来忧心嫁不出去。

那种忧虑挂在她们脸上，显得很丑。

蔡小姐没有这种缺点。我这样爱她。

有一天玛丽眼红红的来看我，又不出声。

“蔡小姐……”

“她怎么样？”我瞪大眼睛，很担心。

“她说我的功课不好，叫我上她家去补习，”玛丽委委屈屈的说：“同班还有好几个同学，以后我们每星期六下午都上她家去，我真是不开心。”

“不开心？”我问：“我有没有份？”

玛丽大叫，“你是全班最优异的呢！”

“该死，”我说，“不，”我改口，“真是。”

“其实我已经很用功了。”玛丽诉说。

“每个星期六？”我不厌其烦地问她。

“是，直到会考，会考只有三个月就到了。”

“啊，是是，我没有机会上她家去了。”

“上老师家是不好的。”玛丽说。

可怜的玛丽，她闷闷不乐得很厉害。
但是她有机会到蔡小姐家里去，我却没有。
过了一个星期，我请玛丽吃冰，打听消息。
“蔡小姐替你们补习得怎么样了？”我问。
玛丽自手袋里取出一面小镜子，左顾右盼。
“我脸上又长了几个疮疤，真难看，”她答非所问。
“她一个人住吗？”我问。
“我表姐，嫁不出去那一个，介绍我一种脸的药膏。”
我吞下口水，“你星期六的确去过她家，是吗？”
她放下小镜子，“我一定要看医生才行。”
“为什么？”
“脸上的疤呀。”她很自然的答。
我没有问到什么，再问她会起疑心的。
我不是怕玛丽，但玛丽是个喇叭筒。
假如她知道一点点关于我的事情，我就完了。
格外小心，不露声色，以防万一。
不过玛丽是有这个毛病的，越不叫她说，她越要说。
我装作没事的过了三天，她就耐不住了。
她说：“真奇怪，蔡小姐一个人住。”
那时候我在做飞机模型，我不去回答她。
这叫做以彼之道，还彼之身，一本武侠小说里说的。
我看很多的武侠小说，很会活学活用。
她又说下去，“她有父母，为什么要一个人住呢？”
“把万能胶递给我。”我说。其实正竖起了耳朵听。
她把东西给我，然后用手撑住下巴，思索。
“她住的公寓很小，但是真漂亮。”她说。
我忍不住了，“漂亮？”我问。
“哦，是的，”她抬起眼睛，“她有一套丝绒沙发。”

“什么颜色？”

“咖啡的，焦了的咖啡，很深色，很小，但是坐下去舒服极了，真是美丽。”

玛丽的趣味很好，至少她懂得欣赏。

“好女孩，”我高兴的称赞她，“然后呢？”

“啊！还有很多其它的东西。”她又卖关子了。

“你脸上的庖好多了。”我不去追问她。

“是的，”玛丽高兴的说：“医生给我维他命。”

我继续做我的模型，我决定不搭腔。

“有一张地毯，很厚，中国的，蔡小姐说。”

我不响。

“我们还有茶喝，点心吃。她无异是一个好教师。”

睡房，玛丽有没有见过她的睡房，我真想问。

“一个小时很快就过去了，但是下礼拜还得去呢。”

“这只机翼做得如何？”我拿起模型问她。

“很好。”

“你认为蔡小姐美吗？”玛丽问我。

“美，”我很快地答出来，这种问题不用考虑。

“为什么？她并不象那种电影明星啊。”玛丽说。

“美不是一张脸，得有许多东西加起来，才算美。你妈妈每天做家务，她象电影明星吗？但是她也美丽，”我说：“蔡小姐也一样。脸不重要。”

“我美丽吗？”玛丽问我。

我看了她的脸很久很久，然后我说：“你还没有长大。”

她叹叹气。

临走的时候她说：“不过你说我脸上的疤减少了，我还是感激你的。”她低着头。

感激我？但是我又不是给她维他命的那个医生。

玛丽是一个很奇怪的孩子，她做奇怪的事。

不过她是好孩子。谁知道，她还可能是个美丽的女人。

隔了十年，我会认不出来这个玛丽，是小时候与我在一起的玛丽。女人会变的，我们男人便没有这个本事。

过了一天玛丽打电话给我，“我收到了你的卡片。”

“卡？什么卡？”我问。

“情人卡。”

“噢是，你喜欢吗？上面写着，‘我们是朋友’。”

“我喜欢，谢谢你。”玛丽把电话挂断了。

正如我说，女孩子的行为古怪，我不能了解。

然后功课紧了起来，考试一天比一天近。

该死的。

好象我们孩子出生就是为了这个考试，得失成败也全为了这个考试，念了六年小学，五年中学，也是为了这个考试，这个考试使我觉得人生没有太大的意义。活在那里干吗？每个人都这么紧张：会考会考会考。

天晓得。

是的，我知道，去找工作，商家要看这张起码的文凭，

要升预科，也得靠这张文凭：将来谈大学，也得求它。哗，这是一个考试控制了人的世界。

我的意思是这样，考到了文凭的同学，不一定是学识丰富，然而考不到这张文凭，却有辱父母、学校。有什么办法？这是法律，每一个学生都要进考场。

我不知道蔡小姐的想法如何。

很久很久之前，我听过一个这样的故事。有一个大学生，他要念文科。他爸爸叫他读工科。这种强迫生活使这大学生很愤怒。一天考试，人家在答考卷，他花了两个钟头，写了一封长信给他爸爸。他不及格。他爸爸收到信的时候气死了。

他很伟大，我觉得。不妥协的人总是伟大的，但他为此要吃很多苦头，吃苦并不是太好的事情。而且，他爸爸，那可怜的老人，他做错了，他儿子也做错了。

我没有这种胆子，不，我处绝对没有的。

我是一个普通的学生，将来做一个普通的职员，再做普通的父亲。

普通没有什么不好。普通只是不能得到蔡小组的爱。玛丽还是供给很多蔡小姐的消息我听。

“她有一件大衣，真是漂亮，不过从不穿到学校去。”

她又说：“蔡小姐的睡房，又干净又精致。”

“我希望将来也象蔡小姐，一个人生活。”

“你见到她的男朋友了吗？”我问。

“没有。”玛丽说。

“每个星期六都没有？”我问：“一定是你没有留意。”

“哪里！”玛丽不服气，“她连电话都没有。”

“家里没有电话？”我问。

“你怎么了？不是，没有人打电话给她。”

“她有佣人吗？”我间。

“没有。她所有的事情都是自己做的。”玛丽说。

“她煮饭？”我实在不大相信蔡小姐会煮饭。

“不知道，我没有看见过她煮饭。”

“你真笨。”我叹一口气。

“为什么忽然之间说我笨？”玛丽受了委屈。

“没什么，”我拍拍她的肩膀，“没有什么。”

但是她沉默了。

“你的地理，补习得还可以吧？考试不用愁了？”

玛丽看我一眼，“还好，但是美美对我很轻视。”

“她是什么东西，玛丽，你比她好。”

“真的？”她脸露喜色。

玛丽不是一个美丽的女孩子，但是她很真诚。

“是的，比她好多了，你赶快用功赶上她。”我说。

“我听你的话，我一定那么做。”玛丽兴奋。

“好孩子，”我说：“记住，不要有自卑感。”

玛丽很开心。

蔡小姐则与玛丽所说的有很大的出入。

第一，我不认为她没有男朋友。

或者她只是不把男朋友给学生看到。

第二，蔡小姐是很天真的一个人，玛丽把她说得太老气。

我一直在等她的车胎爆。但是这种机会是可遇不可求的。

但是有一次她叫我带功课本子到教务处去。

那是一大迭课本，她的气力不够，我帮她的忙。

她笑了一下，这个笑容代表了谢意。

我看到了她的手，手指上有红墨水渍子。

她的手很白。手指细长有力，没有留长指甲。

她的确是有白皮肤，她的后颈也很白的。

做一个学生，一直研究女教师的后颈是否白皙，是不太对的。

但是胜我的心里没有那种不正确的思想。

我只是觉得事实归事实，没什么好说的。

小学的时候，我对一个胖胖的女教师很反感。

因为她有一次批评我的围巾颜色不好。

这围巾是我妈妈织的。我不高兴人家批评我妈妈的手工不好。

所以我开始憎恨这个胖老师。

现在想起来当然很幼稚。因为那个时候，我只有十岁。

今年我十六岁了。想到那个胖胖的中年女人，我觉得她并不坏，只是她不懂儿童心理，她不时代化。

很多落伍的父母其实也不坏，只是难得子女欢心。

蔡小姐就不会，她是很了解的。

她从来不批评我们，从来不责骂我们。

忘了功课本子吗？她说：“啊，下次记得。”

那个忘记课本的同学，恨不得马上死掉，而且以后永远记得带。蔡小姐有这个本事。

这种本事是天生的，谁也学不到。

将来谁娶了她，也一定很舒服，如果迟回家，她也会用同样的声调说："下次记得早一点。"

这样的要求谁不答应呢？我一定答应。

爸给了我钱，叫我去做两套西装过年。

我说："不要当我小孩子，我不要新衣服过年。"

"一定要的，"妈妈说："你不是小孩子是什么？"

"过年我十七岁了。"

"才怪呢，"妈妈说："实足才十六岁。"

"无论怎么样，穿新衣过年没有好处。"

"这孩子真是越来越怪了。"爸爸说。

结果他们还是赢了，我去做了两套西装。

有父母出钱缝西装，福气是实在不错的。

妈妈又帮我配领带、找衫衣，忙了大半天。

花的钱实在不少呢。

我挑了两块条纹的料子，看上去没有那么孩子气。

就算在街上碰到蔡小姐，我也不用作孩子状了。

妈说："那块浅色的不好吗？"

爸说："随他去吧，衣服是他穿的呢。"

爸很好。

玛丽看到了西装，她也觉得颜色深。

"使你看上去老得多了。"她说。

这正是我要求的。

"我们会到蔡小姐家去拜年吗？"我问。

"我不知道。我想没有这种例子，学生从来不去老师家拜年的。"她说。

"不能破例吗？如果你想去，我送你。"

"您么可以呢？做破例的事情，便是怪人。"

"你们怎么表示谢意？"我问："她对你们不错。"

“是的，蔡小姐是好人，又自愿替我们补习。”

“如何报答她？”我追问：“总要有表示的。”

“在毕业的时候，我们送她一套钢笔。”

“钢笔？”

“是，或者一只手表，可以刻字。”她说。

我不响，我想送东西给老师，这两样都是不错的。

我没有反对的理由，所以我不出声。

大概这个年假，我没有机会见到蔡小姐了。

玛丽问：“你觉得怎么样？我们送的东西好不好？”

“好。”

一个学生，要见老师，真的这么难？

除了坐在课室里，真的哪里都见不到了吗？

一定有个办法的，我必须动动脑筋。

玛丽问：“你看上去好象有点不开心呢。”

“是的。”我说。

我怎么会开心呢。我这样的爱她。

但是我看不见她，又没有机会与她说话。

我知道这是没有希望的事，就是因为如此，所以我尽量压抑我的感情，但是我还是日日夜夜的想起她。

那种感觉，真是太糟糕了。我每一分钟都想她。

不论我吃饭睡觉，穿衣洗澡，都想她。

蔡小姐已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

上课的时候看见她，反而觉得陌生。

我呆呆的看着她的一举一动，我个人对她来说，是不存在的，她只看见一大堆学生，满满的坐在课室。

有时候我真烦躁，这种丧失个体的生活。

读了这么多年的书，我几乎是不存在的。

学校给我一个号码，考试写号码，交学费写号码。

一个可恶的号码世界，叫我受不了。

还有什么是代表我自己的呢？没有。

每个学生一套校服，同样的发式，同样的年纪。

我是蚂蚁当中的一只，没有生命，只是行尸走肉。

我连这世界都恨上了。

幸亏我有一个幸福的家庭，我父母了解我。

我有一间很好的房间，我可以躲起来。

只有我把自己关在房间里的时候，我才会觉得自己的存在，我觉得自由。

不管听唱片也好，看裸女杂志也好，还能享受一下。

有时候我可以躺在床上很久很久，想蔡小姐的一个动作。

那个动作象电影胶片的重复一样，一次又一次的在我脑里出现，就这样，我享受一整个下午。

功课很紧，但是我还可以应付得过去。

还有两个月我就毕业考试了。

真是快，糊里胡涂的中学就毕业了。

这没有太突然，一升中学我就知道总有毕业的一天。

我也没有觉得前途茫茫，父亲早已替我准备好了出路。

去外国升学，爸说。

他心肠是很硬的，爸说男孩子孵在家中没有用。

他自己十八岁便离家做生意了。

爸说得很对，一个男孩子，在家整日价“妈长”“妈短”的，有什么好处？没几年便变软脚蟹了。

爸说他打算把我养到二十一岁，以后的生活他就不负责了。

如果我到二十一岁还不能自立，我干脆自杀。

廿一岁还靠父母，与蛀米虫一模一样了，有个屁出息。

我父亲是个好父亲，他非常有原则。

不过母亲的心肠就软得多了。有一次她用很小的声音问爸：“他可不可以在这里念完预科才出去？”

爸答：“不可以。”

我的前途早已经预算好了，我知道。

我会到外国去念几张文凭回来，硕士或是博士。

爸不会接受学士，他自己才中学毕业。他希望儿子在大学里多浸几年。

所以我是逃不回来的。我一定要完成学业。

但是文凭对我以后的半辈子太有帮助了。

我将来的养妻活儿全靠它们了，扬眉吐气，满足父亲

所以我一毕业就得办手续。大概可以在家耽到七月份，我爸叫我去赶八月的学期，假使来不及，那么二月去也是一样的。

我不太喜欢外国，但是我想我会习惯。我才十六岁。

我的担子很重。不过有些同学的担子比我更重。

她们得出来工作，帮助家庭。

我是比较幸运的，所以我感激父亲。

玛丽说："你走得这么快。"她闷闷不乐。

"我们分别的日子很近，只有数个月罢了。"

玛丽又说："我可以跟你去吗？"

"我可以照顾你，担是你必须与你父母商量。"

就是这样。生活是简单的一件事。

而我想到，当我离开了这里，我就见不到蔡小姐了。

想到这种地步，我的心会很酸一阵子。

时缘不巧，所以我永远只好看着她，做她的学生。

还是不要奢望太多吧。

当我还可以见到她的时候，我就拼命的看她。

有时候蔡小姐把头发扎在脑后，梳得很整齐。

天气非常的冷，她围了重重的围巾。

她又带来了一只小小的吹风暖炉，偷偷的放在桌底下。

可怜的蔡小姐，象她这样的体格，怕冷是必然的。

但是她穿得不臃肿。

忽然一天，她穿一件中国丝棉袍回来，大家都呆住了。

她是这样的漂亮。那件袍子是紫酱红的，一个小小的寿字花纹，长度到小腿。

于是女同学都交头接耳的谈论她。

她实在是这么的好看。

不过妈妈开始觉得我有点不对劲。

“你为什么不出街玩玩？这是假期啊。”她说。

“不想出去。”我没精打采的说。

“你又耍什么花样了？”妈妈瞪起眼睛看我。

我小的时候，凡是有求达不到，就装死相。

所以妈现在又以为我在闹别扭，不服贴。

“零用钱不够？”她问：“要买新东西？倒是为什么？”

我想我这个要求，他们可不容易办到。

“没什么，我只是不想出去而已。”

“那么叫玛丽来陪你。”妈忽然得了个主意。

“不行不行，千万不要叫她。”我跳起来。

“玛丽是个好孩子，你不要对她太冷淡。”

她自顾自打电话去了。投到一刻钟，玛丽就来了，我想我是喜欢她的。

“玛丽，”我说，“你好。”

她笑了，她穿了新衣，很是整洁。

“你妈妈说你很消沉，为了什么？”她问。

“没有什么，不要问太多，学了老太婆不好。”

“你妈妈也不见得是老太婆。”玛丽说。

“她四十几岁了，”我说：“那算是相当老了。”

玛丽微笑，“你也迟尽会到四十岁的，那时候十多岁的孩子都冲着你叫老，你不会开心。”

“新年别说这种丧气话，”我说：“以后老了才说。”

“你的心情象老头子，我问过很多次了，为什么？”玛丽说。

我看看她，不响。

玛丽把我的笔拿在手里，一个个的画圈圈。

“我问过父母了，”她说：“他们说假如我的功课可以，跟你出国是没有问题的。”

“那很好。”

“是的，所以我这个假期过得很愉快。”

“你的地理呢？还行吗？”我问。

“行。我想不成问题了。拿不到甲，乙还是有把握的。”

“那还好，”我又说一遍，“到外国去，我们这样年轻，适应不同的环境，比较容易。”

“唔，”她看着我，“我也快十七岁了。”

“记得我认识你的时候，你大概只有十二岁。”

她笑，“我很快乐。你要去玩保龄球吗？”

我摇摇头。

“出去散步？”她问：“陪我逛公司？还是去公园？”

我恹恹的摇头，真倒霉，我觉得我象女人。

“那么我陪你在家聊天，好不好？”玛丽很迁就我。

我很感激，“但是，你不觉得闷吗？”我问。

“哦，不。”她还是拿着笔画圈圈，一个个的画。

“你的头发一定是修过了，它们看上去真黑。”

“是吗？你很细心，”玛丽笑，“你常常看到这些。”

我耸耸肩。

“这是蔡小姐叫我去剪的，她说头发要常常修。”

“她说得真是上天下地的对。”我说。

“你喜欢？”玛丽问。

“我喜欢干净的女人。每个人都喜欢。”

“干净也不容易呢，”她说：“我的皮肤很坏。”

她与我说起美容问题来了。我笑笑地听着。

“蔡小姐的皮肤就很好，她是这样的白。”

玛丽说：“她是我们的朋友，接触过她的同学都觉得她是朋友，她没有那种架子，所有的老师都有臭架子。”

我点点头，“是的是的。”我心里很是绞痛。

“她甚至教我们买什么牌子的丝袜，果然耐穿。”

“你们还到她家里去吗？”

“不去了，”玛丽也惋惜的说：“她认为我们可以了。”

“我从来没有去过。”我低着头说。

“我们何不出去走走呢？在家里很闷的。”

我不忍太扫玛丽的兴，于是替她取过外套。

我替她穿上去，她回头向我笑一笑。

我把她的头发自领子里拨出来，它们也是很好的头发。

我的心象在盐水里泡过了，很软洋洋的。

我常常挂念着蔡小姐。

我不明白人家都有资格爱人，惟独我没有。

我陪玛丽上街走，有一点阳光。路上挤满了人。

大家都把新衣服穿出来了，我还是老样子。

玛丽很兴奋，她一直亦说话，脚步是轻快的。

过了一条马路，她把手圈在我的臂弯里，到了行人路，她的手还是没有拿出来。

我的双眼朝老天看了一看。我不知道现在碰见了熟人怎么办。我一定无法下台了。老天。

他们会马上跑去告诉我父亲，说我公然在求学时间与女孩子逛街。同学会嘲笑我。这年来的人太无聊，只好开无聊的玩笑，乱说一通。

于是我把手伸直，指指一个招牌，“那不是公司吗？”我乘机把玛丽的手滑掉了。

我轻松了一下。走得离她略远一点。

这是我成功的地方，我是一个小心的人。

结果我和玛丽逛了两个小时，买了许多东西。

玛丽今年好象有不少的红包。

我送她回去，马上就后悔了。

家里坐了两个老头子，是来看爸爸的。

他们在说什么呢？在说那些股票如何上升下跌。

又说这些马如何跑不出来，又有冷门热门。

我在那里只好咧着嘴笑，真是虚伪。

与年纪大的人坐在一块，我觉得神经紧张。

然后我的手脚便出冷汗，浑身不舒服之至。我几乎要昏过去的时候，妈妈把我叫过去了。

“妈，谢谢你，”我说：“你救了我的命。”

妈妈蹬了我一眼，“这么大的孩子了，一点也不正经，我看你坐在那里，竟象受刑似的，真不争气！与这些叔伯们谈谈，将来对你有好处的。”

“他们俗气，”我皱皱鼻子，大摇其头。

“是，俗气！每个十几岁的人，总以为本身清秀。”

“妈，那么你十几岁的时候呢？”我逗她。

“也一样呀，嫁给你爸，吃了半辈子苦，又得服侍你这个小鬼。早知不如嫁个百万富翁算了。”妈笑说。

我吐吐舌头，“别给爸听见。”

“玛丽呢？”

“回家去了。”

“干嘛不叫她来吃晚饭？家里也热闹一下。”

我笑了一笑，不出声。

妈说：“我就是羡慕那些孩子多的家庭，闹哄哄的。”

“孩子也得争气才行，”我不以为然，“这依然是个贵精不最多的世界，满屋子都是不学无术，阴阳怪气的孩子，还不如独沽一昧来得清爽。”

妈看看我笑了，“哦不开心了，好难侍候呢。”

我也笑了。我与妈的感情，是很好的。

然后妈开饭，佣人在旁侍候，妈去拿菜出来。

那两个老头子不客气的坐了下来又吃又喝。

人老了以后，要是个个变成这样，可真该死。

可是他们觉很无所谓，他们还是活下去了。

我精神不振的坐着吃了两碗饭。

我奇怪做人为什么要争气。一个争气的人，决不是快乐的人。这些老头，坐在那里吃喝吹牛，倒比谁都快乐。

快乐决不是寻求来的。快乐是注定的。

或者我毕了业，考了文凭，读得象杨振宁那样。

然而杨振宁是否快乐，只有他自己知道。

或者我一辈子够不上他，但是我力争上游。

我实在不认为力争上游有其么好处。

花生那个史诺庇，它一直跳舞，拉了拉纳斯也跳舞。

露斯痛恨他们，露斯说，你们再跳下去，迟早变废物。

拉纳斯说："啊废物，但是五百年后，又有谁知道分别。"

这样的漫画使我呆若木鸡，我大为震惊。

从来没有人告诉过这种事情，每个人都叫我上进。

自从六岁开始，十年以来，父母就叫我好好念书。

那些老师铁青着脸，好象一次测验不及格，我就该去死了。

从来没有人告诉过我，五百年后，那些测验，及格与不及格，没有分别。

有些人很快乐。那些有父荫的人，那些好吃懒做的人。

其实圣经里也叫人不要太劳碌辛苦。

圣经说野地里百合，既不收也不割，但是它们的装饰，比所罗门全盛时期，还要丰富。

大概是这样说的。没有饿死的人。

大家都想个办法活下来了。必须要为自己找个理由，下台的理由，然后委委屈屈的生活。

我的理由呢？我找不到我的理由。

象中学毕业了还要考三张文凭。

为什么呢？为什么我不可以找蔡小姐，与她一起生活，

为及么我要那么大好的前程？我不要前程。

我想在我头上放一些花，或者象那个甄士隐，把手搭在癞头和尚的肩上，笑着就走了，

但是我有父母，我有前程，该死。

不不，我没说爸妈该死，我只说我自己该死。

为什么这么多人都可以在这世界里寻到快乐，而我不能。

然后这些人就把我当疯子一样看待。

一个人，“有吃有住有穿”的还要纳闷，那是疯子。

三岛由纪夫是疯子。毫无疑问。凯利孟乍路山上的那只狮子亦是疯子，毫无疑问。

他们下台的法子就是把疯子的名义加在别人头上。

我呢？我没有理由。

所以一口饭扒在嘴里，象砂石一样。

我需要了解。蔡小姐的神色，给我很多安慰。

她的一笑一眨眼，使我觉得生活总算还有一点意思。

植物也需要了解。一个同学的哥哥，养了一大盆铁树，枝叶茂盛。主人去了旅行，回来的时候，铁树觅萎了一大半。我说，很多人都还不如这些植物。

但是我又不同，我比这些人好。

不过我还要考文凭。因为做人要上进。

我奇怪爸妈干嘛不多生一个儿子，那么他去上进，我去做迷幻车手。

我不晓得我是否有资格做迷幻车手，我希望。

人们使我闷死。

两个老头子忽然建议搓麻将。

他妈的这年纪要做一个受欢迎的人，必须要买股票搓麻将赌狗马剃西式头穿西装开福士天天上班娶妻生子千万不要关心国家大事，言

不及义。换句话说，要适应环境，人人做什么，我也做什么。吃饭上厕所，千万不要想东想西，否则就是自寻烦恼。

我想蔡小姐，当然是不可救药的自寻烦恼。

啊啊。我真觉得闷气啊。我一年得不到两安士的了解。

而我连枯萎的资格也没有，我比不上一株铁树，我得象所有人一样，好好的活下去。

因为我是独子，因为我将来是别人的丈夫、父亲、社会的栋梁。

为什么我不是社会的败类？这世界里有很多男人是吃软饭的，也有些人靠兄姊过一生，不学无术，悠哉游哉，洋洋自得的样子。

为什么我一定要做争气的那一个？

五百年后，有谁知道分别呢？

大家都是混混过的。

“事非成败转成空”，一个词人说。

这样想来，得不到蔡小姐，竟也不是什么悲哀的事。

我想我应该满足，因为我还可以看到她。

该死的麻将声淹没了我。

这年头如果谁不搓麻将，谁的时间就无法打发。

我就是。

我在想将来我会娶到一个什么样的女人。

一个头发如飞蓬，指甲血红，装胸穿紧身衣服的女人，整天搓牌，养十个孩子，而我就沉默沉默的养活这一家子，直到我老死，心甘情愿，并无异议。

这还不算可悲的。

也许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女孩子，嫁了丈夫，那丈夫整日就嫌她太自然太坦白太不做作太干净，脸上没有化妆，嘴角没有虚伪的笑，懂得太多，想得太远。

这样的女孩子永远跟这种男人。

而我，我想我毫无疑问会娶到一只母夜叉。

只是蔡小姐不知道会不会嫁一个莫名其妙的男人。

有一个女人一直在报纸上劝小姑娘嫁留学生。

有些留学生很可怕的。

但是留学总比不留学好。学识有时候会增加一个人的良心，有时候学识帮助抹煞一个人的良心。

好人总是好人，一个脚夫是好人。一个 MIT的博士可能是坏人。没有标准。标准是一个人的良心。

人的良心常常变。命运问题。

我们中国人总是把问题推给命运。

这是很好的办法。

想到命运注定的事情，大家都开心了。

那就是了。命运注定我几个月后要做留学生。

玛丽与我同走。麻将声象打雷一样。

到外国去也是法子，至少那里没有麻将。

打扑克比麻将静很多。

一个同学，叫我看看加缪的小说。

我问："那可以增加一个人的快乐吗？"

他摇摇头，"你神经了。"他说。

"我神经了吗？"我笑，"我不要看。"

管他加缪是谁。我一点也不关心。

这个世界，根本没有用武之处，读过莎士比亚已经不错了，况且到现在——我还会背"我可否将你比做一个夏日，你是更可爱更温和。"莎士比亚是同性恋，没有疑问。这诗是写给男孩子的。

我又看过《水浒传》。很多人物都以杀人为发泄，有时候一些废人活得太好，真叫人妒忌非杀了不能消心中鸟气。

我看过很多东西，它们快乐都没有帮助。

事实上它们使我更不快乐。我为什么还要看加缪？

诅咒加缪。

照我说，如果我是皇帝，我下令"一二三"大家坐在电视机面前看"欢乐今宵"，全国人民都快乐。

加缪。哼！

我中学还没毕业已经就有这样的牢骚。加缪。

而我那个同学，还一本正经的指导我“加缪”两个音法文的正确念法。

算了算了，一辈子也不想再提这个人。

我情愿见玛丽。她令我舒畅。她很简单。

明白？简单的人令我舒服，所以我也得简单起来，去适应别人，大家快乐。

我睡着了。

但是我多恶梦。我在十六岁之前从来没有噩梦。

这几天看不见蔡小姐的假期使我惊惶失措。

我把功课表取出来，数地理课剩下的课数。

一星期上五天课，其中四天有地理，星期三连接两堂。

那意思就是说，一个月上廿堂，还有三个半月的时间，大概有七十二堂课，没有多少了。

如果要见蔡小姐，也不过七十二次罢了。

我觉得情绪低落得很，一切都很无聊，十六岁就这样子，我觉得悲哀。

我几时到老呢？有人告诉我，这个年纪是苦闷的年纪。

但是我眼里看见的，苦闷的只有我一个人。

其它的同学都很好。很满足，很安居乐业。

有人玩一整天的篮球，回家呼呼入睡，一点烦恼也没有。

有一些人开始到舞厅去跳舞，抽烟喝酒半夜不睡，他们也很好，功课坏在他们来说不算一回事。

也许还有一堆人开始走火入魔，研究人存在的问题，看很多哲学，看那些伟大的作家，他们也开心。

他们都有寄托，只有我是什么也没有。

如果不读书，是否会好一点呢。我小时候，不晓得人竟然可以不念书，现在可知道七十二行中，可以有七十一行不需要学问。

象这个苦力，不见得比谁更悲哀，他有十一个子女，九个帮他赚钱，两个给他出气，他呼五喝六，很愉快。全家都没有文凭，全家都不想东想西。

而看我妈妈，把我养得好好的，将来我一走，她便失去了儿子，也许隔几年才见得到一次，也许还得久一点。我妈妈没有那个苦力开心。

他们又说：十几岁的孩子有时候会情绪低落，等到年纪大了以后，就会安定了。他们把情绪低落看作象出麻疹一样，一旦痊愈，终身免疫。这是不是可能的事呢？我越来越不相信他们。

他们是大人。

当我到十八岁，我也是个大人。可是我想，这世界上叫我看不顺眼的事情，必然一天比一天多。

有一本书叫《红楼梦》。女人都喜欢它。

不过我觉得这不是一本女人书，这是一本很消极的书。

它说："一落天卖了三千个假，三年卖不出一个真。"

哗，算算看，一天卖三千，一年是一百多万个，三年是三百多四百万个，可是在那么多的假当中，还没有一个真是成交的。天文比率。

我想我不必那么恐伤。一个人十六岁的痛苦是因为在这种年纪，心里比较真，等那些真变成假之后。什么都太平舒畅了。这是《红楼梦》说的，不是我。

我没有多大心思看谈恋爱的小说，但是这种句子，却不是错得很厉害。妈的没想到有真实感的人都这么样痛苦。

我忽然手舞足蹈起来。看来我还还是太寂寞。

而事实上，骗了全世界，未必也瞒得了自己。

不过有些人还顶相信自己的谎言，藉以自得其乐。

我原本可以好好按排我的生活，但是我的路好象是注定了，我被逼走在上面。满腔怨愤，动弹不得。

玛丽又来了，她说，"我叔叔的朋友有一只游艇，你要不要跟他们出去海面上玩玩？"

“这么冷。”

“但是今天阳光好，海面上空气新鲜，去散散心，是多么好的事，如果你肯去，我也去。”

哪里的太阳都是一样的，除非蔡小姐会忽然出现。

“去吧。”玛丽说。

“去吧，”妈妈也说，“你就要闷出病来了。”

“好好好。”我马上做一个顺从的人。

如果我也可以象他们这样，真的美事一件了。

但是我不象他们，他们也不象我。

我一点事也不可以自主，当我听他们说的时候，他们都称赞我，说我乖，当我不听他们的话，我就不再是一只绵羊了，我变得很讨厌。

所以我今天听玛丽与妈妈的话，去游艇上玩。

虽然我心里不想玩，但是我必须承认天气是好的。

那个太阳，真是大大的挂在天空中央，晒得很热烈。

那只游艇很大，泊在码头边，一派豪华的样子。我不太喜欢群体生活，尤其是高攀那些游艇阶级，但玛丽这样的高兴，我没有办法。

上了游艇，玛丽找一张帆布椅叫我坐。奇怪的是，天气不太冷，阳光和煦。

我伸伸懒腰，向玛丽笑笑。

“是吧？我晓得你应该出来走走的。”

玛丽很开心，我觉得我也可以轻松一下。

在小小的船舱里，已经有几个客人在那里了。

他们在喝东西谈笑，玛丽与她叔叔打了个招呼之后，就一直陪我，她是个好女孩子。

没到一会儿，船便出发了。我坐在船头，看看破起的浪花，白色的泡沫一堆堆的拥上来，心里不知道是忧是喜。看看这些浪花，也不一定过得很好，也不一定有知己，干嘛我不可以学他们？

我沉默的想，也许因为我是个人吧。

“你要喝东西？”玛丽问我。

“有没有冰啤酒？”我问：“谢谢你。”

“一定有。”她走下船舱。

没隔多久她就上来了：“蔡小姐也在这里，原来叔叔认识她。”玛丽兴奋的说。

我接过了啤酒，“谁？哪个蔡小姐？”

“学校里的蔡小姐，还有谁呢？”

“她？在这只船上？”我的啤酒倾翻了，甲板上都是泡沫。

“你怎么了？何必怕呢？”玛丽笑着说：“看，她上来了。”

是的，那的确是蔡小姐，她穿著薄薄的毛衣，薄薄的呢裤，头发都藏在一顶帽子下，正在微笑。

玛丽走过去，“蔡小姐，到这里来坐。”

忽然之间，我浑身颤抖起来，我紧张得站不起来。

“蔡小姐。”我勉强的叫了她一声。

“假期，还玩得开心吧？”

玛丽说：“很好，你呢，蔡小姐？”

“我也很好，”她笑笑：“放假难得轻松几天，你们有温习吗？”

“有一点，”玛丽说：“有一点。”

我在注意蔡小姐的脸，她是这样的容光焕发，眼睛嘴唇上都闪着亮光，她太可爱，我低下了头。

她是玛丽叔叔的女朋友吗？

“其实我也是朋友叫我来的，”蔡小姐说：“我看是这样好的天气，不来是可惜掉了。”

“是的。”我也说。

玛丽说：“蔡小姐，让我替你去拿一杯橘子汁。”

“好的，谢谢你。”蔡小姐说。

玛丽去了，她跑得那样开心，完全象个小孩子。

我问蔡小姐，“你为什么来这里？你喜欢吗？”

“是的，我喜欢，很多人在一起，比较有意思。”她微笑。

我鼓起勇气说：“然而玛丽说你一个人居住，是不是？”

“是的，”她说：“居住是一个人好。”

她说这样的话，令我觉得欢喜，至少蔡小姐不是一个庸俗的人，我很开心。

我用“庸俗”两个字实在用得太多了，但是你必须明白，世界上的确有这样的人，而且不少。

“你明白吗？”蔡小姐间：“你明白我所说的？”

“哦，我明白。”我说。

但是玛丽回来了，她拿着她的橙汁。

这样短短的几句交谈，已经足够使我有那种如沐春风的感觉，我很舒服。然后蔡小组跑下船舱去了。

我呆呆的看着那几级楼梯，我可以跟她下去，但是我没有那样做。做得过分毕竟是不好的，我不过是她的学生。

我不过是她的学生，这个分别，实在太大了。

我整天坐在甲板上，但是玛丽陪我。

近年来，她变成一个耐心的好女孩子。

我真是喜欢她，但是这种喜欢，我很抱歉，不可以与那些感情比。玛丽是朋友。

“你今天快乐吗？”她很关心我的快乐。

“是的，”我说：“太快乐了。”

“我很高兴。”她说。

我伸手拍拍她的肩膀，“谢谢你。”

后来船登岸了，我们就下船，玛丽的叔叔讲了很多莫名其妙的话，我没有听进耳朵里去，我也不生气。我完全有点飘飘然的感觉，我太开心了。

蔡小姐登上一架小小的车子，她向我们说再见。

蔡小姐摆着手，微笑了一下，那种笑是很自然的，与在课室里不同，另外有一股味道，好象甜甜的。

“你喜欢她吗？”玛丽又问。

“是的。”我说。

“那实在很好，”玛丽说；“蔡小姐原来跟我叔叔相当熟，我问过叔叔了。”

“他是她的男朋友？”

“差不多，他常常约她出来，但是她不一定有空。”

“哦，这样子。”

看，人家可以常常约她，而我就不能，必是因为我小了几岁，事情就有这样的分别。

“明天就开学了，你知道吗？”玛丽问。

“我知道，那些功课，那些作业，事情还都是一样的。”

“你好象很闷。”玛丽说。

我苦笑，“你呢？你不闷吗？太有规律的日子，的确使我觉得疲倦。将来毕了业，出去工作，还是有规律的。”

“但是每个人都是这样的啊。”玛丽说。

“每个人。那不是理由，我不要做每个人要做的事情，但是这个世界可怕，以至连蔡小姐这样的人材，都要跑出来教书。”

“教书不好吗？”玛丽问。

“哼，你看，现在的师资！我有女儿的话，让她出去做女明星都好过教书。”

“做女明星是不错的。”玛丽说。

“不错吗？”我笑了。

对玛丽发牢骚的不对的，她不会明白。她是个天真的小孩子，我不应该逼她。

“你越来越怪了，”她摇摇头，“我还是看不出做女教师有什么不好。政府给的薪水很高，看医生不用花钱，老了有退休金，我也常常想做教师，将来有学生崇拜我。”

“你喜欢被崇拜？”我奇怪的问。

“谁不喜欢呢？”玛丽也奇奇怪怪的问。

“我不喜欢，”我说：“我也不崇拜人。”

“你老是抬杠，与你说话，越来越没有味道。”

“对不起，玛丽，但是你今天一定要在我家吃晚饭。”

玛丽又笑了。

她吃了两碗饭。

我早说过，除了蔡小姐外，任何东西还是一样的。

但是爸妈觉得这是玛丽的功劳，他们很欢迎玛丽。

而我，当然开心。

晚间玛丽回去了，我把校服鞋袜都整理好，放在床边，

把书本也都拿出来，看了半晌。

我看过一个电影，叫做《寻找格力哥利》。它说一个女孩子，东寻西觅的寻找她的理想情人，结果当然是找不到。但是她找得这样的真挚，这样的不遗余力，使我很感动。

那个电影给我印象，是极之深刻的，我非常喜欢它。后来我又喜欢那个导演，我觉得他也很好。

不过我想男孩子还是比较开心，很少有人象我这样倒霉，爱上了蔡小姐。别的男人脸皮够厚，一定找到合适的女孩子。但是女人就比较困难。一个到处追求男人的女性，离开神经病一定不远了。

而且我又知道我的理想情人在什么地方，她离我很近，

我可以看得见她，我不必费力想象。

我还算是幸运的呢，这是没话好说的一件事。

我睡着了。做了成千成万的梦。

我想我大概忧虑至死了。白天这么繁忙的功课，晚上又想得这么多。

我怎么办好呢？然后天就亮了。

我起身漱口刷牙洗脸。

爸在早餐的时候说："以前我去上班，只要十五分钟就到目的地了，现在？现在要卅分钟还不行。公司里一些女孩子，天天迟到。"

"那怎么办呢？"我问。

"我叫她们提早起床化妆。"爸笑了。

我也笑。

"上学呢？挤吗？"爸忽然问我。

“我没有搭车上学已经一年了，”我说：“我走路，走路可以自己控制时间，这年头，可以自己控制的事情太少。”

爸看我一眼，“你妈说你最近很爱发一些谬论，果然今天一早就听见了，你这是什么意思？想做嬉皮士？没有这么容易！”他的声音忽然严厉起来，“你爸不是亿万富翁。”

“我们只有你一个儿子，你要争气！”爸说。

看！我的意思就是这样了，争气？

我微微的抬一下头，“嬉皮士并不坏，爸，你得知道。”

“是，我知道不坏，但是我情愿有一个医学博士之类的儿子。”他说。

人，当他们长了一点年纪的时候，就是这样子的了。

我叹了一口气，再与他说下去，我们两父子一定会伤感情，不如大家闭着嘴不说话。人与人的隔膜就是这样来的，结果我与爸都厚着一张脸皮，话越说越少，相对无言，当中一条大缝子。

这种生活真是讨厌无比，我真的不喜欢，但是我更不喜欢与爸吵架，所以我让他训了一个清早。

“我是为你好，知道吧？别以为我不了解你的世界，我了解的，所以我才叫你改一改，适应一下社会。明白吗？”

他了解个屁。

爸一说到这方面，就显得其虚伪无比，我不喜欢。他认为我受到那些嬉皮士的影响太大，我认为他受那些麻将朋友的影响太大。

那便是困难所在了。

我拿了书包走向学校去，走了十五分钟。每次走路的时候，我都会忆起蔡小姐那天开她的小车子送我回家的甜蜜情景，今天也不例外。

在那么多学生之中，我想我还是很幸运的，我见她的机会比较多，我跟她说话的时候也不少。

在校园里碰见玛丽。

她匆匆的迎上来说：“那边的桃花，开得很灿烂……咦，你的鼻子晒焦了一点。”

“是吗？”我摸摸鼻子，“你们一大班女孩子在说什么？”

“我告诉她们，昨天我们见到蔡小姐的事。”玛丽得意洋洋的说。她是有点神采飞扬的。

“你又在示威了？”我问她。

“是的，”她说：“你不喜欢是不是？”

“当然，这有什么了不起呢？即使你的叔叔有只游艇，并不能表示你的与众不同。”

玛丽转过身子，别扭的说：“你又来了，总是与我过不去。”

“我是为你好。”我将爸爸早上用的话搬了出来。

“哼！”她用鼻子响了一声。

然后我知道她是生气了，她生气的时候便是这样的。

果然，小息的时候她不理我。我想不理也算了，这些女孩子，老是有点不可理喻的脾气。

但是美美，那个功课不俗，但是很受玛丽痛恨的女孩子却过来问我事情。

“邻校举行游艺会，你想不想去？去的话，就在这里签一个名。”她说。

“什么游艺会？我最讨厌的了。”我说。

美美掩住嘴笑，“干嘛这么凶，难怪玛丽说你是个怪人呢。不去就不去好了。”

“什么？玛丽说我的怪人？”我气问：“她有什么资格破坏我的名誉？”

美美没回答，一扭头就走了。

到了晚上，玛丽大哭。

“你干嘛？”我瞠目而视，“你测验不及格了？”

连妈妈都问：“这是干嘛？谁欺侮你。玛丽？”

“你为什么跟美美说，我没有资格讲你？”她问。

“哦，你说我是怪人，我怪在什么地方？”我说：“你怎么可以对他们乱说？天晓得，还怪我呢！”我瞪起了眼，“去你的。快回家去。”

“你还跟美美有说有笑的，回去就回去好了。”她拿起书包，抢起外套，奔出我家大门。

“神经病！”

“这不是神经病。”妈妈说。

“不是神经病是干嘛？”我问。

“玛丽很喜欢你，你难道没有发现？”她问。

“牛屎！”我扬扬手，“管她呢，她不发神经的时候，我也对她很好。但是刚才她做的事情，难道是对的吗？不见得吧？”

“她妒忌了，”妈妈说：“为了你。”

“为我？才怪，她为全世界的东西妒忌，这就是玛丽了，为我干什么？我又不是她的男朋友，也不是什么特殊人物，对不对？你误会了，妈。”

“我没有误会，”妈说：“你真是糊里胡涂的，你们年纪也不小了，十六七岁的女孩子，也相当懂事，我照情形看，玛丽可真是相当喜欢你，她对你是很迁就的。”

“什么？我又不想娶老婆！”

妈说：“看你那副傻劲。”她摇摇头。

“玛丽如果真是这样可怕，我也不要睬她了。我不要谈恋爱，我也不要被一个女人霸占住。”我说。

“你们男人。不论大小，总是一个论调——不愿意被一个女人霸住，但是希望霸住很多女人，是不是？”妈笑得很蛊惑的样子。

“没有，我只要一个女人就够了。”我说。

我的心里，想着蔡小姐，有她还要谁呢？

如果告诉妈我的梦里情人是一个这样的人物，妈会气死，爸一定会把我赶走。我择偶的范围很窄，要门当户对，木门对木门，竹门对竹门。

要年龄相仿，或小我一岁，或小我两岁，或与我同岁，

相貌马马虎虎，不能天仙一样，不能过份丑怪。性格平常，庸庸俗俗，做一个好妻子。

结果我找到的对象，一定是玛丽这样的人物。

今天我看到美美，没有留意她，她长得到底如何？

我只觉得她极度做作，她的脸美吗？

如果玛丽正如妈妈所说，我最好不要引起她的错觉。

她生美美的气，不止一次，单单为我，我就危险。

我最好是想个两全其美的办法，逃避被追求。

被追求并不是一件十分美丽的事情，这我知道。

象玛丽这样，我一直当她是好朋友，哼！

其实做好朋友又有什么不好呢，大家都是人。

我们现在的年龄，正是做朋友的年龄。

我这样的爱蔡小姐，尚且可以与她保持距离。

因为这段距离，人家才不觉得我荒谬。

或者我跑过去跟她说：“我爱你，我爱你。”

我就完了，我会被开除，永远见不到她。

虽然我的腿细，我的脖子长，但是我的脑子发达。

比起玛丽，我还的行的。玛丽实在太离谱。
我会是什么好对象呢？将来她会笑她自己。
我长得这么丑，象头掉毛鸡，妈又催我去理发。
所以我回到学校里，便去找美美。
她确是很好看，而且倨傲。眼睛很大。
大眼睛是本钱，而且，她脸上没有小疤。
上地理课时，我把笔记本子传给她看。
她斜斜的给我一个微笑，这女孩子有天才。
我故意不去看玛丽，这样是对她有好处的。
何必对我一个人好呢？她也可以对其它的男孩子好。
我觉得我很成功。
美美有长头发，卷曲有致，她是那种天生的女明星胚子。
奇怪的是，她的功课很好，人特别聪明。
凡是这样的女孩子，天生注定要赢得全世界。
但是她不会赢得我。
她是一瓶艺术插花，蔡小姐是原野。
老天，那分别实在是很大很大的。
美美很漂亮，但是蔡小姐——唉，蔡小姐。
她瘦了一点，我看得出。我每分钟注意着她。
她的衣服开始渐渐穿得薄了，展示她苗条的身材。
有些男孩子喜欢大胸的女人，我们班上就有几个。
这一类的男人都有点神经病，我与他们不同。
我喜欢刚刚好的身材。当然象块烫衣服的板也不好。
反正特别大的胸部引不起我的兴趣。
当他们拿着那些裸体照片看的时候，我总是走远一点。
他们笑我。
我狠狠的说："谁要是再笑，我就把校长找来搜书包。"
"老天，"他们说："你怎么了？一点幽默感也没有。"

我也觉得过份，但是我最近很不能忍受刺激。

我不反对裸女照片，事实上十六岁的男人也不算太小。

以前中国人常常在十六七岁结婚，避免不少麻烦。

我们看看这种图片，又有什么关系。

只是我不想看。

我也不觉得到舞厅去有什么好，对着一个从来没有见过面的女人，多么尴尬，不管她美不美丽，我该说写什么才好，恐怖。于是其它的男生开始取笑我。

“他喜欢玛丽。”他们说。

“我的确喜欢玛丽。”我说。

看见我没有多大的抗议，他们反而沉默下来。

我又不是那种意淫的老头子，见到女人手指都会想到那方面去，我是一个正常的小伙子。十六岁。

所以我觉得我不必看裸体图画，上舞厅去。

或者是去听歌，看着歌星的脸蛋在台下发呆。

我不做这些事情。蔡小姐给我的负担已经够大了。

他们不知道这个秘密，所以他们不会明白，他们实在不会明白。他们心里没有这种享受。

一星期一次，我还是在操场上玩篮球。

但是蔡小姐的车子一共才坏过那么一次。

一星期只有七天，时间象飞一样。

然后校长把考试场所与号码给了我们。

当我接过那个考试场所与号码的时候，我心里作闷，几乎想呕。

我马上想到一排排的台椅，一张张的试卷，一个面孔象锅底的监考，踱来踱去。

监考的老师常常使我神经紧张得要死。

他们一走近我身边，我一定掉钢笔掉橡皮。

要不就是明明记得的试题，都忘得一干二净。

班主任笑说："我不是叫你们紧张。但是每天考试之前，要在家里检查一切，用具是否准备妥当了？"

这是一种上屠场的感觉，屠夫对小猪们说："不要吃太多，先洗一个澡，放松神经……"

完全一样。

蔡小姐微笑，她搓了搓双手，说："学了那么多年的功课，就要派上用场了，题目要看仔细，象平时测验一样，你们的功课都不错，我有信心。"

她有信心。

她是头一次那样讲的教师，她有信心。

而且她的的确确，一点也不紧张，与平时——样。

我们可以问问题，可以温习，五年中学的课程，已经告一段落了。我记得我升到中学的那一年，十一岁。我自觉是大人了，神气呀。然后就巴望可以升二年级，二年级又巴望升三年级，现在毕业了。

我的感觉一点也不好。

玛丽不与我说话已经有几个星期。

大家都说美美是导火线，但是我从来没有约美美。

我只是偶然跟她说说话，这一阵子，谁都没有空。

我渐渐瘦了下去。我那副尊容，再瘦就跟鬼没有两样了。

妈很担心。

"是因为考试吗？"她问。

我点点头。

"不要担心，你的功课，是全班之冠。"她说。

"但是全班只有几十人，参加考试的，有几十万学生。"

"唉呀，你这样忧虑下去，吃仙丹都补不回来。"

我鬼鬼祟祟的笑，"但是有几十万学生陪我忧虑。"

"该死的考试！"母亲说。

我笑了，母亲们总是这样，痛恨很多事情，很多东西。

尤其是对她儿子有损害的。

所以母亲们都讨厌战争。

不用说，去打仗的一定是她们的儿子。

母亲们总是那样子，为了很多事情，变得自私起来。

但是我原谅我的妈，她实在是一个十分可爱的女人。

要做一个十全十美的女人，实在很不容易。

考试终于来了，我变得很沉默。

每天我带了各样文具，整整齐齐的坐在小桌子前答问题。

桌子左上角贴着我的号码。每次我在卷子上也贴上号码，我觉得真是滑稽，好端端的人变成号码了。

问题并不太难，只是都太长，答得手都累了。

及格是毫无疑问的，但是我的要求比较严格。

玛丽不小心把笔跌在地上，然后她举手对监考说，“我的笔摔坏了。”她带着哭音。

我连忙举手，“我有一枝新的。”我说。

监考把我的笔看了看，交给玛丽。

玛丽很感激，但是她糟蹋了我好几分钟，她真是一个麻烦的女孩子，我吃不消她。

考完试，她主动走过来说：“谢谢你。”

“不用客气。”

“你救了我。”她说。

“玛丽，就是答不出问题，一个人也不会死的，你言重了。”

“但是我真有那种要昏过去的感觉，无法抑止。”

“我猜我们大家都很为这考试紧张。”我说。

“是的，今天是第三天了。”她说。

“还有四天，是吗？一共七天。”我说。

“你自从放假以后，没有与我说过话呢。”

我笑笑，“你不跟我说罢了。”我说。

“谢谢你，那枝笔。”她又提醒了我。

这个时候，玛丽也换上了夏天校服。

但是天气有时候会凉，所以她加了一件绒线背心。

她也好象瘦了一点，不知道为什么，我跟她好象没有什么好说了，重轻的句子都不能说，的确很痛苦。

“明天见。”她说。

“喂，”我叫住她，“你有没有看到蔡小姐？”

“没有，她不监考。”她说。

“为什么？”我问。

“谁晓得？”玛丽笑了笑，“也许他们嫌她不够漂亮。”

我也笑，“这不是没有可能的事。”

“明天见吧。”她傻笑一下。

我笑得比她更傻。我们的误会冰释了。

我不愿意失去玛丽这样的女朋友，但是我也要她明白，我不要她这样的爱人。听起来好象很矛盾，其实是百分之一百的事实。

考试完了以后，我们不必再上学了。

可以回学校去看看，走动走动，实则是等发文凭。

最后一天从试场出来，我问玛丽，“你会不会要跟我去看一场电影？”

“我？”她微笑，“你不要休息一下，睡个午觉？”

“鬼才睡得着呢，”我说：“你呢？”

“我有点饿，想回家吃东西，放下书本。”

“把书装在我的书包里，我请你去吃馆子，好吗？”

“好的，让我打个电话回家。”她说。

“这三个月来，你长高了。”我说。

“是吗？”玛丽真的在开始成熟。

男人都喜欢比较成熟的女人，毫无疑问。

我们从学校一直散步下去。玛丽的校服衬衫在阳光下是雪白的。是，我们都年轻。

她转头看我，“看哪一场电影？”

“先去填饱肚子吧。”我说。

我请她吃很好的法国菜。

“你有没有去领事馆找学校？”玛丽问我。

“爸已经样样准备好了，我不用担心。”我答。

“妈妈叫我选一间女子大学。”玛丽说。

“为什么？”我问。

“这样她会比较快乐，至少不会有那么多男人走来走去。”

“即使校舍没有男人，街上还是有的。”

“但是妈妈已经满足了。”玛丽说。

“真是荒谬，”我笑，“我还希望与你同校呢。”

“真的？”玛丽喜出望外的问：“真的？”

“到了外国，只要是认得的人，就行了，那便是美美与你，也会成为知己。”我说。

“为什么？”玛丽说。

“寂寞，无聊，然后所有的人都开始写信。”

“写信是很好的，”玛丽说：“你为什么反对呢？”

“无聊才写倍，是最讨厌的，而且这些人又爱在信里吹牛，拼命的证明他们不无聊。”我扁着嘴说。

玛丽笑说：“其实我现在不生美美的气，一点也不。”

“是吗，怎么会？”我实在不相信玛丽。

“我觉得幼稚，将来出去社会，一定还有很多比我强的女人，难道我也一个个生她们的气不成？”

“啊，玛丽，你终于弄明白了，我真替你高兴。”

她笑，“忽然之间我的器量大了起来，美美不再算是一回事，我也不常常记得她了。”

“你长大了。”

“而你，”她看着我，“你这个人，我也想到了形容你的句子。”玛丽笑得很舒畅。

“叫什么？”

“愤世嫉俗。”
“胡说。”
“一点也不胡说，你自己想想好了。”玛丽说。
或者玛丽说得是对的，我细细的想了一遍。
她成长了很多。人家说女孩子长得快，我还不信。
自从她那次大哭离开我们家之后，她长大了不知道多少。
玛丽是使我惊讶的。她的确进步神速。
但是我呢？我还是老样子，担心着那些解决不了的问题。
玛丽比我好多了，她甚至不痛恨美美。
我还比不上一个女孩子，我怎么办呢？
“你忽然又不开心了，”玛丽说：“情绪象天气。”
“我在奇怪，玛丽，怎么忽然之间你就不孩子气了？”
“一个人，不能幼稚一辈子。我十七岁了。”
“我也快十七岁了。”我说。
“但是男孩子不同，男孩子多数是迟熟的。”
玛丽现在居然安慰起我来了，受不了。
“你脸上的那些小疮疤呢？它们也失踪了。”
“我每天洗脸洗得仔细，又看医生。”她笑说。
“几个月不见，玛丽，你的难题好象全部解决了。”
“是的，除了担心考试结果。”她答。
“我倒不担心，我已经尽了所能。”
“我想你会考得好。”玛丽夸奖我。
我耸耸肩，“我们去看戏吧。”我说。
谁也不愿谈到考试。
我们去看了一部笑片，笑得绝倒，什么烦恼都忘了。
这种电影，不要说四块七值得，七块四才行。
它令我笑了两个钟头，我抓紧了玛丽的手。
我们象小孩子一样的回复天真活泼。

散场出来，我把手插在裤袋里，与玛丽散步。

这个时候夕阳西下，我们拖着一条长长的影子。

“你有想到死吗？”我问：“年纪大了，便象这影子一样。”

“死？没有。我很年轻，而且身体又好。”

玛丽很诧异的看着我，她不明白。

“死终有一天会来的，”我说：“而且不知道几时。”

“我很少担心这一点。”玛丽还是重复。

“你连想也不去想它。”我有点生气。

“想它作甚？”玛丽说：“想一千遍它还是要来的，你说的，不是吗？我不笨，我只是不想它。”

“那你就很聪明了，我不行，我怕死。”

玛丽笑，“唉，你真是越来越疯疯癫癫的了。”

我也笑，“事实上，你或者讲对了。”

“哼！”玛丽哼了一声。

“今天以后，你打算怎么样度过？”我问。

“我不需要找工作，那是比较好的，”玛丽说：“我会叫妈帮我买一点衣服，带到外国去。见见朋友。”

玛丽接着说：“在外国，做平时要做的事情。我实在太开心了，现在松了下来，我得享受一下。”

“享受？”我说。

“是，睡得很晚才起来——先一阵子，我每天五点钟起床温习。看电视、看电影、看漫画。例如溜达，我太开心了！”

“你看上去的确是很开心。”我说。

“以前我们都象一部机械，现在不同了，念大学，至少两年或一年以后，我可以选比较喜欢的科目。”

“是，那是好得多了，度过了这些日子。”我附和着。

“你倒不见得有多兴奋呢。”玛丽说。

“我是一个麻木的人。”我拍拍胸口。

“你这叫做神经病。”玛丽笑说。

“你会不会织毛衣？”我问她。

“会一点点，但是不会收放。为什么？”

“我已经十六七岁了，从来没人为我打过一件毛衣。”

“你要我织一件？”她掩着嘴笑。

“你可以吗？我的意思是，一些女人织几年也织不出一件毛衣来，多可怕。”

“我会尽量织好。你喜欢什么颜色。”

“你真的为我织？”我问：“真的？”

“并不会太困难吧？”玛丽说：“放心好了。”

“这是我的愿望，”我说：“现在就快实现了。”

“千万不要太开心，现在连毛线也没有买呢。”

我笑了。

“但是我也知道一些男人，直要女朋友织这个织那个，结果他有十几年不用买毛衣。”她还是笑。

“啊，玛丽，我们必须要信任对方。”我无可奈何的说。

“我绝对相信你的，我们毕竟认得那么久了。”

“那么你就开始动手吧，买红色的毛线。”

“你喜欢红色？”

“不，但是红色你也可以穿，当我们吵架的时候，你可以收回去自己穿。”我说。

“但是我们必须要信任对方。”她说。

“好的好的。”

于是我赚了一件毛衣。但是我十天没看见蔡小姐了，她一定还在学校里，她要教低班的学生。

我去学校看她。她在地理室里坐着。

我在操场那边的窗口张望她。她没发觉。

她低着头改簿子。穿著一件黑色的半截裙子，咖啡色的丝袜。她有漂亮的足踝，那种孩子气的半跟鞋非常适合她的。她的衬衫外面罩着件小背心，又是黑色的。

课室里没有人，这一定是她的空堂。

我站窗外有十分钟之久。

然后，我敲敲玻璃窗，她抬起眼来。

“哎呀，”她轻轻说，“请进来。”她放下了笔。

窗口很低，有时候我们男孩子从窗口爬进课室，但是我想这是不礼貌的，故此我兜了一个大圈子，从门口进去。

蔡小姐站了起来，她问我，“有空来走走，是不是？”

我点点头。我不是她的学生了，我毕业了。

我的态度比较轻松一点，我说：“我来看你。”

她指指身边的椅子，“请坐。”她微笑说。

“谢谢你。”我说。

“考试之后，你是第一个来看我的，”她说：“很多学生，一毕业便忘了老师。”

我飞快的说：“我是不会的。”我的声音低了下去。

“你们考得好不好？”她很关心的问。

“很好。”

“我看过题目，不是太难呢。”她说。

我说：“然而考得好又怎么样呢？”

她睁大了眼睛看着我，有点象玛丽。

“我的意思，我们将来很少用得着这些功课。”

“但是功课不是要来用的，学习是为了兴趣。”蔡小姐说，

“我没有太多的兴趣。”我坦白的说。

“但是你会修车，你学修车，是为兴趣。”

“哦，那个，那当然。”我笑了，她还记得。

“功课又有什么两样呢？”蔡小姐问：“你们觉得读书辛苦，大部分是怕考试，但是读书也是学习。”

“你这样一说，所有的功课倒比较没那么讨厌了。”

我与她慢慢的谈，蔡小姐是这样的有主见。

但是她辩说的时候，语气却一点也不激烈。

她说："你们将来升学，更不要为文凭，为的是自己。"

"很少人为自己而活，通常是为社会……"

"不要怪社会，"她笑，"我听见太多怪社会的话了。"

"但是这该死的社会，它象圈套一样，"我说："每个走进去的人都渐渐失去了纯真。"

"人组成社会，"蔡小姐说："你保持你的纯真好了。"

"他们会说我神经病。"我抗议的说。

"让他们说好了。"

我低下头夹，"但是你很洒脱，我做不到。"

"我并不洒脱，"蔡小姐微笑，"我常常想弃粗布裤教书，但是为了他们，我也屈服了。"

"你真想？"我笑。

"是的。"

"我多么想看你穿那种衣服。"我说。

"我年轻的时候常常那样打扮。"她说。

"你还是很年轻。"我说。

"比你们大多了。我是教师。"她答。

"你实在是喜欢教书吗？"我问。

"是的。教师很伟大。假如我不喜欢教书，我可以选择别的工作了。"她说。

"但是……原谅我蔡小姐……很多人教书是为了饭碗。"

"那么他们也是对的。"蔡小姐说。

"什么？"我的声音大了起来。

"那有什么分别呢？只要他们是好教师。"蔡小姐说。

我呆了一会儿，"是的，你也对。"我颓丧的说。

"年轻人总是要求很高的，我不怪你。"

"为什么当我们年轻、没有能力的时候，要求反而高；等我们年长而可以改变生活的时候，要求反而低呢？"

蔡小姐笑，“你问得这样多，其实一般年轻人的要求也相当低，只是你特别一点而已。”

“他们要求应该高一点。”我终于说。

“你不可以逼他们象你这样。一些人每餐吃三碗饭。”

“我吃一碗。”

“如果人家逼你也吃三碗，你多么痛苦。”

我笑了，“我学了很多，谢谢你。”

“其实这一切，你慢慢都会知道的。”

“怎样知道？慢慢从生活里学习，是吗？”

“是的。”

蔡小姐此刻是一个最好的朋友，她很布耐心。

我看看她漆黑的头发，心里感触之大，无出其右。

“如果我可以象你这样，多么好。”我说。

她摇了摇手，“不要象我，我有什么好呢？”我怎样告诉她呢？关于我对她的想法。蔡小姐永远不会知道她在我的心目中的地位。

我为什么要告诉她呢？我不会说出来。

“你会继续升学吧？”她问我。

“是的，我在办手续。”我答。

“好好的干。”她说。

“我会的。我可给你写信吗？”我问。

“好的，太好了，”她说：“我喜欢看学生的信。”

“谢谢你。”

“谢我？为什么？”她笑，“或者隔了许多年，你成了大学教授，可以回来看我。那时候我真正老了，但是你还可以回到这间课室来，坐在原来的位子里。”

她说得这样温情，我的鼻子险些发酸。

这个时候，上课铃响了，我看着蔡小姐。

这种熟悉的上课铃，由校役按出来，每天七八次。

“二年级的学生就要来了。”蔡小姐说。

“是的，”我说：“让我为你服务一次。”

我走到黑板面前，把短粉笔扔掉，从抽屉里拿出长粉笔，一排地放好。我把毛巾洗干净，仔仔细细替她擦好了黑板。

这时候，学生已经鱼贯进来了。

我看着蔡小姐，我说：“再见。”

“再见。”她说。

我走出她的课室，替她掩上了门。

这样的事情，我奇怪我是否会再做一次。

我已经够大了。几个月后，我会在外国。

我甚至是否会再见到蔡小姐呢。

我的心忽然疼起来。

有人不相信“心疼”这个形容词，他们福气很好。

但是每当我想起蔡小姐，我的胸口就牵紧似的。

我叫这种感觉“疼”。它不象刀割，但也够受的。

我回家。

我觉得我们都长大了。今天我竟这样镇静。

盼望得太久的东西，最好不要得到。

在想象中，它常常是好的，其实并不如此。

事实上生活就是生活，并不是做神仙。

妈妈说：“你今天气色很好。”

“别说这种话，一个人哪里有什么气色？你那种口气，象个看相的。”我说。

“你越来越会批评妈妈了。”她笑说。

我也笑。

“玛丽来了，你们和好如初了吗？”

“我们没有不和呀，”我说：“你听谁说的？”

“小鬼！别跟妈妈要花样了，爸有话与你说。”

“他下班了没有？”我问。

“还没有呢，”她说：“他替你把学校联络好了。”

“他们收我吗？”我很紧张，“是好消息？”

“要看文凭算学分的。傻瓜，但基本上没问题。”

“那就行了。不知道为什么，最近我觉得爸可怕。”

“你爸也说你可怕，那就行了，你们父子患了相互恐惧症，怎么办？”妈摊摊手。

“等我走了就没问题啦，你们又可以去再度蜜月，又可以清清爽爽两个人，又可以……”

“见鬼！”

“妈，你短短时间内已经说了两个‘鬼’了。”

妈喜欢我这样跟她逗着玩，她是乐观的人。

“但是母亲，”我说：“请勿为我去留学而劳师动众，通知亲戚刊登报纸，那真是十分恶心的。这种事情，如果可以避免，我一定留在家里，没有什么荣耀的。”

“你这孩子。”

“妈妈。”

“但是你怎么不替我想想，我把你从一个婴儿带到今天成人，又有留学的机会，我怎么能不庆祝一下呢？”

我沉默了，看来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想法。

我想起蔡小姐的话，妈妈大概是吃三碗饭的那种人。

我不要勉强她。这是她的快乐，我不应该剥夺她。

“好吧，妈妈，你去请一千个人来替我送行吧。”我说。

“你这孩子。”她开心了，妈脸上挂一个甜蜜的微笑。

于是我发觉这世界上，人可以分为两种。

一种是专门去迁就人的，一种是享受被迁就。

我想我生下来，就注定要去迁就别人。

想想我得到了些什么，我实在已经付出太多。

我委委屈屈的侍奉玛丽，又为母亲忍受很多事情。

这样的生活，不知道要等几时才会结束。

也许我会娶到一个老婆，她迁就我。

但是我不会要她那样做，把喜乐建筑在他人痛苦之上，不不，我不会做这种事情。

然后我是开心的，我得到了蔡小姐的了解。

这年头，没有了解是活不下去的。

即使一年只有两个格兰姆的了解，了解还是了解。

蔡小姐令我满足，我得到的温情，来自她那里。

妈妈就不是这样，妈妈是比较自私的。

我的脑海里有一幅图画。

一间大酒家，妈请了好几桌酒。

周围有人在打麻将，有人玩扑克，赌声震天。

而我傻傻的，象个新郎似的坐在那里接受恭祝，穿了套西装，象个木头公仔。

一切因为我要出国留学了。一年有几百个学生去留学，而我妈偏偏就爱搞这一套。

我想不明白。

她是毫无疑问的一个好女人，但是我想不明白。

我自觉本身相当蠢。我真的很替自己难过。

但是母亲的确只有一个孩子，而那是我。

所以让她去吧，我告诉白己，这也许是她毕生的快乐。

玛丽说："你还不去买衣物吗？"

"你们女孩子所知道的，只是穿什么衣服。"

玛丽笑，"一个女人，除了说这些，还可以说什么么呢？一部分人认为女人根本不必发表意见，另外一些人认为女人是永远错误的。"

"你是这样的聪明！"我大声的说。

玛丽掩嘴笑，"是的，最聪明的女人，应该装作什么都不知道，很蠢的样子。"

"我讨厌这种虚伪。"

"但是你怎么知道她是虚伪呢？你根本分别不出来，你还以为她弱质纤纤，虚心问你讨教呢，你们男人又是如此粗心，是不是？"玛丽

问。

我呆了一呆，“是的，女人是很有办法的。不过蔡小姐不是这样的人，她并不掩饰。”

“也许她是，但是你怎样知道呢？”她反问。

“我看得出，”我辩说：“我有眼睛。”

“不不，”玛丽同情的说：“你什么也看不出来，这年头，你根本不能相信你的眼睛。”

“玛丽！”我大为震惊，“你是几时开始丧失你的天真的？”

“我学习的，每个人都会迟早学会的。”玛丽说。

“我不喜欢，”我摇头，“我喜欢相信人。”

“但是你会吃亏，吃了亏会学乖。所谓乖，便是不再信任人，不再天真，不再纯洁。”

这个时候，玛丽坐在窗前，风轻轻的吹她的头发。她说这种话，很自然的样子，娓娓道来，神色自若，我便知道，玛丽不再是那个脸上长小庖庖、一碰会哭的女孩子了。我失去了一个朋友。

“玛丽。”我叫她一声。

她抬起眼来，眼睛里一点自卑、一点畏怯都没有。

她是长大了，她与以前完全不同。我低下头。

我失去很多东西，其中有一些比玛丽还宝贵。

“你很奇怪，”她微笑，“你还是象孩子一样。”

“是的。”

“你还是喜欢蔡小姐，是吗？”她问。

我一呆，“什么？”我问：“你说什么？”

“你爱她，不是吗？”她很镇静的问。

我的脸一热，我的声音忽然很小很小。

“你怎样知道的，你几时知道的？”我问她。

“傻小子，我一开头就知道了。”她微笑。

我结巴巴的指着玛丽：“什么，你……”

“是的，你以为你脸上的表情，瞒得了很多人？”

玛丽斜斜眼的看着我，分明是在嘲笑我。

我的天——

而我一直以为她是个傻女孩子，啊，我的天！

我到今天实实在在的明白了，凡是以为对方傻的人，自己才是第一流傻子。

我的天，我完全上当了，我真傻。

“我知道你喜欢蔡小姐，但是我替你保守秘密。”玛丽说。

“你真的没有告诉过别人？”我问她。

“没有，”玛丽说：“我不会的，我处处为你着想。”

“谢谢你，”我摇摇头，“不过现在也没有关系了，我们都毕业了，而我以为没有人知道。”

玛丽微笑，“怎么会没有人知道呢？”

我看了她一眼，我还是觉得不可思议。

如果一个很富经验的人知道我的心事，不稀奇，但是玛丽，玛丽也看得出，难道我的脸象本书一样？

我得好好照一照镜子才行，研究一下自己。

这件事情真是叫我啼笑皆非。

我猜我不是一个能干的人，唉。

但是我大笑起来，我忍不住好笑，笑我自己。

玛丽问：“你不生我的气吗？”她看着我。

“怎么会？你很滑头啊，看不出来你是那种人，但是你总算替我保守了秘密，是不是？我感激你。”

“奇怪，”玛丽说：“我实在不忌妒蔡小姐，她的确是一个好女人，她应该被很多人喜欢的，我常常这样说，你听出来吗？”她眼睛闪了一闪。

“没有，”我毫无表情的说：“我听不出来。”

“所以我没有告诉任何人，但是你喜欢美美吗？”她又问。

“不喜欢，”我说：“我一早说过的了。”

她松一口气，“那就好了，我真傻。”

“你这样紧张作什么？”我问：“我们也不过是朋友。你不要误会你与我有特殊的关系。我觉得你很奇怪，玛丽，一直想东想西的。”

玛丽脸上忽阴忽晴的变了几下，她不出声。她是一个很聪明的女孩子，实际上有一点太聪明了。

太聪明的人会计算别人，讨太多的便宜。

连玛丽都这样精明，叫我应付不了，何况是别的人。

我到社会上去，会给人当小猪一般的吃掉。

但是从此我对玛丽改观，并且冷淡下来。

这样的女孩子，可怕，太成热了。

不过妈妈说这是优点，“如果每个人都象你这样，糟透了。”

他们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反而是我不对。

这是少数与多数之争，多数是一定胜利的。

我这种少数天真人等，命运如何，不问可知。

我不再去找玛丽看戏，我不再打电话给她。

我宁愿一个人逛马路，做我自己的事。

通常我拣有太阳的时候才出去，一个人走完一条马路。

我将要离开这个城市了。多看看它。

这城市没有对我不起的地方，只是这些人。

这些人可怕。

而我想大概每个城市里的人，都很可怕。

从这里到那里，环境始终是不变的，人世不变。

变的只是地点。快乐的人，到哪里去都快乐；不快乐的人到哪里去都不快乐，这是真理。

既然蔡小姐那件事已不算秘密了，我大可畅所欲为。

我可以去看她，探访她，在校门口等她。

但是我就成为一个登徒子了。

我不会这样做。有时候感情不一定要这样子。

不知道为什么，忽然之间我很满足现实了。

我在家里想了很久，也许在我离开这里的时候，我会去看她，但是只要一次就够了。

妈妈为我准备行装，我什么都做好了。

就是等上飞机。学校终于寄来入境证。

妈妈这几天，眼睛碰一碰就红了。

“这是高兴的事，”我说：“请勿悲伤。”

但是母亲还是非常的伤感，痛苦万分。

随她去吧。我想。

妈妈说：“玛丽不能与你同校了，但是你们在一个城市。”

“最好我们在不同的国家，我不喜欢她。”

“胡说，你们这么多年的同学了，每天往来的。”

“玛丽变了。她不再天真，不再单纯。”我说。

妈说：“女孩子都是早熟的。你要记住这一点。”

“这样说，是我变了，好不好？反正我已经不喜欢她了。”

“何必呢？在外国。人，是很寂寞的。”

“我可以接受其它的新朋友。”我说。

妈妈略一迟疑，“你不是指外国人吧？”

“我到外国去，当然会认识外国人，你是什么意思呢？把儿子送到外国大学去，但是不准儿子碰外国人，世界上没有这样不通的事情，你不明白？”

”好吧，但是别娶外国女孩。”妈说。

“外国女孩子又有什么不好？很漂亮。”

“你又故意气我了，”妈笑，“你不会的。”

我也笑，“不是奇怪的事啊，你还是心里先有个准备。”

“打死你！”

我摇摇头。

“我还是觉得玛丽不错，她又很爱你。”

“得了，妈，十多岁的人，谈什么爱？”

“但是有个伴，总是不错的，你听我的话。”

“我不要伴，我会自己洗熨衣服，回煮罐头，会洗头剪发，会折被子，会照顾自己。我要她干嘛？”

“但是你空闲的时间呢？”妈微微着问我。

“我去看球赛，看电视，睡大觉，什么时间不好消磨？”

“但是，你也是人啊，真的什么也不怕？”妈笑。

“寂寞？”我问。

是的，但是我寂寞的时候会想到蔡小姐。

我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我是活一天算一天的人。

过几个礼拜，我会上飞机，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去住。

那地方没有人认得我，那应该是很好的。

我在这里没有一个好的回忆，没有过去。

但是究竟住在一个城市太久会得腻掉。

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去，是一种幸福。

索性见不到蔡小姐，也是杜绝烦恼的方法。

我可以把书读好，静静的一个人生活在那边。

到了时候，然后回来，希望那时候谁都把我忘了。

我不要被记着，甚至是蔡小姐，她也快快忘了我好。

还有玛丽，还有美美，还有其它的人。

他们都是太热心的，把我困得几乎要昏过去。

给我一个小角落，静静的躲在一边，要做什么便做什么，我就感恩不尽了。我要自由。我甚至怕露脸，怕接触人群。

中国人的毛病是太热心太够朋友，我想我会适应外国，那种谁也不理谁的生活方式，即使我一个人病在公寓中，我也不要人来看我，陈了医生。人情味是可怕的习惯，结果谁都欠谁一笔人情债。

我只求一个人好好的享受生活，不要任何打扰。

一些人觉得交游广阔，多地方去多屋子跑是开心的事，这些人是很幸福的，我就不了。

老子说的“鸡犬相闻，老死不相往来”是我的信条。

人到底从几时开始讲究这些虚伪的交情呢？

想想看，一家人住一间屋子，与隔壁不往来，保持清静，保持独立，是多么好的事情。不过我还是想得太远了，这是我的一贯作风，一贯毛病。

看到芝麻想绿豆，看到绿豆记起王八，一切一切都来了，脑子里塞满了垃圾，总而言之因为我其它的习惯太少，所以养成了这一个。

一般来说，忙着玩的人很少想事情。

我多日未见玛丽了，这不是一项损失。

但是我上飞机的日子终于来到，在那一天上午，妈的眼睛哭得象胡桃一样。昨夜她彻夜未睡。

我说："妈，我要出去一次。"

"到什么地方去呢？"她用手绢檫着面颊，"十二点正还有亲戚请你喝茶，下午三点便得去机场。"

"我有要紧的地方去，十一点正回来。"我说。

"千万要准时，十一点。"她说。

我点点头。

"你到底到什么地方去？"妈妈问我。

"去跟一个老师道别，妈，我很喜欢她的。"

"啊，那也是应该的，不枉她教育你一场。"

"我去了，妈，事不宜迟，马上回来的。"

"好，速去速回。"她说。

我出门叫了一部街车。我知道蔡小姐的住址，是玛丽那个时候告诉我的。我看看手表。十点差一刻，她大概起床了吧？显然今天是一个星期日。

自从那一天课室见过她之后，我未有与她联络。

后来没多久，文凭便发下来了。我有五科考得不错，其中三科不十分理想。但是考一间大学，还是可以的。爸有朋友替我申请入学。

我有一个很替我着想的父亲，他爱我。

他要为我准备一个光明的前途，一条阔大的路。

出租车驶得不快，他们总是希望计程表多跳几下。

我喜欢自己的车，但是我的年龄不够。

我想讲爱情，但是我的年龄也不够。

这是一个奇怪的世界，但是蔡小姐的家到了。

那是一层普通的大厦，在这里的人都住大厦。

要住得有性格一点，必须有很多的钱。

蔡小姐只是一个女教师，所以她也住大厦。

一路上我的牢骚未曾停止过，但是忽然之间，我心平气和了。

我并不十分害怕，我找到门牌，乘电梯上去，然后按门铃，等待她来开门。

我心里想，有两个可能性，她或许不在家，或许在。

如果在的话，我是幸运的；不在的话，也没有办法，这是讲缘分的事。我听到了脚步声。

她在家，我的运气不坏。

玛丽说过她没有佣人，不与家人同住，所以一定是她本人。

门开了，是一个年青的男人。

我吃了一惊。谁？这是谁？

他是一个很好看的男人，一身浅蓝色。

他的头发很服贴，而且有长长的鬓脚，双眼有神。

他微笑，“你找谁？”

我讨厌他那种自信的笑，而且我一眼就知道他不是蔡小姐的弟弟，或者哥哥。他毫无疑问，是她的男朋友！

而玛丽说，她没有男朋友。愚蠢的玛丽。

他又问我，“你找谁呢？”他的微笑，一点未曾减退。

“我找蔡小姐，”我说：“我以前是她的学生。”

蔡小姐这时候探头出来，“哦，谁？”

“你的学生。”那个青年请我进去。

他的高度刚刚好，不胖不瘦。他的脸上一粒庖都没有。

他们站在门口，送我下电梯。

那个姓谢的人，一定自以为了不起。

他叫我受不了，夹在我们的当中，使我丧失了唯一的机会。

我会记得他的样子，痛恨他一辈子。

他算是什么意思呢？他可以天天见蔡小姐，而偏偏今天都要霸住她。我诅咒他。然而他的确漂亮如电影男明星，潇洒加上风度翩翩。

总比丑八怪好一点，我想。

不过我还是不原谅他，他是什么东西。

如果他不在。如果他不在的话，情形就不同了。

我可以好好的和蔡小姐谈几句话。

如果他不在的话，气氛就会寂寞一点。

那是多么不同的，这一切都让他破坏掉了。

我不明白世界上竟会有他这种幸运的人。

而我又是这样的不幸运。我没话好说。

回到家里，妈松了一口气，妈妈说："唉，你总算回来了，让我好好的多看你几眼，你有点憔悴呢。去了外国，要事事自己当心，这话我已经不知道说多少遍了，你有没有听进去？做母亲的，个个都是这样的了，你休息几分钟，我们就去吃东西了。"

但是我的胃，有点象被东西塞住了似的。我的嘴巴里是苦苦的。我疲倦的倒在床上。

我翻了一个身，闭上了眼睛。

我是这样的爱她。